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3 日上午 9 時 32 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今日議程繼續民政部門業務質詢，首先請鄭新助議員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民政部門各位政務官，民政局局長，我是烏松出身的議員，烏松鄉未合併之前的生育津貼是 1 萬元，合併之後是窮人嫁給富翁，我們烏松比較窮，高雄市錢多多，結果現在合併後生育津貼反而變成 6,000 元，害我被烏松鄉的孕婦煩到快發瘋了。我知道這是統籌運用，各區都一樣，生產都補助 6,000 元，但是以前烏松鄉是補助 1 萬元，局長，你知道這件事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才聽了鄭議員的說明，所以我了解。

鄭議員新助：

現在我們是全世界生育率最低的國家，如果增加幾千元，現在奶粉都漲價了，你有子女，你應該知道，現在一罐奶粉都漲了二成多。如果經費許可，議會同仁爲了提高生產，說不定會更努力生，比照以前烏松鄉的方式研究看看，好不好？我相信也有人會去吵主席，6,000 元太少，6,000 元還不夠支付婦產科的費用，烏松鄉以前雖然比較窮，生產卻可以補助 1 萬元，這個部分可以加油一下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生育津貼第一胎、第二胎都是 6,000 元，第三胎 1 萬元。

鄭議員新助：

我知道，我是說烏松鄉第一胎就補助 1 萬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政策和預算的編列都在社會局，今天議員反映之後，這個意見我們會帶回市府研究。

鄭議員新助：

現在都沒有人要生了，有時候三、四代才只有一個小孩，這樣不可以，都快要消失了，這一點要加強。請教法制局局長，上一屆有一位議員同仁因爲綠卡問題而喪失議員資格，你知道這件事情嗎？

主席 (鄭議員光峰) :

請許局長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

我曾經質詢過局長，綠卡會自動失效嗎？或者有一定的程序？像現在親民黨的副總統候選人要先去大使館辦理註銷才可以參選，如果不辦會自動失效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

據我了解，要去辦理放棄的手續。

鄭議員新助 :

如果沒有放棄，綠卡應該還有效，是不是？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

應該是這樣。

鄭議員新助 :

民政局應該知道很多人的舊身分證沒有換新，但是不換身分證不代表他就失去身分，譬如一些通緝犯就不敢去換身分證，他不會因為沒有換身分證就喪失國籍。局長，馬總統說綠卡會自動失效，站在法制局的立場，我們不分政黨，他會自動失效，但是文武百官都要去辦註銷，甚至本會議員因此喪失議員資格，台北市議員李慶安也認為會自動失效，為什麼條件不一樣？李慶安說我不用就會自動失效，結果還是被判罪了，你是法律專家，依你的看法，身為總統，綠卡卻說不清楚，講不明白，還說會自動失效。以後本市議員如果有同樣情形，這樣會失效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

綠卡依照美國的法律，他必須辦理放棄的手續才會失效，不辦理就不會自動失效。

鄭議員新助 :

目前本國的公職人員任用辦法，雙重國籍沒有硬性規定，但是公職人員不得有雙重國籍，這樣會造成矛盾。如果有一天我們的議員要比照馬總統，台北市議員李慶安也當過立委，自動失效論不成立，結果還是被判罪了。為什麼「馬先生」就沒事？我只有小學畢業，這個問題我實在搞不清楚，局長，這個綠卡到底是不是有效？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

依我的看法是有效。

鄭議員新助：

再請教法制局長，依照菸酒公賣法，其他單位本席也有質詢過，菸酒是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廣告或販賣？法律上可以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法律有規定，不是任何人都可以販賣。

鄭議員新助：

不是每一個人都可以去宣傳，像我的電台，或是我主持節目，或者來議會賣菸酒，原住民的小米酒另當別論，那是屬於農產品。菸酒廣告是不是有限制 18 歲以下不得購買。〔是。〕推銷菸酒必須領有政府許可證明才可以在雜誌、電台、電視上廣告，〔對。〕拿一瓶米酒到處推銷，假設我明天拿著一瓶米酒到處去推銷，這樣有違法嗎？從明天開始，我天天拿一瓶米酒，我每晚都要參加二、三場演場，你不要嫌我老，很多人爲了請我去演講還互相爭吵呢！我每天拿著一瓶米酒去推銷，局長，這樣有違法嗎？主席，我是問真的，以後如果被移送法辦你要負責。局長，這樣可以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要看你拿米酒是推銷什麼東西，如果你是叫人家買米酒，這樣可能…。

鄭議員新助：

就是拿著米酒瓶，裡面裝水、裝汽油是其次，那是詐欺。我是講米酒的問題，這是米酒，這樣可以推銷嗎？而且台下觀眾有婦女、有兒童和很多未滿 18 歲的青少年，這樣可以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他推銷的東西可能不是米酒，可能有一些…。

鄭議員新助：

這一瓶米酒，我賣的米酒很便宜等等，沒有牌照我可以去廣告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是爲米酒廣告，推銷販賣這瓶米酒，這樣不可以。

鄭議員新助：

局長大概不喝酒，因爲喝酒會傷心，有喝酒嗎？黃淑美議員說你會喝酒。局長，米酒一瓶多少錢？料理米酒一瓶多少錢？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鄭議員，我不喝米酒，所以我不知道價錢。

鄭議員新助：

一瓶米酒多少錢？請法制局告訴我。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二十幾元。

鄭議員新助：

米酒二十幾元！你告訴我哪裡可以買到二十幾元的米酒。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確定一下，應該是 50 元。

鄭議員新助：

料理米酒呢？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好像比較貴吧！

鄭議員新助：

法制局太不用心了，這個有牽涉公賣局。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抱歉，我沒有管到米酒這部分的法律。

鄭議員新助：

如果用料理米酒換米酒有觸犯到詐欺嗎？以你法制局的角度，我拿這瓶料理米酒是不能單獨喝，米酒是可以單獨喝，你應該當一個女士的菩薩，你知道料理米酒是炒菜用的，譬如燉雞、鴨、魚、肉，任何燉煮都可以用料理米酒。料理米酒是不能單獨喝的，米酒是可以單獨喝的，但是喝酒傷身啦。黃淑美小姐說你多少有喝，喝酒後不能開車啦。但是你哦，我是好意啦。但是如果用到料理米酒充當米酒，這樣本身又沒領到公賣局那個宣傳的執照，出去販售，這樣是否有違法？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樣當然是違法。

鄭議員新助：

違法，來，馬總統，我公開告訴你，你也要公開行文去一下，你是拿著米酒，非料理米酒，你說這個一瓶剩 25 元，我去買，買不到啊。剛才你隔壁的同事跟你講米酒一瓶 25 元，那你就告訴我哪裡可以買到，否則透過我電台傳播出去，那大家可能都會跑去你家買。米酒怎麼可能 25 元呢？是料理米酒 25 元，但是用米酒欺騙是料理米酒，都寫二個字「米酒」，你有看電視嗎？你應該有在看電視嘛！〔有。〕米酒拿著搖來搖去，狀似濟公，這樣搖來搖去，這樣一瓶 25 元，這樣是否觸犯詐欺罪？你的看法如何？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當然如果是這樣的話，是有這個詐欺的疑慮。

鄭議員新助：

不用怕啦，我可以幫你算命，你以後也是部長級的啦，有什麼好怕的，這樣是否觸犯詐欺罪？是否欺騙老百姓？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樣是有詐欺之嫌。

鄭議員新助：

好，還是一樣，請教法制局，之前我問過工務局也問過財政局，也問過地政處哦。我們一年有編 2 億至 3 億，就是說，那時候是黃淑美議員當主席的啦，我講話要負責的。現在徵收，一年編二、三億，你以一個法制局長，是對著我們高雄市的法律，可以說是內閣大臣，以前古代叫九門提督，兼解釋法令。一年二、三億，如果要全部徵收，他說要 2,000 多億啦，我說：大約時間差不多要多久啊？工務委員會當時的召集人在這裡，市府官員說要到民國 800 年，你看這樣合理嗎？你當法制局長，他說鄭議員如果按照目前一年編二、三億，我們所有不管要徵收學校、機關用地，所有的用地要到民國 800 年啦，按照現在編列的預算。你看，局長你能夠活到 820 歲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不可能。

鄭議員新助：

到現在，他說還要 700 多年，這樣合理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實在講起來是沒有道理，但是現在我們的財政真的是困難。

鄭議員新助：

財政困難啦，他說還要再 700 年，我現在就去求仙方問神，看有沒有一帖藥服下去跟彭祖一樣長壽，選議員選到 800 多歲啦。我請教你，財政局有很多百姓欠政府的，沒繳的，都外包，你知道嗎？法制局你也是主辦單位，你也有律師在幫人家服務，外包給掛牌的律師等於是討債公司，都在討債，逼迫、追殺。租金未繳的，占用地，其他啦，統統沒有通融的餘地，沒有 700 年，70 年都沒有，七年都沒有哦，你看這樣合理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這個這樣…。

鄭議員新助：

你就照實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當然是不合理，我想那些占用地的人，有時是一些比較貧窮的人，我們

爲了要維護我們的市府財產，我們的手段上也是要溫和點。

鄭議員新助：

對，爲了維護我們市有的財產，你們時間到就交給討債公司處理，那是討債來分的，而市府欠老百姓的，卻要 700 年才能還清。財政局這樣整個下來，你們法制局是一支天秤，要站穩。一分鐘借我好不好，拜託一下，借我一分鐘嘛，商量一下啦。你是一個天秤，你要公平，你不能說欠百姓的要 700 年才還清，要到民國 800 年以後，中華民國都結束了。現在百姓欠你的，全部都移送法辦，老百姓如果接到法院的通知，腳底都涼了。針對這個問題，我當三屆議員，我不曾質詢過法制局，你看這樣公平嗎？你說這樣對高雄縣市合併之後，這樣是否公平？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這是不太公平。

鄭議員新助：

不太公平，能夠改善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現在就是說：因爲這個…。

鄭議員新助：

就算是欠國庫的要硬討回來，就對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就我所知道的，就是審計處針對這一部分，有要求財政局。

鄭議員新助：

要硬逼，要硬討就對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被占用的，要積極催收，但是我覺得如果債務人生活真的很艱苦，是不是可以研議讓他們分期給付或怎麼做。

鄭議員新助：

我尊重審計處的看法，我知道，審計處在逼你們，我知道。但是我也要求，拜託你看審計處反映，本市的徵收要到民國 800 年才能徵收得完畢，你敢向他反映嗎？跟本席答覆清楚，不可以騙和尚，騙和尚的罪很重…。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鄭議員，我請財政局把這個問題，反映給審計處。〔…。〕不會，〔…。〕好，〔…。〕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謝謝我們鄭新助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我們請黃淑美議員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民政部門的市府團隊和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我想我們一生中跟我們生活中息息相關的，就是民政局。從出生到死亡，可能我們都會走到民政局隸屬的區公所，或是在生活中會去活動中心等等，這些都跟民政局有關係。我們在這裡也要向我們的民政局長，女性的民政局長給予肯定。因為過去我們一聽到民政局，來掌理民政局，就是要一個擅長會交際的民政局長。但是我們看到民政局長提升了我們的素質，於無形中讓所有的里長素養也提升了，在這裡也給予肯定。我想首先我要來請教民政局長，你知道我們的里民活動中心的用途是什麼？請局長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區里的活動中心，就是我們里民有聚會的需要或者有辦活動，都可以在這個地方使用。

黃議員淑美：

所以就是提供給里民所有休閒活動的一個地方，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休閒是其中的目的之一，對。

黃議員淑美：

局長，那你知道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大高雄有幾個行政區域和幾個里，你知道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當然知道啊，38區，有893個里。

黃議員淑美：

893個里，有幾個里民活動中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有118處，118個里活動中心。

黃議員淑美：

118個里活動中心，不包括老人活動中心，也不包括區的活動中心，都沒有包括在內？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就是叫里活動中心，有118處。

黃議員淑美：

好，過去高雄縣是不是每個里都有活動中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不是，沒有。

黃議員淑美：

不是這樣，那它是以什麼來劃分，是以人口數，還是以…，怎麼樣劃分你這個里要有活動中心，或是它這一里只要有土地，就有活動中心，是怎麼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手上的資料，過去高雄縣有里活動中心，總共只有 45 個里活動中心，它提供給 46 個里使用。它過去的設置因為我們高雄市有一個里活動中心的設置辦法，那過去高雄縣的部分，我比較不了解，我可能還要再去查一下。

黃議員淑美：

所以縣市合併之後，里活動中心也還沒有合併，統一的使用辦法，沒有合併起來，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都已經合併了。

黃議員淑美：

已經合併了，〔是。〕所以有沒有管理辦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我們有一個管理設置辦法。

黃議員淑美：

有管理設置辦法。我們來看這個分布圖。來，局長你看，你剛才說 100 多個，鹽埕區有 21 個里，才只有一個活動中心。再來是三民區，它有 86 個里，三民區可說是最大的區，它有 14 個活動中心，這可能包括老人活動中心，你們現在都會合併去共同使用一個活動中心，常常會這樣。但是這有明顯分布不均的現象，就是有些區很多，例如旗津區，它就有 3 個活動中心，旗津區有兩萬多的人口，但是它有 3 個活動中心。從此數據得知，原高雄市總共有 453 個里，共用 72 個活動中心，所以是很明顯的不足。局長，在此我想請問一下，剛才你說，這些活動中心並不是以人口數去劃分的。那未來像這些不足的部分，我們要怎麼去做。從你的報告中，你一直提到要加強里活動中心的使用，但是你從來未提過，有些區域活動中心不夠的，或者這個里內無活動中心，你要如何幫助這個里的里民去做其他的活動。局長，請你告訴我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黃議員對於里活動中心的問題，從我到民政局之後，我發現這

的確是一個必須要去整頓的工作。因為我們也聽到議員和里長們都有提到他們希望能夠爭取設置里活動中心，但是在市府的一貫政策下，從過去到現在，都是比較不鼓勵再興建新的里活動中心。原因是我們不希望新的里活動中心在興建之後，成爲一個閒置或資源分配不夠公平情形，所以在這個部分就不鼓勵興建。但是雖然不鼓勵興建，有一些里或里民還是有使用的需求，就是希望能夠借用一些可以共用的使用的空間，包括可能有一些閒置學校，或者過去我們有整理出來，各區有一些閒置的空間，我們希望用這些閒置的空間，鼓勵我們里民去使用，擔任活動中心的功能。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你講到重點，今天我最主要要講的，是你們可以使用閒置的房舍，我剛才去調閱資料，在高雄市有很多閒置的房舍，包括秘書處、稅捐處、區公所、警察局、公車處等都有，尤其是警察局和公車處閒置的最多，還有學校閒置的空間也很多，其實這些都可以加以利用。你知道嗎？所有的里民、里長，他們要求的並不多，他們只要有一個房屋空間，也僅只要一層樓就夠了，它可以讓里民們在那裡聊天、下棋或唱歌，做所有的聯誼活動或開會都可以，這樣他們便很滿足了，你知道嗎？但是我們看到的是閒置的空間有這麼多，爲什麼不拿出來給他們做這樣的用途，讓我們覺得非常的可惜。所以我現在都會告訴里民或里長，你們知道在里內有哪個地方是屬於市政府的財產，你們都要告訴我們，我們會幫忙爭取，爭取做爲你們的活動中心之用，提供你們開會的場所。請局長配合做這樣的工作。因爲我覺得閒置空間易孳生蚊蟲，倒不如提供給里民做爲活動的空間。

再來，有許多的里都設有停車場，我想在此請問局長，像這種停車場的收費，它的錢是怎麼使用的。因爲幾乎每個里都有這樣的糾紛，認爲身爲里民，爲什麼不能租用里民活動中心的停車的空間。所以造成對里民間、里內有不公平的待遇。常常會有人投訴，爲什麼我要在里內停車，卻不能停，它是開放給特定人士用的嗎？還是他們收的錢是給了誰呢？局長，你清楚這些事情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我剛才有詢問我們基層建設科的科長，對於我們里裡面的確有一些里，他們有一些停車場的設置。這個設置，他們會有一個使用辦法，也就是訂定一個管理辦法。那些收入當然會納入整個里活動中心，也就是它這個里的收入，這個收入的部分必須要造冊。

黃議員淑美：

要造冊，所以它的錢由里長收嘛！是不是這樣？應該是這樣，誰比較了

解，答覆一下，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是不是可以請我們基層建設科的科長來答，謝謝。

黃議員淑美：

好，請你答覆。這些錢誰收走了，做什麼用途？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有關於各個活動中心，他們有訂定一個使用管理辦法，他們有蓋停車場的部分，他們會將收入做為基金之用。

黃議員淑美：

他們自行收去。對不對？所以這就是不公平的地方。有些里有里活動中心，並設有停車場的，該里的收入無形中增加很多。那你們有沒有監督他們如何使用這些錢？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我們當然會查他們…。

黃議員淑美：

你一定說「有」啦！但是有很多里民都會檢舉這些，為什麼呢？因為他們無停車位可停，他們便會質疑啊！他們說這是給特定人士使用的嗎？為什麼他們會租不到停車位置，很多這種情形，承辦人員你怎麼處理這些事情？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我們會詳細查核他們活動中心使用的情形。

黃議員淑美：

對，這個你可能要加強處理一下。因為有很多里民在檢舉，為什麼我們沒有停車位可停，是不是他們給固定的人士在使用？他們收的錢都沒有公布出來，里民不知道，他們收的錢用到那裡去了？

民政局基層建設科蔡科長振坤：

這個我們會和區公所作聯繫。

黃議員淑美：

這方面你可能要加強一下，局長想答覆是不是？請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的確現在在里活動中心設有停車場，這個部分我們都有要求里活動中心的帳目是必須要造冊的。那這些造冊，我們民政局每一年都有考核查察這些帳冊，我們對里活動中心有一個管理的辦法，就是每一年都會做一個考評，所以他們所有的帳冊和使用，我們都必須要做一個書面的審查。如果

黃議員知道有特殊的個案或者已經有人檢舉的，當然我們可以針對特別的個案再進一步去查察。

黃議員淑美：

好，剛才我們提到這麼多有關活動中心的問題，最主要的是不足的部分，我們也從局長口中得知，以後也不可能再興建活動中心了。

剛才局長提到活動中心就是要給里民休閒或辦事使用的場所。我們看到三民區有一個三民區民衆活動中心，民衆活動中心，正如剛才局長所講的就是要讓里民充分的使用。但是我們看到的是從一樓到十幾樓，都不是里民可以隨時到那裡去泡茶或休閒走走活動的地方。我們看到一樓是高雄銀行，消防局也在那裡，二樓是做什麼的…，四樓有一個可以給市民使用的圖書館，五樓是工務局的新建工程處、還有稅捐處、環保局、溝渠隊、衛生局，你們看，這些總總，這像是市政府各局處的辦公室，還有檔案室也在裡面。一個活動中心變成爲市政府的縮影，各局處都到這裡來了。現在縣市合併，很多局處都可以歸建到他們原來的地方啊！例如環保局的溝渠隊，環保局也都遷走了，地方空間那麼多，你們可以把溝渠隊就回歸到他們原來的單位啊！怎麼還可以繼續留在這個活動中心呢？所以就失去這個活動中心的意義。例如今天我們休息、老人家想去下棋、泡茶，他也沒地方可去啊！小孩想去圖書館，年輕人想去運動，他們真的找不到一個可以讓全家人都可以活動的地方。他就必須一大早把老人家載到老人活動中心，再把小孩送到圖書館，他再回到真的可以運動的里民活動中心。但是他又擔心老人家是否安全，小孩是否安全，所以沒有適合全家人一起活動的中心。針對這個，我想請問局長，你看到剛才這些，請你發表意見。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三民的第二戶所也在那裡，那個空間我去過，那個大樓我去過。但是因爲這個大樓的興建應該有一段的時間了，我剛才有詢問應該是我們三民區公所當時興建的一個建築物。

黃議員淑美：

所以，那個全名就叫做三民區民衆活動中心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所以當時的設置和它的使用用途，爲什麼會不同？這個部分我不是很清楚。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以後有沒有可能回歸到給里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我們來努力。好不好？

黃議員淑美：

這個要努力喔！因為有很多局處應該可以歸建到原來的地方。所以只要多幾層來給里民做一個活動的地方。我在這裡也要建議，其實，我們在一區裡都要有一個多方位的、全功能的、可以適合讓全家人在這裡活動的地方。其實三民區這個地方就很適合，只要將二或三個樓層索回。一個樓層提供給老人家下棋、唱歌的地方，一個樓層提供給小孩有空間活動的地方，幼兒也可以在那裡玩，這樣就很適合全家人來此，若逢假日，全家人就可以來到這棟大樓裡玩，也不必擔心到外面會發生危險。所以我在這裡希望我們可以把三民區這個地方要一些回來，然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我們來努力，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我們黃淑美議員的質詢，接著請林武忠議員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等他用一下再開始。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先暫停。

林議員武忠：

局長，我這個建議是有所本，以後對行政單位來說都是正面的影響。局長，我們立委有九個選區，第一個選區有十四個區公所。第二個選區有八個所公所。第三個選區有兩個區公所。第四個選區有四個區公所。第五個選區…這是四個區公所，不是一個區公所喔！這寫錯的，是旗津區公所、鹽埕區公所、鼓山區公所，算是三個半的區公所，三民三，這寫錯的。第七選區有四個區公所。第八個選區再糟糕，至少也有一個區公所。第九個選區有三個區公所。三民東的一個選區，沒有一個區公所。我翻遍全台灣選立委的選區沒有區公所的，正好只有三民東的立委選區沒有設區公所，全國的喔！我現在只把高雄市的部分拿給你看，因為全國的部分我看不完，我看過檔案，就是沒有，這樣有離譜嗎？

你要知道，我們三民區現在有三民第一分局、三民第二分局、衛生第二派出所、三民派出所，三民區有第一戶政事務所、第二戶政事務所，環保局有西區清潔隊、東區清潔隊，三民區公所，從西區講，這是西區，三民

二公所沒有啊！局長，三民東的人口數將近有 27 萬之多，三民西的區公所，現在的人口數漸漸的變少，變成 8 萬多，你們請這 27 萬多人要遷就的走到 8 萬多人的地方，你們應該要做個調整。我們政府爲什麼要設政府公務單位，就是要便民啊！這是刻不容緩的事，這馬上就可以去做的嘛！剛才黃淑美議員講的那個地方，非常好啊！我也想過那個地方啊！那個地方有其他不相干的單位，就把它歸建嘛！你開個協調會，你不做，我來做，相關的…，現在高雄縣市合併後地方這麼大，還怕找不到地方嗎？剛才黃淑美議員說的，閒置空間這麼多。

我們要做的不是這個，我們要做的是設置一個類似行政中心，讓 27 萬多的三民東的居民，可以就近到區公所洽公。你知道嗎？有的鄉公所，包括山地鄉的，那不必提，那原本是鄉鎮，合併之事，我不予置評，像旗津、鹽埕那多它兩、三萬耶！還是要設一個區公所，裡面有區長、主秘、課長。而你們大小里都不管，人家大里也還有一個里長，以後區里要分，那是要用選的，那我不予置評，但是這個行政單位，27 萬多人啊！在全國中，立委的選區，唯獨三民東，這麼大的區域，人口這麼多，卻讓那些百姓非常的不方便，要走到我們的區公所，你知道要走多遠嗎？不方便啊！我們既然有這些地方，剛才黃淑美議員講的那個地方很恰當，那原本就是區公所在使用的地方嘛！只要你稍加變更，這是特別要給你機會來首創它，這是局長沒辦法做的事情，你把它做好完成，那算你能幹。這那有什麼困難的，這沒什麼嘛！三民區也有副區長啊！加一個副區長到那裡坐鎮，暫時坐鎮，區長還是在那裡辦公，你叫一個副區長來這裡辦公，可以啊！黃昭輝以前當局長時，那個也是我講的，人口只要滿 25 萬，便可以得設副區長，這是我建議的，我就發覺到我們三民二區公所，這必須要建議了，不論法規怎麼限制，這個可以去做，做這些爲了什麼？做這些是爲了便民啊！讓洽公民衆可以去做。否則，一個立委選區，竟然沒有區公所，全國只有我們這一區有，翻遍全國選立委的選區沒有區公所的就只有這一區，是全國的喔！不只是三民東區，全國只要有立委的選區，一個立委選區竟然沒有區公所，全國就只有我們三民東區是這樣！我的選區有 14 個區公所，多一個區公所也無妨。區長，等一下請你答覆，因爲時間很多。

高雄市的人口有 277 萬，三民區有 35 萬人，是全市人口最多的行政區，其中三民西有 8 萬 5,000 人，三民東 26 萬人，數據是這樣，給局長當參考。

所以，我建議三民第二區公所可以設在黃議員淑美說的那個地方，在大順路這邊，這個地方有十多層樓，空間方便，更位於三民東的中間，那個地方是最好的，而且是我們區公所的。

研考會主委你要設法一下，哪有一個立委選區竟然沒有區公所的，全國就只有我們三民東區沒有而已。研考會主委，你要去研考一下，去研究辦理一下，發揮你智囊團的功力，你是大頭腦，要去研考一下，要設立很快，你可以馬上設立三民第二區公所，先做下去你怕什麼？這沒有什麼困難的，好不好？

我還要說三民區的調解委員會，我在服務處，也建議很多人來利用這個單位，但是我看到我們三民區公所調解委員的人數可以說是最少的。

你看一下，區長，我們三民區 35 萬人口，調解委員只有 13 人；鳳山區 34 萬人口，人口比我們還少，他們的調解委員有 21 人，還有前鎮區、鹽埕區等等。來，我們看這個就好，鹽埕區 2 萬 6,000 人口，調解委員有 6 人，如果按照這樣算，5 萬 2,000 人口就應該有 12 位調解委員。你要看比例，你看前金區 2 萬 8,000 人口，有 9 位調解委員；新興區 5 萬 4,000 人口，也是 9 位調解委員，區長、局長與研考會主委，這不成比例啊！一個調解委員會調解委員的人數，你們是如何設定標準的？調解委員還是無給職的，你就多聘請一些啊！請我們社會上有名望的人，公正、公平、公開，有那麼困難嗎？

局長還有研考會主委，三民區調解委員會只設置 13 位調解委員，你知不知道現在三民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可說是忙得不亦樂乎，「生意」多好啊！很多人去申請調解，我也常常建議人家去那裡調解，如果調解成立，具有法律判決的效力，這種東西要去做啊！像這樣，只有 13 位調解委員，那就再聘請啊！你要採用人口比例也好，採用區域的也好，再怎麼樣都不可能三民區公所調解委員會的調解委員只設置 13 人而已。

三民區公所每到週四上午調解的時間，常常人滿為患，當事人往往必須等候多時，因此，尚未開始調解，火氣就很大，所以，我也建議警察局，必要的時候，必須派遣警察去維持調解的秩序。研考會主委，你不要光笑，去那邊調解的，光是久候就讓人家火氣大起來了，常常一言不合就打起來，這種情況很多，怎麼會沒有？去調解等於是去火併的，而且一等就是一小時，因為沒有調解委員，如果是這樣，那麼，我們設這個要幹什麼？

所以，局長，三民區第二區公所你也要設立一個調解委員會，這個都要設的。本席今天談這個的目的，就是爲了要讓百姓更方便。政府設立的目的是要做什麼？爲民服務。只不過你們是經過考試的，我們是用選舉選出來的，但目標都是一致的，一致要做什麼？爲民服務嘛！就是這樣而已嘛！我們政府的設立，選出議會議員擔任民意代表，包括市長也是民選的，選出來要做什麼？要爲民服務啊！要不然我們做這個要幹什麼？

我的時間不多，我不多花時間了。接著，我來談談覆鼎金的公墓。處長有沒來？處長，請你站起來，這位處長不錯，我很少稱讚殯葬管理處的人，往往都是罵的比較多、批評的比較多，稱讚的比較少，但是對於處長，我們要稱讚他一下，他幫我服務一個案件，讓我非常感動。

處長請坐，我請你站起來的目的，主要是要讓大家認識你。說到覆鼎金的公墓，有一處墓地長了一棵大樹，樹根破壞墓地，民衆希望本席能幫忙，我服務到墓地去了呢！

這個地方是墓地，有一棵大樹在這裡，很大一棵，它沒有路可讓人車直接到達，我們是經過人家的墓地，走走走才走到這裡。你看，這棵大樹在這裡，這裡的墳墓都被這棵大樹的樹根竄到裂開，你看一下，這棵大樹樹根竄過，墓基都裂開了，百姓來找我，說：「議員，我家祖先的墓都裂開了，要怎麼處理？那棵樹把我們祖先的墓……。」我們將心比心，你們祖先的墓如果被這樣破壞，你們會怎麼樣？車子無法到達，要修剪也沒辦法修剪，要砍也沒辦法砍，這該怎麼辦？於是，人家就來找議員，那是因為我很認真的馬上就去現場勘查，請處長當場就提出解決辦法，百姓因此很高興，稱讚不已。

你看，這是陳情開會通知書，通知我去會勘。這是我，處長在這裡，這位是股長，這位是陳情人。我所指的就是這棵大樹，這是裂開的地方，看一下。附近不是只有這處裂開而已，好幾處都是這樣。看一下，這棵樹很大，這位是我，這位是處長，我們在那裡研究。

我們在現場的決議是將墓地的樹莖切斷，加蓋水泥護欄，將四邊圍起來，這樣最起碼可以維持五到十年，使墓基不被破壞。處長，你做了沒有？已經做了嘛！那就功德一件，到時墓主會託夢給你，讓你買張大家樂(彩券)，看看會不會中獎。

還有一個問題，我的故鄉在六龜，我常常去人家土葬的地方，土葬的墓地，如果該墓遷葬，起掘後有時候都會看到留下的棺材，有的是撿骨後留下一個墓穴在那裡。請問處長，像人家起掘、撿骨後的墓地，你們有沒有恢復平整？或是又任人占用？還是有做其他的處理？我認為起掘撿骨後的墓地應該稍微做一下整理，看是回復為綠地或是什麼，不要讓墓地起掘後留一個墓穴在那裡，讓人家看到棺材、看到什麼東西，看起來毛骨悚然，也不雅，我們把它整理好。

我們縣市合併後，要管理的墓地很多，範圍太大了，現在高雄縣市的墓地都是你管的，各區公所當然也有管理，但是你是督導單位要去注意這個細節，等一下請你一併答覆。所以，本席希望處長身為公務人員能夠苦民

所苦，將市民的事當做自己的事，克服萬難，期許市府同仁能夠這樣做。那一天又下雨，我和處長下雨天去，路很難走，我看處長照樣走，我也走，我們一起走去墓地，身為處長就是要有這種精神。擔任市府的公務人員，不是只坐在辦公室而已，有時候如果百姓真的有不了解、需要處理的地方，公務人員就要走出去，走出去看一看，如果官員可以走出去，陪百姓到現場，苦民所苦，到現場解決事情，這樣百姓就會稱讚不已，會很感念。

我陪處長去，百姓一直稱讚，事後當事人全家來拜訪我說他們爲了祖先的墓束手無策，幸好議員陪我們去走了一趟墓地，解決這棵大樹問題。我們走了很遠，剛才有沒有看到？我們走了一段路，走到後面才看到他家的祖墳，我們幫忙做一個處理，他們就非常的高興，這就是爲民服務。我這裡的問題…。

主席（鄭議員光峰）：

研考會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三民東最主要是第二區所公所，還有調解委員的部分，我們會協助民政局，如果有需要的話，我們會協助處理。我會尊重主管機關有沒有需要，我們會尊重主管機關的判斷。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林議員剛才所提的問題，我在這裡一一答覆。第一個，就是剛才提到我們三民區公所要變成兩個辦公處，這個議題，議員過去好像也有提出來過，我們在剛才提到的那個原來的三民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大樓，其實已經有設了東區健保辦事處在那個大樓，在十樓，那就是從我們三民區公所移過去的。但是我們知道都市的人口會遷移，會有一些變化，我們三民區的確是很大，這樣的選區劃分，當然，這個部分是選區的問題，但是我們三民區的確人口比較多，我們來研究，在不調整組織編制的狀況之下，是不是先把我們區公所可以用什麼樣的方式來做一個調整，把這個地方研究做爲第二辦公處。

再來，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剛才提到調解委員的部分，要跟議員做一個說明，我們的調解委員過去在高雄縣的時代，他們有一個「高雄縣政府暨鄉鎮市公所調解行政實施要點」，在這個要點裡面，對於調解委員聘任的名額做了一個規定，有提到人口未滿 5 萬的委員是多少人，人口在 5 萬以上未滿 10 萬的委員是多少人，一直到人口有 30 萬以上未滿 35 萬的委員有

19 到 21 位，這是高雄縣的部分。

而我們高雄市遴聘作業程序的依據，我們沒有這樣一個實施要點，我們的依據是在市議會第四屆第六次定期大會的第 32 次會議決議，提到我們的鹽埕、新興、前金與旗津等四區各 9 名，鼓山、左營、楠梓、苓雅與小港等五區各 11 名，但是前鎮有 13 名，三民有 15 名，這是我們各區調解委員的人數，所以合計是 119 名。在這樣的限制之下，高高合併之後，我們調解委員的遴聘就必須依據過去的法規來遴聘，我們會很快來檢討遴聘的要點，盡量讓它可以符合我們現況的需求。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剛才提到我們調解的時間好像都會人滿為患，這部分我們會跟區公所討論，我們的調解委員如果案件真的很多，是不是不要一個禮拜只開一次，甚至我們來開兩次，我來跟調委做一個協調。

主席（鄭議員光峰）：

殯葬處處長，請答覆。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剛才林議員談到覆鼎金公墓樹木的事情，我也感謝林議員為民服務，這件事情，民衆來陳情，我們殯葬處也是非常的重視。我也要向林議員做一個報告，那一次會勘後，我找了很多公司，要去處理那棵樹木，可是都找不到，因為沒有路可以進去，後來我去拜託他們，現在已經確定了，在 11 月 7 日要去處理，不只樹根還包括樹枝，比較大的、遮到人家墓上面的樹枝我們也會一併做修剪，按照家屬的意思，我們 11 月 7 日會積極來處理。

第二個，就是林議員所提到的，我們的公墓起掘以後，不是只有把骨骸撿走而已，墓地的範圍我們要把它回復原狀。當然，我們的墓地只提供使用權而已，起掘後，這個土地就要交還公墓管理機關。當然，我們現在有在遷墓，我們有一些要遷葬，遷葬後有一些遷葬的補助費給主家來處理這個，以上簡單向議員報告。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接下來，我們請張議員豐藤發言。

張議員豐藤：

主席還有民政部門的市府官員，大家好。之前我在工務部門跟工務局及都發局探討過，現在楠梓的人口密度已經非常高，已經成為非常熱鬧的地方，可是在楠梓人口密度很高的地方，竟然有一塊死角，就是在楠梓車站北邊的鐵路兩旁。這個就是楠梓段二小段，因為這裡面將來的推動跟民政局有很有關係，所以我在這裡也要跟民政局做一些討教。

這個楠梓段二小段它的位置，這裡是德民橋，德民橋在楠梓來講，鄭處

長知道，他在楠梓當過主任秘書，德民橋的開通，對於楠梓的交通等於是打通了任督二脈。

這是德民橋，這一條是鐵路，這一條是青埔溝，這裡有一塊土地，可能是大家從來都沒有去過的，我是因為選舉的時候，在惠民里這邊掃街，想要過去，里長就跟我說這邊絕對不要進去，因為亂七八糟的。

大家知道這裡也是人口密度很高的，這裡就是捷運站的出口，這裡的人口密度非常高，這裡面是楠梓最熱鬧的地方，這邊是清豐里，現在也有二、三萬人的口。所以在這個地方就有這樣的一塊地，我們看一下這裡面的狀況，裡面雜草叢生，這裡還有一個撿骨的廣告，大家注意一下，還有墳墓林立是一個亂葬崗。

下一頁，我本來不知道這是都市計畫的什麼地，我也搞不清楚，後來我發現這裡除了底下這一小塊是公園用地之外，其他全部是住宅用地，這樣一個住宅用地的地方，這裡惠民里人口那麼多，清豐里也人口那麼多，楠梓東寧里等等，這裡的地方人口都非常多，可是這個地方是剛才大家照片看到的那個景象，這個地方到處都是墳墓。下一頁，我有去查過，這裡土地的權屬，黃色的這兩塊是中石化的，土黃色的這一塊是中油的，深綠和淺綠色的是國有財產局的與市有土地，藍色這邊還有一些私有土地。我大概稍微看了一下，大部分的墳墓都是在國有土地與市有土地上，私人土地可能比較少，中石化與中油的土地都沒有。據我了解，其實這裡都是住宅用地，如果有辦法解決一些問題，有些廠商或是私人，他們是非常希望能夠在這裡開發，開發出來，這邊土地的價值會非常的高，甚至市庫的收入也會增加很多。

下一頁，在這裡面，這裡就像剛才我講的，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民政局殯葬處這邊可能要面臨遷墓的問題。第二個，當然，我前幾天有跟工務小組做一些討論，尤其跟都發局。像這裡是德民路橋，將來即使墓遷完之後，德民路橋這裡根本沒有路進出。然後，這裡是青埔溝，從惠民里這個人口很多的地方過去，只有兩個小橋，那個橋非常的小，我車子要開進去都只有一部車可以過的寬度，這裡是鐵路，所以這裡出入的交通非常的困難。

我有跟都發局做過討論，我也希望都發局趁這個時候可以做一個都市計畫通盤檢討，都發局長有答應我今年底明年初，他們會做一個通盤檢討。有一個初步的結果出來。那我們明年會辦理通盤檢討的整個變更，但是前面這些工作，都是為了後來的準備工作。因為這裡面有墳墓，如果全部都是住宅區，恐怕將來這個也會有問題，所以大家做一些調整，也會做整個

路的調整。當務之急最重要的應該是要怎樣來遷墓，所以我要請教殯葬處鄭處長，我們殯葬處對於這塊地方，它的墳墓有沒有查估的費用，或者是你打算怎麼樣來面對這裡的處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鄭處長，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事實講起來，張議員講的東寧公墓，我了解這個地方。因為它這個地點，可以說是在楠梓區，目前是在人口聚集一個地方的邊陲，縣市合併後，那個中心點應該還在那裡，正如張議員所講的那樣。縣市合併以後，現在公墓有 222 處，有 803 公頃。地上的墳墓我們預估差不多 22 萬 3,000 座。在東寧公墓那個地方，我有去看過那個公墓的範圍差不多 3.8 公頃，大概有 5 個單位，正如張議員所講的有中石化、國有財產局南區分處、還有我們殯葬處、還有財政局和工務局，差不多 1,500 座。如果按照 1,500 座所有的遷葬，它的地上墳墓，根據我們遷葬的經驗，差不多 5 倍，所以那個底下差不多有 7,500 具，1,500 具乘以 5，所以這個遷葬經費，差不多超過 1 億 5,000 萬。爲了這件事，我們明年先查估，這個公墓剛你秀出來的那邊有一堆草，先把那堆草稍微整理一下，這座公墓先造冊、先查估。我們殯葬處在明年有編 68 萬，就是先查估和前置費用。我們來協調所有的相關單位，因爲遷墓的時候，還是要土地管理機關所有權人來要錢，這原則上要出錢。因爲要 1 億 5,000 萬，我們來協調，是不是可以找這些人來協調這邊的經費，我們會積極來處理這一塊。

張議員豐藤：

謝謝鄭處長。明年都會有查估的費用，先把多少的經費先查估清楚。雖然遷墓的費用可能是超過 1 億，但這絕對是有價值的。你看這個地方，將來如果開發出來，市庫的收入可以增加非常的多，而且會帶動旁邊整個的發展。所以我也期待鄭處長，明年趕快查估。就像現在的右昌森林公園一樣，遷墓之後那也變成右昌森林公園。所有楠梓區大家都在稱道說：這是陳菊市長最重要的政績，使得右昌增加一個大家可以休閒的好地方。

回到剛剛那個地方，另外我也要提醒研考會主委。這個地方將來如果土地全部開發起來，然後連成這個惠民里。我那天在工務部門也對工務局探討說，東寧里這邊的兒童公園，還有這裡的這條路開通之後，楠梓最熱鬧的這一塊跟捷運的出口，剛好被鐵路給擋住了。我知道許主委在市府裡面應該算點子王，你想想看有沒有什麼機會，是有一個空中廊道或怎麼樣，讓這邊的人要去坐捷運非常方便。不然現在要坐捷運，一個是要繞過德民

橋過來。不然的話，可能要繞過高楠公路，是非常不方便的。所以這個也麻煩許主委好好的思考一下，怎麼樣把這個原來被割裂的，然後幸虧有德民橋，才讓這被割裂的地方，發展可以連成一氣。

這裡我要提醒殯葬處的鄭處長，過去的經驗，將來如果楠梓二小段要做遷墓的話，會面臨同樣的問題。在右昌公園的整個過程，最早那裡是一個飛機公墓，飛機公墓要遷墓，其實也是同樣的經費要 1 億多，其實市府也沒有這經費。當時是在四年前的時候，姚文志在選立委的時候，那時候找了當時內政部營建署的署長：林清隆，也就是以前我們的都發局長，曾經來看過。然後由內政部營建署來撥經費給殯葬處，才有機會來遷墓，也非常感謝陳市長，用很多的經費給養工處，來建這個公園，所以讓整個楠梓區，大家都能夠享受。尤其我們右昌，這幾年來右昌沒有多大的建設，但是右昌森林公園是大家津津樂道的。不過在這整個遷墓過程遇到很多的問題，在遷墓的過程是由殯葬處來做。我知道這不是在鄭處長的任內，也不是曾局長的任內，是在過去的。在遷墓的過程當中，我後來交給養工處的時候，發現裡面有很多東西沒有遷乾淨。有一次在下大雨的時候沖刷出來，你看這是墓碑，裡面有石灰粉，然後裡面有屍水，所以很多居民看到這種情形很擔心，又看到很多狗，不曉得癩痢狗是因為碰到那個屍水還是怎麼樣，大家看了會怕說：那個地方這樣子會不乾淨。沒有遷乾淨，沒有遷乾淨之後，那個公園建起來之後，也沒有人敢去。

那時候我非常擔心，跟養工處反映說：我們做過現勘，這個一定要把它遷乾淨才可以。我非常感謝陳市長，因為右昌森林公園應該是去年選舉之前，它就可以完工的一個重大政績，對於選票非常的重要。但是陳市長不會因為爲了要選舉，所以一定要趕工，最後陳市長也讓養工處把這個部分全部都清走，我也協助養工處再找去處，最後把這些土全部都清光，然後才有現在的右昌森林公園那麼漂亮。現在所有右昌人、所有楠梓的居民可以享用，但是我這裡要提醒鄭處長，當初這裡的遷墓就是出現了一個問題，他把它當成一般的工程，一般的工程就是土方不外運，就是土方要平衡，但是這裡面的東西是墳墓，裡面有屍水、有石灰、有墓碑，結果這個不能外運，所以廠商就把它全部攪一攪，攪碎了，全部又填回去；填回去，各位想想看，如果你是那裡的居民，你敢去嗎？如果是填回去，然後才建起來的公園，你敢去嗎？我這裡要問一下研考會主委，你就管考的立場，殯葬處因為這樣子，而延遲後續的右昌森林公園的整個工程，讓市長沒辦法如期在選舉之前完工，那是不是應該要懲處，需不需要做檢討？研考會許主委。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件事情，坦白講，我知道所有的工程就如同張議員所講的，要依據他不同的性質來規劃不同的計畫。第二個部分，不只是期程上面的問題，我印象中應該沒有記錯，市長後來還是籌措了4,000萬，爲了去處理這些土方，讓當地所有的居民覺得這個公園，是他願意去而不會害怕，不只是在期程上面，後來市府在市長要求之下，大概還動用了4,000萬的經費，多處理這樣一個東西，讓大家安心，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檢討。不是只有殯葬處，甚至包含我們自己，研考會在審這個計畫的時候，未來真的都必須要去特別注意這個，尤其像遷墓這一種，對周遭居民有心理上很大影響的東西，在未來如果能夠做到更細膩、更貼近大家的一些想法，我想會更好。這件事，我們整個市府團隊都應該要記取這樣的一個經驗，在未來把這個部分做得更好。

張議員豐藤：

民政局長，我相信你知道這個過程，現在你知道這個過程了，也不是在你任內，也不是在鄭處長任內，但是我認爲要好好的檢討這部分。當初的整個過程，造成市長在整個完工上的延遲，甚至還要動用預備金，這個是造成了很大的失誤，需要大家來檢討。

未來，如果還有這樣的遷墓工程，我也希望鄭處長真的要記取這個教訓，所有工程的規範要好好的設計。請曾局長回答一下，是不是內部會做一些檢討懲處？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張議員讓我了解過去遷葬時發生的一些問題，未來我們有很多公墓需要遷葬，包括岡山、橋頭，也包括東寧這地方，在整個遷葬的過程，我們一定會用比較高的標準來要求，也會做個檢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張豐藤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蕭議員永達發言。

蕭議員永達：

主席時間暫停，可不可以請外面的區長都進來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暫停。議會同仁，是不是請外面所有的區長入席。跟大會報告，等

一下質詢到連議員立堅完後，休息 10 分鐘。請就座，請質詢。

蕭議員永達：

在質詢之前，先對幾個局處提供本席的意見。昨天，秘書處黃處長在報告的時候，沒有用投影片，在此建議，雖然秘書處是幕僚單位，所有局處來這裡報告，照常理都應該做投影片，不能說我這局處沒有什麼事，不會沒有什麼事，政府如果沒有什麼事，那就要做什麼，做人事精減。

先請教人事處長，人事處長昨天做這個報告，你從中央來的，但我覺得這報告完全沒有談到人事如何處理，你知不知道，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我們高雄市政府用的人，是增加還是減少？你對這個有沒有概念？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增加了三十幾個人。

蕭議員永達：

三十幾個。〔是。〕現在多少人？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現在如果不包括警消，大概有 9,700 人左右。

蕭議員永達：

9,700 多個。〔是。〕還有增加的嘛！我再請教你，你知道我們議員增加還是減少？你再回答一下。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縣市合併之後嗎？

蕭議員永達：

對。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跟高雄市比還是跟高雄縣比？

蕭議員永達：

當然是兩個加起來，減少多少你知道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詳細的數字，我不確定。

蕭議員永達：

那我跟你講，原來高雄縣 54 個，高雄市 44 個，本來是 98 個議員，合併以後變成 66 個，裁員三分之一；那市政府呢？公務人員也增加了，約聘僱的、臨時的，一個都沒有減少。我告訴各位，所有的兩個組織變成一個組織，可以完全都不用減少人嗎？明明本來是兩個局長，就變成一個局長，兩個處長就變成一個處長，爲什麼公務人員不但沒減反而增加呢？臨時的

沒減少，約聘的也沒減少，所以，你說沒事情，這是什麼？沒事就要做人
事精減啊！沒事還領薪水，怎麼可以這樣呢？

接下來，研考會，坦白說，不是寫這些研究報告，或是發包給學者做些
論壇或寫幾篇報告就算了，研考會要做什麼？要做壞人，研考會就是要考
核各個局處效能有沒有不彰。我來問一下，今天早上坐公車來的，舉手一
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長嗎？

蕭議員永達：

所有的人，有坐公車來的，舉手一下。沒關係，我調查一下。有坐捷運
來的，我們前面有個鳳山山西站，有坐捷運來的舉手一下。沒有嘛！好，這
就是高雄市的實際狀況。我們捷運當年花了多少錢？花了大概 1,800 億左
右，公車處每一年到現在累積的虧損，再加上捷運局，大概是 200 多億，
等於是市政府一年的舉債，在交通局公車處跟捷運局，整個市政府的經費
都花在這，這叫交通建設？

我們未來還要做的交通建設，就是鐵路地下化，要花 290 億，那高雄市
政府呢？舉債餘額的存量，還可以借多少錢呢？借 600 多億，這 600 多億
借完後，高雄市政府就不能再借錢了。

所以，我向研考會主委做個建議，政府效能是什麼意思？花愈少的錢做
愈多的事，才是這個政府要去做。所以，改革是永遠的進行式，沒有什
麼是跟你無關的，沒什麼事！如果沒什麼事，那就精減人事啊！為什麼會
沒什麼事？這是所有單位都要這樣做的。

今天主要要講的是民政革新，跟民政局來提個建議，我昨天跟好幾位區
長私下聊天，我先講我的看法，再請局長回應。看下一頁，這是我到日本
拍攝的，日本現在沒有東京市，日本只有東京都，東京都有 1,300 萬人，
它的土地面積是 2,187 平方公里，注意看這數字，東京都比較大還是高雄
市比較大？高雄市比東京都還大。東京都是怎麼來的？右邊緣色的部分，
就是原來傳統的東京市，然後它把範圍擴大，現在已經沒有東京市了，你
到日本去，我們講東京，就是東京都，這範圍就是東京都，其中有個叫八
王子市，是高雄市政府的姊妹城市。我講一個概念就是，有個核心的城市
叫東京市，那是以前的歷史，然後把土地面積擴大，把原來比較不繁榮的
鄉鎮納進來，就叫東京都，像高雄市的姊妹市——八王子市，就是東京都
的衛星城市。

我們台灣有 5 都 17 縣，這個都怎麼來的？這個都就是學東京都，這是高

雄市目前的現況，合併以後，原來高雄市 152 萬人，有 153 平方公里，所以，原來高雄市一平方公里接近 1 萬人，有 9,900 人。原來的高雄縣是 125 萬人，它有 2,700 多平方公里。下一頁，這是全世界主要城市，台灣旁邊的主要城市，東京、首爾、香港、新加坡的狀況，東京土地面積是 2,100 平方公里，人口 1,300 萬人，大概是半個台灣，它的人口密度一平方公里大概 5,800 人，首爾一平方公里大概 2 萬人。我跟大家講，城市的定義是什麼？城市就是你開車出去，看到的都是人，那就叫城市，全世界都一樣，沒有例外。

什麼叫鄉村？鄉村就是你開車出去，半個鐘頭看不到一個人，就叫鄉村，鄉村跟都市本來就有不同的功能，全世界都不例外，只要是城市一定是人口密集的地方，所以城市一定要有高樓大廈，解決人家住宅的問題。當縣市合併以後，我們一平方公里多少人？原來接近 1 萬人，現在連 1,000 人都不到，只有 940 人。所以我們還叫高雄市嗎？我們不叫高雄市，以全世界的標準來看，我們做爲一個城市其實是不對的，我們應該叫高雄都才對。

高雄市加高雄縣，其實什麼都不用改，只要改名字就好，改成高雄都，所有的鄉鎮，統統也不用改，那個本來就是你的生活機能。所以各區，比如大寮、林園、六龜等等，其實都可以不用改名字，生活機能根本和原來一樣，你把它改成區幹什麼呢？你如果回歸到原來的鄉鎮，其實才是符合他們的生活型態，才是符合國際在看城市和鄉村的一些標準，所以原來把它縣市合併改成「高雄市」，這是不對的；如果換成「高雄都」，而其他各區統統都不用改，這樣既省時又省事，也符合國際在看城市的事實。我今天不是在講這個，因爲這個也不是你們可以回答的，這個還包括要改地方制度法，譬如台北市旁邊有一個台北縣，台北縣它不甘願當台北縣，它把名字改成「新北市」，它如果用我的做法叫做什麼？叫做「台北都」，是不是更適合了。

我今天把各個區長找進來，就是在講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會碰到哪些問題？把名字都改成區以後，有些課、室是裁併的，譬如鳳山本來是 8 個單位，就變成 6 個單位，林園本來是 6 個單位，變成 5 個單位。這些我們要講的是，實務的問題怎麼解決才是比較重要，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我們的預算到底增加還是減少？我們增加喔！本來高雄市大概 700 多億，高雄縣 400 多億，原來約 1,100 億左右，合併以後，現在的規模多少呢？今年是 1,300 億，去年是 1,400 億，換句話說，今年的預算比兩年前還沒合併以前，多了 200 多億，但是錢也多了，人也多了，也沒有半個人被裁撤的。

我們問各位區長，你認爲以前人民的感受比較好，還是現在的感受比較

好？叫你們回答好像有點困難，強人所難的事還是不要做好了，叫你舉手，你也不敢舉手。我現在說實際的狀況，我的議會同仁有很多當過鄉鎮長的，譬如韓賜村議員，他當過林園鄉長，張勝富議員也當過鄉長，他們的意見就是以前的鄉鎮長是什麼？就等於是小市長的意思。清潔隊哪裡不乾淨，是他管的；托兒所是他管的；圖書館還是他管的，路燈壞了也是他管的。現在卻是怎樣呢？現在林園區的路燈壞了，要找誰會比較快呢？要找林園區公所，區長可以處理嗎？區長不能處理，因為現在的路燈歸誰管？工務局管。那裡的地上不乾淨要找人來掃，或水溝不乾淨時，要找誰比較快呢？也是找議員比較快，為什麼？因為清潔隊歸環保局管。以前這些業務，譬如清潔隊、圖書館、托兒所、公墓或路燈，都歸誰管？歸鄉鎮公所管，現在如果都把它回歸到局，變成有一個狀況，就是去找區長，也跟你建議很多東西，你也可以拜託清潔隊的隊長去掃，譬如林園區長，你也可以拜託清潔隊的隊長去掃，但是「拜託」是什麼意思呢？拜託就是有人反映很髒，我區長關心，就叫你去處理，但是你的考績是不是我打的？不是我打的，清潔隊長的考績是誰打的？環保局長打的。這樣會碰到一個問題，就是變成我拜託你都是靠什麼？都是靠人情在拜託你的，你的升遷、你的考核、記功、記過統統都跟我無關，你叫得動他嗎？叫久了，也叫不動，所以，應該是要有兩套制度來管理現在的高雄市才是合理。

這是目前各區的人員編制，鳳山區有 120 人，林園區有 55 人，苓雅區是 90 人，本席是故意拿這個編制來看的。苓雅區有 18 萬人口，它編 90 名公務人員，桃源區多少人呢？桃源區 4,700 多人，它編了 32 名公務人員，旗山區 4 萬人，它編了 61 名公務人員；換句話說，依我來看，這個編制是合理的，為什麼是合理的？它有沒有按照人口比例去編制呢？事實上是沒有的，沒有按照人口比例編制，為什麼是合理的？因為苓雅區公所、苓雅區本來就在市政府旁邊，它根本不用那麼多公務人員，他們如果不行，就直接去找市政府、找局處就好了，所以適合苓雅區的是哪些區域呢？就是原來高雄市的 11 區，再加上鳳山區，因為鳳山區現在是市議會的所在地，也是鳳山行政中心的所在地，而另外 26 區，應該要照原來高雄縣的編制。

這是我提出的最後建議，就是我們在做城市論述時，要清楚的是，為什麼這個城市需要兩套制度？這兩套制度是哪兩套呢？就是原來的高雄市的 11 區再加上鳳山區，因為你們是屬於比較接近城市，屬於地小人稠，1 平方公里都是接近 1 萬人，你們也鄰近市中心，你們的編制跟其他衛星區域的 26 區是不一樣，26 個區的區長應該類似什麼？應該類似小市長。我常常聽到我的原住民同事說，假如桃源區的 1 支路燈壞了，你卻要叫市

政府工務局的人特別去看那一支路燈，這樣要花費多少時間呢？光開車到那裡就 3 小時，回來又 3 小時，只是去看 1 支路燈而已，卻要用掉 1 天的時間，可能只爲了桃源區的 1 支路燈特別去看嗎？那是不可能的，對不對？那比到台北還遠。所以那個治理的方式，應該是類似讓區長把那些工人回歸給他去管理，然後落實責任政治，這些責任有哪些責任，就是跟民衆生活比較有關係的，譬如清潔隊或管路燈的，類似用開口契約，而那些管的公務人員的考績是誰打的？除了局處首長要打考績以外，那些區長你如果不讓他打考績，他的升遷或考核、記功…。

主席（鄭議員光峰）：

再加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如果記功、記過都跟區長完全沒關係，那就會變成憑人情在拜託，拜託久了，我也會懶得理，譬如我認識鄭光峰議員，也覺得他的人不錯，所以時常在拜託他，我們同樣是當議員的，拜託一、二次後，常常在爲難他，人家也會覺得，我認識你蕭永達真是倒楣，都只會拜託事情。但是，如果鄭光峰議員的考績是我在打的話，這樣情況就不一樣了，譬如我都把他打甲等，這個特優議員啦！所以，你要落實責任政治，就變成要讓 26 個區的原鄉鎮區長類似是小市長，對這些他常常拜託事情的公務人員，要有一定的考核制度，這是我對民政局曾局長的建議，你覺得合不合理？因爲現在的區長的直屬長官，除了你以外還有幾個？還有環保局、文化局、社會局、民政局、交通局、工務局…。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蕭議員對高雄市的「高高合併」之後的思考，我在議會已經聆聽非常多次，在民政業務的推動上，我們也一直希望能夠順暢，也希望人民的感受能變好。當然這是一個體制的問題，誠如剛剛蕭議員講的，這必須要修法，如果單從體制上而言，這些業務目前在區公所都算是委辦，有很多都是委辦業務，不過，的確人員的管理都是回歸到局處，是沒有錯。〔…。〕對，好，所以這個部分，整個市政的推動上，我們必須還要再跟人事、法規及研考會，還要再跟大家做個討論，對於整個在民政的管理上，到底要用什麼樣的…，因爲這個已經牽涉到體制的問題，不是只有民政局在決定民政局管哪裡，然後區公所的定位並不是在民政局可以決定的。

主席（鄭議員光峰）：

跟蕭議員做補充說明，主席有交代用書面做報告，他們的幕僚就沒有帶來他們的光碟片，在此說明，不是秘書處的問題。區長先留著，下一位也是需要區長列席，等一下休息完之後，也是先入場，因為等一下有幾位議員需要區長列席。

接下來，請連議員立堅質詢，時間 15 分鐘。

連議員立堅：

時間先不算，我問一下田寮區長有沒有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先暫停，田寮區長。

連議員立堅：

大寮區長有沒有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大寮區。

連議員立堅：

有，好，我們時間可以開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好，繼續。

連議員立堅：

主席、所有的官員、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媒體朋友，大家好。我今天聽到蕭議員說的，其實跟我長期主張的有點不謀而合，我認為現在我們要做的有二件事情：一個是擰節開支，擰節開支的部分，要透過行政的整理方式，就是城鄉區劃要做出來，蕭議員剛剛提到的兩套制度，城中的區域，原高雄市區加上高雄縣的都會區併進來，其他的地方要做鄉的處理，就是兩套式的處理，跟我的講法是不謀而合，為什麼？因為這樣比較有行政效率，而且比較能符合各地的需求。當然在這種情形之下，我記得在上個會期，我有提到有關鄰整併的問題，到目前為止，我對於曾局長，我給他的分數極低啊！非常的低。曾局長應該不是官僚出身的，你是機要任用，類似這樣的資格上來的，我覺得像這樣的人，應該比較有改革的能量，要比較能夠不受原來體制的束縛，能夠盡量做就盡量做，我不是說你完全不要考慮政治現實，不要考慮任何的…，好像自己是空中樓閣一樣，朝著自己的夢想，完全不顧現實，不是這個意思；但是如果完全屈就於現實，完全不去推動，剛剛提到的，有關於區里的改革，我認為在你的手上，不可能完成。

我現在就來就教於曾局長，現在很多人都在問，有關於區里的整併，有

沒有開始在做了，區里哦！聽清楚，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連議員立堅：

進度如何？簡單回答就好，區跟里，很多人在問。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主席，連議員，區里的部分…。

連議員立堅：

有沒有任何計畫？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里的部分，目前尚未整併。

連議員立堅：

是嘛！我認爲也沒有，我認爲以你處理事情的態度，我認爲你還沒有任何的規劃，不要緊，我當時跟你質詢過有關鄰整併的問題，有沒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

連議員立堅：

是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上會期。

連議員立堅：

當時你有沒有告訴我 dateline，從那個時間往前就凍結了，所有鄰的人事凍結，那個 dateline 之後，我們就照這個部分來整併，鄰的部分做整併，當然也不是完全不考慮地方的實際情況，我跟你溝通過非常多次，我說，法規規定人口密集區是 20 戶，人口比較不密集的地區是 10 戶。好，那瑪夏很大，很多地方都很大，很多鄉都很大，我都知道，很多區都很大，所以我也告訴你，只要有特殊的情況，照法規的規定，就算是兩戶，人數不多，幅員非常廣，一個鄰長要管很廣的地方，這個部分讓它保留，沒有問題，但是我現在看到很多的資料，基準日之後去調整的非常多，是不是有這樣的情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連議員報告…。

連議員立堅：

自己再去做調整的是不是很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議員報告，的確我們在調整的原則上，誠如剛剛連議員提到的，我們是按照這個原則做調整，我們會視區域的特殊性，我們會容許有 10 戶以下的鄰存在。

連議員立堅：

我沒有太多意見，我就跟你說，如果有這樣的情形，可以去調整，你知不知道我們現在還有多少 10 人以下的鄰？一個鄰只有 10 個人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一個鄰只有 10 個人的，有 430 個。

連議員立堅：

一個鄰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430 個，10 戶以下的。

連議員立堅：

我說 10 人以下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10 人以下的…。

連議員立堅：

5 戶以下的呢？有幾個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手上沒有這個資料，10 戶以下的有 430 個。

連議員立堅：

我講過了，我特別用比較極端的例子，5 戶以下有幾個鄰，45 個鄰，燕巢區長在不在？我跟你請教，你們那裡好像還有剩 1 戶的。

燕巢區公所吳區長德雄：

都有合併了。

連議員立堅：

還有多少？

燕巢區公所吳區長德雄：

現在 1 戶的大概沒有了。

連議員立堅：

1 戶的呢？

燕巢區公所吳區長德雄：

1 戶的應該沒有了。

連議員立堅：

你們給我的資料差很多哦！現在安招里，1、2、3、4、5、6、7、8、9，9個安招里的鄰，都剩下1戶，這樣對不對？

燕巢區公所吳區長德雄：

不是啦！我聽民政課長跟我說有要合併，到現在是怎麼樣，我不知道。

連議員立堅：

我調的是11月1月的資料，還沒合併。

燕巢區公所吳區長德雄：

這樣我回去再了解一下。

連議員立堅：

我看這個資料很奇怪，2戶的，田寮區長在哪裡？我看田寮區，2戶的有1、2、3、4、5、6、7、8、9，9個鄰是2戶的，是不是這樣？

田寮區公所施區長文宗：

不是2戶，那是沒有幾個而已。

連議員立堅：

那是怎樣？是很寬闊或是沒辦法整併？

田寮區公所施區長文宗：

那是很遠的。

連議員立堅：

你也有兩個人的，一個鄰兩個人而已。

田寮區公所施區長文宗：

對。

連議員立堅：

而且還有二、三個鄰。

田寮區公所施區長文宗：

沒有錯，因為本來我們要合併，但是現在還未合併，所以沒辦法合併。

連議員立堅：

你的意思是準備要合併，但還未合併。

田寮區公所施區長文宗：

改天整個要合併時，再一起合併，不然現在…。

連議員立堅：

局長，你看我調的資料，是不是10個人以下的鄰有32個鄰，主要集中在田寮區、大寮區，還是兩個人1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議員指的是 10 個人或 10 戶？

連議員立堅：

10 人，10 人的有 32 鄰，這幾個鄰的情況怎麼樣？是地方非常的疏鬆，兩個人也必須維持 1 鄰，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上次會期質詢之後，我們的確在整併的原則上，就是 1 鄰 1 戶的部分，我們已經把它刪減掉了，沒有這樣的鄰存在。

連議員立堅：

這就是我要批評你的地方，1 戶 1 鄰不合理，1 人 1 鄰不合理，16 個鄰是 1 人 1 鄰的，它不合理，你認為 2 人 1 鄰是合理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沒有說這是合理的。

連議員立堅：

3 人 1 鄰是合理的，你沒有做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從來沒有說這是合理的。

連議員立堅：

你沒有做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議員報告…。

連議員立堅：

它還留著，不是嗎？大寮區的光武里 48 鄰，田寮區的三和里第 8 鄰、古亭里 12 鄰，都是 2 個人啊！你回答吧！你的意思是什麼？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當時，我們依據高雄市的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在這個辦法裡面，當然也有規定，如果是在人口密集地區，是 20 戶以下，在人口…。

連議員立堅：

我只問你這兩個人的那一鄰，為什麼沒有去做處理，是還沒處理、不處理，還是將來要處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現在就是在回答議員。

連議員立堅：

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是我們當時有容許各地區，就是透過我們的區務會議，做…。

連議員立堅：

你先回答我這個問題就好了，我沒有在問你那個問題，我在問你，這幾個只有兩個人一鄰的，爲什麼你到現在不處理，是不處理還是還沒處理？直接回答，我問題夠清楚了。

主席（鄭議員光峰）：

連議員，不然…。

連議員立堅：

我直接問這個問題而已，不用跟我繞嘛！是沒有要處理還是還來不及處理，是怎麼樣？這個問題就好，我沒有要你回答其他問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這些都是透過區務會議討論送上來的，所以我們會尊重我們區務的討論…。

連議員立堅：

換句話說，只要區務會議他覺得兩個人是合理，你也覺得是兩個人是合理的，你的意思就是這 2 個鄰的不用裁，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如果區務會議的決定，而且他的圖說…。

連議員立堅：

兩個人也必須區務會議決定？你局長都不能決定？兩個人的都任由區務會議，你知道嗎，我們總共一個月發 4,000 多元給這個鄰長，兩個人也發同一筆錢嗎？人家 1,500 人的那一鄰的也花這個錢，兩個人一鄰的你也不裁，區務會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公務人員依法行政，可以發的錢就一定要發，不能發的錢就不能發。

連議員立堅：

兩個人的，你覺得，兩個人每個月發給他 4,000 多元，有的不是發給他，有的是花在他身上的健保費，兩個人而已，他可能是同一戶，兩個人喔！你覺得這樣是合理的嗎？你身爲一個政務官，你覺得這樣是合理的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去解決不合理的地方。

連議員立堅：

我覺得像你這樣子的官員，像你這樣子的政務官，一點擔當都沒有，一點肩膀都沒有，我認爲你不適任，我個人認爲你不適任。

區務會議沒有錯，你必須相當的尊重，讓區務會議把理由講出來跟你討論，大家尋求一個折衷，為什麼你這邊沒有辦法刪減，我可以接受，我早就跟你講我可以接受，就是討論嘛！為什麼我這個鄰 1,500 人，我領同樣的錢，那個鄰只有 10 個人，只有 5 戶，他領這個錢，我也沒有說一定要裁他，因為他如果在山區幅員很廣，耗費很多勞力，我可以接受，現在告訴我只有兩個人的，你也沒有辦法去做處理，兩個人你也沒有辦法去做處理，然後你說這是區務會議的決定，就尊重區務會議的決定，是這樣嗎？你就不用去跟他 argue 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務會議送上來的資料，我們當然一定要做檢視，我們也會跟區做一個討論…。

連議員立堅：

對，所以你檢視完了嘛！你檢視完了，剩兩個人你怎麼辦？我說 1 個人 1 鄰，報紙也報出來，所以把 1 人 1 鄰的都裁掉，現在 2 人 1 鄰的，我是不是下次質詢要質詢 3 人 1 鄰的，你政務官做事是這樣做的？我告訴你，改革可以進兩步退一步，我沒有意見，本來就要尊重現實，我告訴你這樣的例子像什麼，你知道嗎？我們同樣編一筆預算，然後就好像我就照每個鄰去編，我統統都編給你，我也沒有去檢討你的內容，結果有些鄰事實上以前只有一個人，有些鄰只有兩個人，這個像是古時候去打仗的軍官，明明裡面已經死了一半的人，出征死了一半的人，你照樣領全額的餉，那你怎麼樣去做改革？怎麼樣去擰節你們的開支？

好，給你講吧！我非常不滿意，而且我也覺得你完全沒有擔當，我告訴你，我同意很多事必須要做政治考量，可以商量，但是絕對不是遇到阻力你就原地趴下，全面棄守。我要告訴你，我現在還在整理這些資料，我花了好多時間在看，我還是再給你機會，到下個會期同樣的問題我會再提出來，我覺得做一個尤其像你這樣子的官，你不是官僚出身的，不是事務官出身的，你應該要有更高的改革能量，不是說地方在跟你反彈一些問題，你跟他溝通，可以接受的就退讓，完全毫無抵擋，你就直接退到這樣，兩人一鄰也可以這樣，這個鄰長照樣…。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剛連議員所質詢的部分，我們回去一定會再做一次檢視，但是我並不認同連議員所說我沒有擔當，在這件事上我們民政局的確跟各區公所…。
〔…。〕謝謝議員的指教。

主席（鄭議員光峰）：

再 1 分鐘。

連議員立堅：

所以我今天把這些資料都拉出來給你看，5 戶以下的，不然這樣子好了，下一次，等到我們下個會期，你整理得怎麼樣，我再好好的檢視一遍，在法規的容許範圍，10 戶和 20 戶的範圍內，我給你減半好了，為什麼你還容許 5 戶？為什麼你還容許人數非常的少，20 個人 5 戶，為什麼這幾個鄰會是這樣的？你到時候，我一個鄰、一個鄰跟你一起，我們派一部車到那邊去看，我們實際去看，為什麼這個鄰需要這樣的人數？這麼少的人數，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議員。

連議員立堅：

行不行？可以這樣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議員。

連議員立堅：

我給你一個補救機會，我不要說都沒有機會給你…。

主席（鄭議員光峰）：

區務會議的承辦科是哪一科？哪一科？剛剛局長有講到的承辦是哪一科？舉手一下，連議員講的包括各區公所，因為剛剛連議員所講的問題，實務上的，有必要做階段性的優點和缺點，進一步給局長做一個資料的呈報；第二個就是跟連議員做進一步的溝通和解釋。科長這邊要多擔待，把各區的實務狀況彙整，好不好？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鄭議員光峰）：

接下來，請張議員文瑞發言。

張議員文瑞：

主席、民政部門的各單位主管及現場 38 區所有的區長、議會所有同仁、各位媒體女士和先生、各位關心市政的所有市民，大家好。

首先，本席要針對各區的調解委員會提出探討，調解委員會長久以來，在地方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同時也減輕很多司法和法院部分的業務；但是在我的選區裡，有很多調解委員都說，他們有時候真的很辛苦。譬如比較靠近縱貫道路旁的，他們一天、一個禮拜或一個月要調解的案件，可說是非常的多，尤其車禍要調解的特別多。根據本席了解，他們以前的出席費可能各鄉鎮編列的都不同，有的編 1,000 元，有的是 900 元，最少也有

700 元，但是合併以後，出席費 1 天只剩下 500 元，當然調解委員並不是爲了這筆出席費，但是出席費的調降讓他們不太能接受，所以針對這一點，我要請教民政局長，這個有沒有辦法調整？主席，請民政局長回答，好不好？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感謝張議員對調解委員的出席費議題的關心。有關調解委員的出席費，因爲高雄市和高雄縣過去的標準不一樣，所以合併以後，我們是依高雄市的標準，現在每人的出席費是 1 次 500 元，目前的狀況是這樣子。但是，因爲過去他們調解成立的部分，高雄縣並沒有這樣規定，但是高雄市是，只要你每個案件有調解成立的話，就每個案件再補助 200 元，所以這個部分，也是對調解委員的一個肯定。另外一個部分是，調解委員的文康活動，我們也是從 1,825 元調整到 3,000 元，所以未來我們對於調解委員一定是很尊重的。

張議員文瑞：

局長，你的意思是說，他們過去沒有每完成一件補助 200 元的獎金，現在卻有 1 件 200 元，〔對。〕但是根據我所知，他們過去沒有規定一個禮拜只能調解幾天，現在高雄縣好像有規定，一個月在一個星期內只能幾天，這一點你知道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剛剛也有說到，就是調解次數，如果每個區的案件比較多，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不限定一個星期只有 1 天或一個下午能調解。

張議員文瑞：

局長，你的意思是，如果調解次數的規定，一個月在一個禮拜內只能有 1 天，當他們的件數比較多時，就可以讓他們一個禮拜有 2 天來調解，這樣可以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可以，可以看案件多寡來成立。

張議員文瑞：

好。中央時常在說國土規劃的區域劃分問題，它已經說好幾年了，而行政區域劃分法到今天，中央都還沒有正式立法，地方想要辦理區域調整也都只好一直等；所以大區域不能調整，小區域的部分，我引述剛剛連立堅議員說的，像過去高雄縣的鄉下地方，尤其是山區，有時候一戶和一戶之

間，甚至要距離好幾公里才會有一戶，這也是事實，譬如我們田寮就有這種情形。本席剛剛有聽到連立堅議員在問局長，所以區域劃分法到現在都還沒有正式合法，但是今年五、六月時，我們有初步辦理里鄰調整，請問民政局長，你對於這一次的鄰里調整有什麼看法？

主席（鄭議員光峰）：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里鄰的調整部分，剛剛我有說過，因為過去高雄縣鄰長並沒有領 2,000 元，現在每個月都有 2,000 元可領，在鄰的戶數不同的情況之下，我們也希望能夠合於規定，讓鄰長在領這筆費用時可以有個公平性。所以我們的調整原則是：第一個，我們就是先把「一鄰一戶」部分做裁併，但是在法令規定部分，對於人口密集區 20 戶以下，還有人口比較偏遠、疏散地區，我們就用 10 戶以下做一個原則來做調整。但是我們尊重區域的特殊性，所以我們利用區務會議找鄰長、找該區的人來做一些調整，調整的狀況是，我們希望區域這邊做區務會議檢討時，能夠檢附它的圖說，以及它存在的必要性，我們會做這樣的調整。

張議員文瑞：

我記得在上個會期有議員同事建議局長，你說因為區域劃分法，應該在不久的將來中央一定會通過。剛剛連議員說的是有關鄰的戶數問題，本席認為現在調整，可能明年或後年又要再次調整，這樣對你們的業務上，你會覺得是…，我記得說要做一次來調整，是你上一次跟李長生議員建議的，你好像也有回答，對於連立堅議員剛才說到的這些問題，你認為中央差不多在什麼時候會通過區域劃分法？你們時常跟中央有聯繫和開會，這部分現在已經有答案了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連議員和李議員的意見剛好是完全相反的，一位是希望可以做整併，另一位卻希望在行政區劃法還沒有通過之前，完全都不要動。因為我們在整個整併的業務上，我們還是要做一個調整，所以我們才用這樣的機制去做調整。對於中央的行政區劃法，我個人是認為它不是在短期內就可以完成，因為這個法案在中央也已經躺了很久了，到現在都還沒動靜，所以我們才會做一個這樣的調整。再跟張議員報告，我們除了調整「一鄰一戶」以外，還有經過各區長在區務會議的討論，我們有整併 115 鄰，所以在這個部分，其實我們真的是有做了一些調整。

張議員文瑞：

局長，你說調整之後，有減少 100 多鄰，目前調整後共有多少鄰？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本來是 1 萬 7,785 鄰。

張議員文瑞：

多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1 萬 7,785 鄰，我們調整 115 鄰之後，所以剩下 1 萬 7,670 鄰。

張議員文瑞：

1 萬 7,670 鄰，〔對。〕有多少個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893 里。

張議員文瑞：

893 里，〔對。〕你覺得調整後有減少一部分，但是本席認為，誠如剛剛連議員說的一鄰一戶，或只有兩個人的部分，我覺得這也不應該，但是如果調整到一定要有 10 戶以上，本席認為在鄉下，事實上是沒人想當鄰長的，假如要送公文或通知單時，將造成鄰長的負擔。雖然在鄉下的鄰長同樣享有免費報紙可看，一個月還可以領個 2,000 元，如果戶和戶之間相距好幾公里，像我們田寮有的就相距好幾公里，卻時常叫他奔走，這樣他一個月也才多領 2,000 元，我覺得給他這筆錢是不合理的。如果調整，我是覺得這個在大都會和山區，應該要做一個區分，所以，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我非常贊同我們張議員的說法，當然在這個部分，我們都有顧慮，顧及地區的特殊性去做一個調整。

張議員文瑞：

我們將來還有調整的空間就對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現在目前各區進行的進度，有的已經做好了，有的還在進行中，所以我會再去個了解。

張議員文瑞：

要做個了解，我剛才說的，你說中央的區域劃分法，這個都遙遙無期嗎？這個都沒辦法在我們這邊開會時，催促他們一下，或是怎麼樣嗎？這樣都沒有辦法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還在中央的修法，當然我們地方也可以反映，如果行政區域劃分法，能夠按照他的進度趕快通過，當然對地方，我們可以知道怎麼因應。

張議員文瑞：

好，這樣感謝局長，你請坐。我是覺得，事實上都會區和山區，可以說是過去的高雄市和高雄縣，這個絕對是有差別的，所以，不管是里也好，鄰也好，將來要整編或是要做什麼，希望局長做一個詳細的思考，再來做這些工作，本席報告到此，以上感謝大家。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我們張議員文瑞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國正發言。

林議員國正：

主席，可以放一下 powerpoint 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那個 powerpoint，有沒有要聯合質詢？

林議員國正：

還有跟主席報告，我、劉德林跟李雅靜三個人聯合質詢。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三個的聯合時間就對，好。

林議員國正：

對，一起共同。

主席（鄭議員光峰）：

那就林議員國正、劉議員德林、李議員雅靜三個人一起聯合，時間共用。

林議員國正：

局長，還有研考會的主委也在現場，昨天我跟主席跑的公祭，單單小港、前鎮區我總共跑了 13 場。我在殯儀館看到主席在幫人家點主。我們今天要探討一個東西，高雄市的生與死，生跟死，我想生不在民政區的管轄範圍，研考會許主委，你可能稍微注意一下，我們目前面臨到幾個問題，第一個，99 年大高雄都出生的嬰兒才 1 萬 8,000 人，總生育率是 810‰，平均每一個育齡婦女僅生 0.81 人，低於全國的 886 人。我們平均的生育率比全國的平均值還低，育齡婦女的生育率，高峰年齡較十年前，往後挪 3 歲，高齡產婦增加。

第二個，生育率大概只剩下過去的一半，這也是一個重大的警訊。第三個，若以女性結構現況推估，十年後，大高雄都的嬰兒出生人數將減少 15%，這個很嚴重，所以，許主委，這個東西很可能涉及到什麼東西，在出生的問題——托育和婦幼的政策，我覺得在整個社會福利裡面，在未來預

算的配置，在這個區塊。許主委，我們有時間讓你去答，但是我把這些數據點出來，這是個重大的警訊，他看不出來，這些小 baby 沒有票，沒有選票，但是我們希望高雄市如果要向上提升，高雄市的下一代如果要更健康、更茁壯，高雄市的人口數不是往下掉的時候，我們未來的托育政策；未來的婦女政策；未來的生育政策，在這個區塊，許主委，你是研考會的總管，是不是在這個區塊，把市長未來政見的主軸、政策的主軸，把這個區塊放進去，能不能請你先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非常贊同，而且這個真的是我們要共同憂慮的問題，這個是我們未來應該要做為所有政策的最優先順位。

林議員國正：

這個東西，我認為都是國家安全的重大問題。在高雄市，許主委，每次的市政會議我都有看，你們都有管考，都有列管，這種東西要去落實它，甚至在彩券盈餘，很多的盈餘基金裡面，怎麼樣撥出更多的經費來鼓勵生育，我個人感覺在市政裡面，這是一個很重大的課題，能不能就這個區塊，有機會跟市長在市政會議裡面，要求各社政單位盡量來配合，你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部分我所想到的，大概有五個部分，不見得會在市政會議，但是近期之內，會對未婚的部分、生育的部分、獎勵的部分，因為實施一段時間要檢討，對於托育和幼教，尤其明年開始幼、托整合之後，整個怎麼樣去因應，以及住的問題、未來住的問題以及當然最重要的是工作…。

林議員國正：

你有沒有一個完整的配套政策出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我們希望能夠進行這樣的一個討論，然後把這一個政策，就我剛剛所提到的，可能還有遺漏的部分，再請議員指教，至少我們提到這五大部分，我們希望有一個完整的，對於未來，不管是自然增加率也好，或者社會增加率也好，對我們高雄市是有這樣的一個刺激生育的效果出來。

林議員國正：

許主委，這個東西要花點時間、花點預算聘請學者、專家、相關的專業人士，共同擬訂一個十年、三十年、五十年的百年大業的根本大政，好不好？

民政局局長，我們看下一頁，從你的預算，你今年殯葬管理處的預算數，你的歲入執行率，大概很差啊！你知道這個東西，你知道嗎？你的歲入預算執行率到 6 月底，只有 20%，你清不清楚這個狀況，你請回答一下。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今年的預算執行率，因為我們殯葬處有很多去年的保留款項，所以有很多的執行是執行率比較低的。

林議員國正：

你有很多的保留款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就是過去…。

林議員國正：

那你為什麼還編這麼多的錢咧。那今年會不會留很多的保留款項。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議員報告，那個都是用在有一些殯葬設施的…。

林議員國正：

我問你，今年 100 年會不會很多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會趕快增加它的執行率。

林議員國正：

會計主任在哪裡？民政局的會計主任在哪裡？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任在不在，會計主任。

林議員國正：

我問你，到 9 月底。

主席（鄭議員光峰）：

來，請進場，沒關係。

林議員國正：

來，主任，我想請教，不要緊張。應分配數額的執行率多少？殯葬管理處，歲入方面，應分配數額的歲入執行率多少？到 9 月，9 月底，大概 9 月底。知不知道，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

民政局會計室黃主任天福：

殯葬管理處的執行率目前大概在百分之二十幾。

林議員國正：

百分之二十幾啊！你一編，編 3 億、編 4 億，就爲了讓歲入、歲出去平衡，所以局長，馬上下個星期開始要審歲入啦，〔是。〕它頂多給你三成的歲入，因爲你到 9 月底，大概到 10 月，大概只有二、三成，那主任我跟你請教一下，到年底，大概可以達到多少？歲入執行率。

民政局會計室黃主任天福：

那可以在 80% 以上。

林議員國正：

怎麼會那麼快啊，現在已 11 月了，二個月可以增加 40%，50% 嗎？你說真的嗎？這個是有錄音、錄影的，再給你一次機會，到年底，這不是你的問題，你懂我的意思嗎？你是一個會計主任，你歲入能不能收得好，收不好，怎麼跟你有關係，你不要緊張，我看你很緊張，你實在而言，大概有多少？不要講官話。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不知道就不知道。

林議員國正：

不知道就不知道，大概多少？

民政局會計室黃主任天福：

這個部分我沒有辦法，我真的不知道。

林議員國正：

以你專業的推估，大概多少？如果 10 月份是 20 幾，到年底大概多少？

民政局會計室黃主任天福：

如果說是到 10 月是 20 幾的話，那到年底，應該只有 50% 左右而已。

林議員國正：

50% 左右，所以你編這麼多幹什麼。你請坐。局長，你的預算是這樣編嗎？你跟我說，有保留款。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林議員，不好意思，我剛才聽錯議員的問題，對不起！我們的歲入執行率…。

林議員國正：

聽錯我的問題？連主席都在笑，你聽錯我的問題，你要回過神來，我現在講的問題你聽得懂了嗎？以後我都要問每個官員有沒有聽懂我的問題、有沒有聽錯我的問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抱歉！在歲入執行率的部分，所有殯葬設施的使用和火化的費用，這些都算他們殯葬的收入，這個部分他會預估一個歲入的預算在那裡。

林議員國正：

請坐。這不是你的專業，沒有達到就是沒有達到，浮編就是浮編，這麼多理由，你講的哪一點跟錢有關係。局長，這一條是什麼錢？這是 101 年的預算數，400 萬，這是什麼？其他補助及捐助殯葬管理處的各项費用明細表，局長，這筆錢是什麼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是停車場的停車補助費用。

林議員國正：

補助的費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上個會期我們對於殯葬管理處的停車場…。

林議員國正：

這是哪一個停車場的補助費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是殯葬處的委外停車場。

林議員國正：

這個停車場是委外的嘛！研考會許主委，高雄市所有的委外，包括停車場、過去的城市光廊和英國領事館，所有的委外有沒有我們還要編錢給他補助跟捐助的？許主委，你是管考的總主管，有沒有補助？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很抱歉！這個我沒有做過調查。

林議員國正：

你有沒有印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問題我沒有深入了解。

林議員國正：

有沒有？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不敢在這邊講有沒有，我真的不清楚。

林議員國正：

不清楚嘛！有沒有聽過哪一個委外的案子市政府再編錢給他的？有沒有？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要看他各別的內容，如果有一些…。

林議員國正：

以停車場好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如果有一些是政府應辦事項的話，的確我們需要去做一些設施，但是我不能講哪一個案是怎樣，因為…。

林議員國正：

高雄市的停車場委外，有沒有哪一個停車場，除了殯葬管理處的停車場補貼一年 400 萬，有沒有其他的停車場？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部分我會後可以去了解，我真的不清楚這些…。

林議員國正：

有沒有聽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印象中沒有聽過，但是我不清楚。

林議員國正：

民政局長，怎麼會編 400 萬給人家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上個會期大會對於我們的停車場，當時有要求，希望能夠把停車時間從 30 分鐘延為 1 個小時，因為過去在停車場的部分，殯葬處已經有跟停車場簽訂管理契約，契約裡面只有前 30 分鐘是免費的，所以後 30 分鐘延長的時間必須由我們貼補他費用。

林議員國正：

按照你這樣講就是議會不對囉！議會強人所難了？〔不是。〕議會好像覺得說，你應該停 30 分鐘，我們強迫人家多停幾分鐘，好像是議會不對囉！所有的議員是在幫 270 幾萬的市民講話。這是合約書，是你跟人家簽的勞務合約。局長，你的勞務合約怎麼寫，勞務合約年收入多少錢？權利金多少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168 萬。

林議員國正：

一年嘛！他一年給市政府多少錢？〔168 萬。〕主席，這個停車場得標的公司一年給市政府 168 萬，我們還要拿 400 萬給他，世界上有這樣做的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簽訂這個合約的時候…。

林議員國正：

這個合約簽訂有沒有報議會？局長，你在議事廳講過，沒有嘛！根據法令規定要不要？依法停車場自治條例，你送過來的條例要不要送議會查照？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後來已經補送了，過去的程序…。

林議員國正：

原來簽約的時候有沒有送？沒有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當時殯葬處沒有送。

林議員國正：

有沒有構成合法的簽訂合約行為？沒有。你的條例，白紙黑字寫上：營運期間乙方應自付盈虧，不得據以要求甲方（殯葬管理處、市政府）調降權利金或補貼損失，到底是你人員的疏失，還是相關的問題，我們不知道，但是一年這個公司才繳權利金 168 萬給高雄市政府，竟然市政府現在編預算去補貼人家 400 萬，他什麼都不用做，憑這個東西他一年就賺 200 多萬了。局長，對不對？如果從現在開始他什麼都不要做，也不要僱員工，你照樣要給他 400 萬，因為新的合約一簽你就要給他 400 萬，不管 3 個人或 4 個人進去，你都要給他 400 萬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他還是要送…。

主席（鄭議員光峰）：

時間先暫停，我先補充一下，劉德林議員也在這裡，當初是我們政黨協商，剛才劉議員也有拿會議紀錄給本席，當初殯葬處他沒有這樣的合約的備查，經過我們在議長室協商，第一、原來是 30 分鐘，我們要求 1 個小時。第二、取消過卡的規定。第三、治喪期間家屬發給免費停車證。結論就是三月底之前協調停車場承攬業者修改契約。剛才林議員講的 400 萬，因為當初議會政黨協商之後，我們把它提高到 1 小時，所以業者跟市政府殯葬處的合約有變更，業者提出因為 30 分鐘提升到 1 小時免費，有這樣的損失。

我們可以針對 400 萬到底是不是合理？我們再做一個討論。

劉議員德林：

局長，在上個會期我們針對停車場，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條例，當時你們在 7 月份所訂的 168 萬，等到縣市合併之後你們才送到議會，然後議會對市有財產管理辦法有意見，也就是維護 200 多萬市民的權益，我們把殯葬管理所前面的停車場委外經營，收了 168 萬，這 168 萬當下有 30 分鐘不計費，從 31 分開始 1 個小時之內以 30 元計。當時在市有財產管理條例裡面的第 11 條規範說，在簽訂合約之後，必須經過高雄市政府核准，並送請高雄市議會查照。在那個時候你們並沒有完成法定程序，所以當時的議員爲了市民的權益受損而大加撻伐，這個合約是去年 7 月份你們簽訂的，後來我們三黨針對這個做一個政黨協商，這是 3 月 17 日下午政黨協商的文，協商裡面包含民進黨的副市長、法制局局長、民政局副局長和專門委員，這是由議長主持的，另外，在政黨裡面我們有三黨的總召來做一個議決，這個議決就是我們把停車場改 1 個小時免費。第二、取消過卡。第三、家屬在治喪期間可以免費停車。第四、針對殯葬處人員失職的行爲做查處。

這個部分在 3 月 17 日送交高雄市政府，我們也達成政黨協商的決議，在這個決議之下，民政局殯葬處在 4 月中旬和業者協商，把原本 30 分鐘免費提高到 1 小時，就是以前我們收了今天業者一年度的 168 萬，你在這上面寫了這個 400 萬的合約書，這份合約書你必須完成法定的程序，以市有財產管理條例第 5 條來講：第一、盈虧自負；第二、在議會期間，3 月 17 日並沒對你授權增加支出。在這種情況之下，在我們協商之後，殯葬處處長針對他失職的部分辭職下台，轉調其他職務。5 月 1 日完成法定的合約，合約當中你和對方簽訂，在不足月的時候要給人家 185 萬，今年在預算書裡面更公然明列 400 萬對業者的補償金額。主席，剛才爲什麼要把資料給你？告知你今天議會議決之後，民政局殯葬管理處去跟業者洽談，我們議會並沒有授權給你，你爲什麼把這個加上，浪費公帑的行徑真的是目無法紀、毫無章法可言，我們要怎麼來依法監督？議會的政黨協商視同大會的決議，在決議當中，你是不是應該把協調的結果呈報高雄市議會。再簽訂合約之前，你就必須告知高雄市議會，甚至簽訂合約後要查照的部分，你從 5 月 1 日簽訂合約，到目前爲止…，請教召集人（主席）你有沒有接到我們政黨協商要求市政府依法辦理的正式公文跟正式合約？

主席（鄭議員光峰）：

當初決定要這樣，我們議會決議要從 30 分鐘提高到 1 小時，當然會造成業者損失，所以民政局殯葬處要跟業者協商，中間的法令如果不完備，等一下先聽他們說明和解釋，如果有必要懲處，我們就依法辦理。

林議員國正：

局長，剛才劉議員問你一個問題，5 月份你修訂契約，依規定要送議會查照，你有沒有送？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新的合約應該還沒有送。

林議員國正：

爲什麼不送呢？你沒有查照，憑什麼編到 101 年的歲出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請殯葬處了解一下，我再跟…。

林議員國正：

沒有送啦！殯葬處處長，你是新處長，有沒有送？這個我們有了解過，很清楚，有沒有送給議會？

主席（鄭議員光峰）：

處長，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我現在在查。

林議員國正：

告訴你，沒有送。還有你和業者協商，雙方要簽訂補貼 400 萬，有沒有知會高雄市議會？誠如主席講的，或許業者可能會有損失，但是一定 400 萬嗎？這裡面就是劉議員講的，你逾越議會授權給你的範圍，當你逾越授權去跟甲方協商的時候，當你超出協商的規範範圍，你應該知會高雄市議會啊！包括民政小組召集人、三黨黨團的總召和正、副議長，你應該告訴我們，你們已經逾越政黨協商的範圍，業者可能提出他因爲有損失，我們必須補貼他多少錢，這個金額我們來和你們充分溝通。

第一、沒有人知道。第二、你簽了協議書，到現在未送達議會。第三、你不送議會我們怎麼審預算呢？第四、高雄市有哪個委外的案子，廠商賠錢了，編法定預算每年補助他，許主委說他沒聽過。從去年就錯了，今年 3 月政黨協商幫你們補救，讓他通過 100 年的預算，到現在還是錯，你把議會當成什麼！

劉議員德林：

我們依法監督，今天你目無法紀，在座有 30 幾個行政區的區長，殯葬管理處處長，針對大高雄市民的納稅錢，你如此的荒唐，把這些錢做五鬼搬運，你居心可議，你們今天依法列席、依法受高雄市議會監督，今天你公然藐視高雄市議會所做的議決，這個議決你們只有做到一件，就是高雄市

政府的殯葬管理處處長辭職。5月1日你和人家簽約，你沒有完成法定程序，你何來依法辦理，毫無章法可言。身為高雄市議員，我們依法監督，處長，議會還要監督什麼？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備查的部分我現在在了解。

劉議員德林：

你現在才在了解，我告訴你，市有財產管理條例第11條，送市政府核准之後要送高雄市議會，何況這個是經過政黨協商，而且以正式公文告知你們，這四項你們要去協商，我們並沒有授權給你們，授權叫你們去增加，我強烈質疑你們官商勾結，今天高雄市負債1,960多億，今年的總預算要增加266.78億，我們高雄市政府和高雄市民的錢，就是讓你們送出去的，難怪今天我們負債那麼高。你在這個大簽裡面，甲、乙案裡面，你算算看，他給我們168萬，我們高雄市政府要給業者400萬，全世界哪有這種道理，你規避了高雄市議會的監督，你何來的依法辦理？你還有什麼資格在這裡面對高雄278萬的市民？公然知法犯法。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我跟劉議員做一個說明…。

劉議員德林：

你說明什麼！我告訴你，你跟高雄市278萬的市民說明，高雄市政府難不成就是陳菊市長在這個大簽上所要求的嗎？我們今天在議會，如果在議會的議事殿堂，針對我們應有的監督權，而這個監督權在行政權的藐視之下，我們沒有辦法做監督，我們訴諸於高雄市278萬的市民，開玩笑！你們今天大刺刺的站在這邊，39個區長。局長，有請你坐下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回答。

劉議員德林：

你怎麼跟278萬的市民交代？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程序上，當時做了這樣的一個協商。在內部，我們當然針對合約的內容，我們當時有加會法制局的意見。在法制的意見上，我們認為在契約的保護原則，因為當時簽訂的時候，他的權利金是168萬，但是當時協議是說：前30分鐘…。

劉議員德林：

誰授權你去決議這個呢？議會的議決，你卻授意這個，你根本目無王法

嘛！哪個法制講出來。法制局。

主席（鄭議員光峰）：

請局長補充。

劉議員德林：

局長，是你指示的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說明一下，損失補償的部分到底是多少錢？以那時候我們的看法…。

劉議員德林：

局長，在那天政黨協商的時候。你在場的啊！〔對，我在場。〕我們有授權給你嗎？你們逾越這個，你們是不是要回歸議會？你還有臉在這邊，今天身爲一個法制局長，你才是公然知法犯法。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不是，我要說明一下，那天我們在議長室協商的時候，當時殯葬處在簽完這個合約，沒有送議會來查照。

劉議員德林：

你請坐，你根本沒有資格坐在這個位子，不用講了，一點羞恥感都沒有。

林議員國正：

議事組主任，我想業者有損失，採取什麼樣的救濟行爲，市政府採取的措施，我們沒有反對，但你要合情合理合法，黨團協商的範圍、範疇，你們官員都列席，爲什麼不知會高雄市議會呢？他講損失多少就損失多少嗎？代表高雄市 277 萬行使民意的 66 位議員，難道不應該表達一些意見嗎？議事組主任錦平，我問你，這個 5 月 1 日，我等處長到現在也沒有告訴我，送達這個條例了沒？你們議事組有沒有收到條例查照案？就你的印象有沒有？

主席（鄭議員光峰）：

黃主任，請回答。

本會議事組黃主任錦平：

5 月份修訂這個契約書，我們是還沒有收到他送來備查的公文。

林議員國正：

是，法制局局長，你聽清楚了沒？依規定送議員查照，到現在沒有送查照，要我們審 101 年的歲出預算，殯葬管理處在搞什麼東西？錯、錯、錯！依法不對，哪來的情和理啊！法如果本身是在模糊的範圍，如果今天本身的條例沒有告訴你，說你必須依法報府核定送議會查照，你把「議會查照」這個拿掉。許局長，你們怎麼搞，沒有問題，你懂我的意思嗎？你現在還

沒有送議會查照。主席，怎麼編 101 年的預算？你視法令為無物，德林跟你講的前補償，我覺得合理的，你不能叫人做賠錢的事，但是什麼是合理？從一剛開始，法律錯、錯、錯，到現在還在錯，竟然你的停車場自治條例裡面，告訴你要送議會查照這個東西，沒有送進來，結果你編了明年度 400 萬的預算要審查。

局長，你是學法律的人。曾局長，你又犯了一個大錯，你知不知道？你可能要勞駕陳菊市長帶文武百官，到議長室來協商，你知不知道？如果這個條例不讓你查照，你這個預算怎麼編？你是違法編的預算。局長，我跟你講，這個當下我們曾經告知你，叫你們做一個協商，而且殯葬管理處爲了這個，辭職到其他的職位。這個已經在之前的條例裡面，已經明白寫到我們要求的失職人員，他辭職了，他到其他地方，就是因爲你在 7 月份簽定，到了我們縣市合併到 2 月、3 月，我們才看到這個東西。我們強烈的質疑你們，好，現在處長下台了，下台之後，你們從 5 月 1 日跟人家簽訂了到現在，你想想看，你們有幾個處長要下台、你們有幾個局長要下台？你們怎麼叫做「依法行政」？本席相當不齒，我告訴你們，這裡面誰是幕後的黑手，你們要交代清楚？不只要跟高市議會交代，還要跟整個大高雄 278 萬的市民交代。我告訴你們，你們未來在預算當中，我們來解決。在這個部分依法我們該怎麼做，我們要期望檢調單位，好好的針對你們這種行徑和行爲好好查查。我告訴你，這個事情今天只是第一步，未來我們再繼續計較。

李議員雅靜：

我想局長跟處長先請坐，剛聽了兩位議員這麼講，我想要請法制局、研考會及與會的所有官員都一樣，不是和市政府簽了合約，他就一定包贏。剛有提到他們的損失由市政府來做賠償、補償。那你們賠償的錢是誰繳的？人民。人民的納稅錢，你們都有繳到稅。你們都沒有考慮到這個區塊，怎麼可以拿…，還光明正大的編了預算，編了 400 萬，有沒有搞錯？一個學法的局長，一個跟我自稱說他對於殯葬管理非常有專業稱職的處長，編這個預算竟敢拿到議會讓我們來審，剛剛好就好！研考會、法制局你們在做什麼？你們自己要做自我檢討，哪有這樣？還有研考會，你是各局處研考的總主管機關，公文的時效性也是你來做最後一個把關和研考，就是期效也是你們，對不對？你知不知道，你們平均公文的時效多久？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現在手邊沒有這份資料。

李議員雅靜：

不知道，對不對？就你們自己法的規定，你們自己的內規 30 天，30 天夠久了。我從來沒有看過有人的內規是 30 天的，就只有你們高雄市政府研考會這樣規定的，你們的文書流程 30 天。30 天太嚴格了，你知不知道你們平均幾天？30 天。要替這些公務人員講話。30 天太嚴格，我去那邊隨便抽查，算一算統計，不要說哪裡，我們服務處的案件就好了，從 1 月到現在，各局處平均起來總共幾天？49.5 天。一件案件要 49 天，將近 50 天才可以處理結案，不見得可以完成，這就是你們研考會存在的必要性嗎？主委，這個部分是不是要做一個報告給我？50 天會不會太離譜？整個局處在做什麼？最離譜的是什麼？民政局啊！我要問民政局，我們現在是不是開始成立選區，我們有一個選區的選務中心了，各選區都有，對不對？來，局長請回答。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確已經成立了各區的選務中心。

李議員雅靜：

各區的選務中心都成立了，區中心的主委是誰？主任委員是誰？〔是區長。〕那在選罷法裡面，我們各個選舉的法令規定，是不是有規定只要是選務人員，不能進出候選人或參選人或選舉造勢的場合，對不對？有沒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選務的規定，是不能夠參與競選活動的。

李議員雅靜：

有跟沒有，有沒有規定？你不知道。來，法制局，有沒有規定？

主席（鄭議員光峰）：

許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不能參與競選活動。

李議員雅靜：

不能，對不對？那如果參與了，怎麼辦？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就違反行政中立法了。

李議員雅靜：

這不只違反行政中立，這跟行政中立法沒關係，這還違反了選罷法。我跟你講，局長，你乾脆寫起來好了，你根本就不知道，還輸我這個外行人呢！這哪只是違反行政中立法呢？你請坐。

我請問一下，我們各區的區長都歸民政局管，也歸研考會及各局處所監督。我請問在座的各位，自認自己有做到行政中立的，請舉手。來！全部都有，有做到行政中立的請舉手。來，議會有監視錄影器，統統拍照紀錄起來。都有嘛！

局長沒舉手。好，請放下，每一區都有舉手。我想請教一下，局長，你都看到了，他們都有舉手，他們都做到行政中立。局長，請問你，合併到現在多久了？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合併是去年的 12 月 25 日。

李議員雅靜：

多久？是不是將近十一個月了？〔對。〕合併到現在，其實我們公務機關裡面，所有該改的東西都應該改好了，對嗎？我要講的是，有一天我跟我們的區長說我要地圖，他跟我說，他爲了要符合行政中立，他給我這一份地圖。他知道，我要的不是這一份，這一份做得很好，宣傳了我們鳳山市的美，還有它的文化、它的質感。這一份做得很好。

可是，又有一天，我請辦公室的助理去幫我拿這份資料。因爲我知道，每個區的區公所，都會有行政區的地圖，他去幫我拿了這份資料。這裡寫什麼？十個月了，它還寫著市長某某某敬贈。他居然拿這份資料，公然拿給我們的市民。不然，你好歹也把這邊用個貼紙貼起來，這算行政中立嗎？局長，你說，這算中立嗎？這算不算宣傳？來，法制局，你說一定說沒有的。法制局你自己說，這算行政中立嗎？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李議員雅靜：

十個月了，如果說 10 天，來不及作業貼起來，沒關係！現在是十個月呢！我們不要浪費資源，我們做了很多地圖，這些東西很好用，都印下去了，我們不要浪費。我們其實可以做別的修正、改正，但是他沒有，還公然的拿這一份，給我們的市民。不只是我們助理去拿也是這一份，從來沒有人要給市民的這一份地圖，都是拿另一份。這樣算行政中立嗎？局長，請回

答，是跟不是就好。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的確是有違反行政中立之虞。

李議員雅靜：

好，局長，你還有話說嗎？不只是這區，還有別區也一樣，你做民政局的局長，你都沒有監督你底下的伙伴，到底做的如何？你自己坐在上面，埋著頭在做事，是在做什麼呢？這個違反了，看要怎麼辦呢？

主席（鄭議員光峰）：

李議員先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等一下質詢到洪平朗議員結束，請繼續開會。

李議員雅靜：

我想，主委、法制局和人事主任，這些都管得到。只要有人違反行政中立，或違反選罷法，該怎麼做我們就怎麼做。你們的人這麼多，研考會的人這麼多，法制局、人事處的人這麼多，你們都沒看到？你們都說行政中立，都沒人投訴說：你們沒有行政中立？我還看到某區的區長，公然進出候選人的辦公室。局長，你告訴我，要怎麼處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李議員，你可不可以讓我說明一下？我們選罷法的規定，第 45 條，各級…。

李議員雅靜：

我跟你說，你有我也有啦！我只是告訴你，你沒看到的地方，我提醒你啦！還有一件，說到行政中立，愈說是愈生氣。你們研考會，到底在研考什麼？警察局也歸你們研考會管轄和監督，對嗎？你們去警察局看看，你們有行政中立嗎？我做個比較和對照給你看。

在 11 月 5 日，外面有候選人要造勢，他們在 10 月 31 日時，就把旗子掛上去了，然後在 10 月 31 日就設了新的巡邏箱，他們還請地方的員警，24 小時站崗，要顧什麼？顧那些旗子。我再回到另外一組候選人的競選總部，我去查過。你知道嗎？它不是 24 小時派人在那邊注意安全和治安的問題，它是晚上人家關門後，9 點到隔天的幾點而已。那這也算行政中立嗎？主委，你請回答，有或沒有。這些東西都還在，你可以去查。

不管從文書方面來看，你也沒做好。文書、公文流程，這些是最基本的，我不知道你這研考會的主委，是在做什麼。文書你做得七零八落，行政中立你也做得亂七八糟。法制局也一樣，人事處也一樣，人事處不是只有管人事而已。政風也一樣啊！你們都只會做紙上作業嗎？他們如果不懂，是

你們要監督、督導，你要輔導他們。你不要讓他們做成這樣。38個區，大家都舉手，大家都知法犯法，哪個沒有呢？還敢舉手呢！

局長，你敢說哪個真正做到行政中立的，你要公開表揚他，我們要公開檢視。

主委，針對我剛剛點出來的問題，給我個答覆，你們怎麼處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剛剛李議員提到的，我們會去了解跟檢討。

李議員雅靜：

多久？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部分要跟李議員報告，並不是所有的局處，都由研考會所督導。

李議員雅靜：

文書是你的吧！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文書是我們，沒錯！

李議員雅靜：

行政中立你也監督得到吧！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你如果有個案的話…。

李議員雅靜：

對不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的態度是這樣，如果有個案的話，不管是文書作業，或則違反行政中立法，我們都依法辦理。

李議員雅靜：

要多久時間，查清楚這件事情？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希望就個案的部分，如果李議員可以的話，可以提供給我們。

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是我們？為什麼你不能主動去預防或是督導或是去稽核？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在公文上面，事實上都有抽查。如果李議員能夠有些特定的公文…。

李議員雅靜：

你想要知道文書流程，誰做得到？我那邊最誇張的是，123 天才結案。這是公文，最簡單的哦！那你們行政中立的問題，包括殯葬處也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是不是可以拜託李議員？如果有具體個案的話，提供給我們。我想我們都願意深入探討。

李議員雅靜：

那請主委來找我好了。找個時間來吧！還有民政局長你也是，人家說，這些區長都變成民進黨執政的地方區黨部…。

主席（鄭議員光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第一個，我們 38 區所有的區長，有一些是過去留任下來機要的區長。有些是市政府派任的區長。但是這些區長我想市政府或者是民政局要收編，都沒有那麼容易，我不知道要用什麼方式收編，對於區長他們應該是要嚴守行政中立。誠如剛剛研考會所說的，如果議員有具體的證據，我們來了解他們到底怎麼做了那些行政不中立的部分。〔…。〕李議員提供給我們資料，我們來進行了解。〔…。〕我們一定嚴守行政中立，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接下來，請洪議員平朗質詢。

洪議員平朗：

主席，我與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共用 15 分鐘質詢。主席、各局處首長、大家午安，抱歉！已經超過午餐時間，針對剛剛議員同仁質詢殯葬處停車的問題，因為當初本人也有參加協商會議，我是認為殯葬處停車既然這麼好賺，半小時就有 400 萬，這樣我們自己經營就好了嘛！管銷費用也不多，管銷費聽說好像只有支援五、六個人，一個人才 3 萬元，一個月也只有 10 多萬元而已，並未超過 20 萬元。

管銷費一個月花不到 20 萬元，又編列 400 萬元，這 400 萬是不是有圖利之嫌？應該是不會，我相信市府團隊的官員們應該不會這樣，應該是以實報實銷才對，要進去是要刷卡、要出來也要刷卡，如果因為時間差半小時，我們政府補貼這部分我們都會同意的。但是，問題是經過協商後還是要送議會查照，沒有查照你們編列預算是違法的，這有可能是疏忽，如果是合法的我們當然沒意見，所以編這個預算合不合法？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這一件事，請局長完整的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這件事情，我們殯葬處當時在編列預算的時候，的確像議員所言的，我們是依據刷卡去預估那個量，我們進去半個小時，而半個小時我們到底需要貼補多少的部分？經計算之後才編列預算。

洪議員平朗：

實報實銷我知道。〔對。〕但是編列這個預算合不合法？我是問這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第二、在編列預算的部分，當然預算一定都要送大會審查，但是程序方面，我現在已請處長正在了解我們要送查照的部分，是不是已經送了？如果還沒有送，我們就做補救。

洪議員平朗：

好，我知道整個設施，廠商的設備經費將近三、四百萬元，簽約期是三年，依照它的折舊費，如果以 400 萬除以三年，一年大約是 100 多萬元。而 100 多萬元現在提供給政府的權利金，一個月應該是 160 萬元，加上管銷費用一個月不到 20 萬元，減一減差不多 240 萬，而 240 萬元加上 160 萬元，也將近 400 萬元啊！這樣他就穩賺不賠了。議員已經提出反對，這件事要對社會有所交代，爲了避免社會對議會議員們的監督，我們沒有疏忽也很盡職。

所以這 400 萬元的編列，幸好你剛才講，是實報實銷、以刷卡計算半小時，如果超過半小時，剩下那半個小時，因爲我們本來跟人簽約是半小時，但因爲議會爲了要便利這些家屬，而認爲應該要一小時，所以多出來的半小時由我們來補助，這是天經地義的事情。但是編這 400 萬如果未用盡，請將這個實際情形及花費多少？到時候要告知議會。我相信局長有時候很多事情要做，會有些疏忽的地方，但是議員已提出建議，我們要虛心接受，有錯就要改，無則嘉勉，謝謝局長。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洪平朗議員給我時間質詢。主席、民政局長、研考會主委、法制局長、人事處長、所有與會業務主管單位及所有的區長、本會議會同仁、媒體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

高雄縣市合併之後，針對原住民地區，包括民政局、區公所的一些運作所發生的問題，我知道我們原鄉有三個區過去是公法人，合併以後人力也減少了，要找一個專業的公務員，要調整也有很多的挑戰。所以績效上有可能就會有一點落差，縣市合併以後，關於行政文化的運作是不盡相同，

以前鄉公所跟市政府行政文化的運作，我相信原住民局的公務員，包括區公的行政文化，剛開始都是不適應。但是進入適應的時間又發現很多的問題，包括公務人員要怎麼調整他的服務態度、服務觀念，這是民政局還有原鄉區公所必須要努力教育的一個管道，我發現區長他們可能有時候會反映給民政局，我們要推動市政業務、區政業務，有些課長、有些公務員都還是一直停留在過去的行政文化，所以當區長也是很辛苦，我相信三十八區的區長也相當的辛苦。

所以我我要求民政局長，有關區公所的人力、公務員的專業是非常重要的，從合併到現在原鄉三個區公所，一些人力補足的資源都還沒有健全，承辦農業業務人員辦土地而辦理土地的改辦經建，為什麼會造成這樣？問題就是民政局長在提拔原住民行政人才的時候，有民意代表的壓力，有政治的壓力。所以這些人才都沒有辦法依照他的行政專業來發揮專業能力，因為辦土地的不可能了解農經的計畫，但市長說要建設、要方案，有問題一定是由各課的課長提出計畫，但他沒有這部分的專業怎麼提出計畫？所以我希望民政局長及民政局的所有業務單位，在這一次的定期大會結束後，把原鄉所有的行政課長，包括他的專業不要用兼辦方式，某一個課長兼辦某一業務，某一個業務兼辦某一個課的課長，這樣他沒有辦法做好他的專業。

我很了解原住民的公務員心態，他是為了做課長做某一種職務，但是他有沒有能力去計畫？所以希望民政局長，在定期大會以後，原鄉所有區公所各課的人力要重新調整並立即定案，不可以再有兼辦其他的業務情形，趕快回歸行政人才的定位專業服務，我相信三個區公所不論是區長、地方的鄉親，希望民政局長能夠把這些人力好好的做一個定位，不要怕嘛！為什麼民意代表要推薦農業科擔任經建科辦理土地，如此行政業務不但沒有做好，最重要的是污辱這些專業的公務員，他沒有辦法站在他的職位發揮原鄉的服務。請局長答覆定期大會能不能一次改善、人員一次的定位，好好的為我們區公所及原鄉鄉親服務。主席，請局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民政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此跟伊斯坦大議員報告，我們原鄉三個區的區長都在場，其實可以詢問區長，對於我們三個區的公務人員是否到位的事情，我一直都非常的重視。對於原住民人才運用的部分，當然有一些困難，這個困難我想議員也非常的了解，我們有很多的原住民雖然我想任用，但是他在公務人員的資

格上沒有取得時，他是沒有辦法擔任那個職位的，所以在這個部分我一定是非常的盡力，希望能夠讓我們原鄉尤其以三個區的所有課長、課員都能夠到位，這也是我努力的目標。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相信民政局也很辛苦，管理 38 區的區公所，尤其人力、運作也滿辛苦，謝謝民政局所有與會的公務員、區長，我相信你們會在自己的專業，能夠好好的為我們 38 區的所有鄉親服務。

最後一點，我要請教人事處處長，因為我發現到原住民姓名條例是有後遺症的，他為了考試就加入原住民的身分來取得行政考試，或者是教師甄選，取得了資格之後，滿五年又放棄原住民身分，但是他已經擔任公教人員，現在依據統計有 9 位在政府機關擔任很重要的主管職務，但是他已經放棄原住民的身分，而職務還是存在。我是覺得原住民姓名條例的規定，造成一些投機分子擔任公務員，我覺得這個是投機分子，當然不是我們市政府的能力問題，今天本席提出這個看法是希望人事處處長，能夠反映本席的意見給考試院的銓敘部，當然明年有新的立法院，我們會透過立法院大家一起共識，原住民族不在人口的多少，我們是在乎原住民族的菁英有多少，所以原住民姓名條例造成投機分子擔任公務員，這部分我們也希望透過立法院銓敘部及監察院來防止這弊端。我想請教人事處處長，以你們的看法跟本席剛才提出要如何反映上去，請處處長答覆。

主席（鄭議員光峰）：

人事處處長，請答覆。

人事處處長忠志：

非常感佩議員，因為你討探的層次已經是政府政策的層次了。這議題就我的了解牽涉到考試法、公務人員任用法，最重要是牽涉到原住民族身分法。在 9 月 13 日考選部有召集原住民族委員會，就這個議題來討論，現在有一些初步的共識，可能要從修改法制上面來討探，不過議員特別點出這個問題，我們會把你的問題反映給考選部參考，謝謝。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處處長，主席、所有的局長及各區的區長，大家辛苦，謝謝。

主席（鄭議員光峰）：

謝謝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的質詢，上午的質詢就到這裡，下午 3 時整繼續開會，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現在請童燕珍議員發言。

童議員燕珍：

各位局處長首長、媒體先生小姐、高雄市的市民，大家午安。首先，本席要請教秘書處處長，有關於我們高雄市的國際事務科在秘書處，於上一個會期，本席也特別提到，有關於國際事務科的功能及效益。國際事務科只有一個科，在國際外交發展的策略裡面，似乎沒有整體的策略研究。秘書長，今天有來嗎？沒有喔！秘書長今天沒有列席，我們在市政府有二個委員會，一個是國際關係委員會，一個是大陸工作委員會，而這二個委員會，在本席看來，都是缺乏成果及建設性的委員會，本席為什麼這麼說呢？我們看到國際事務科目前所做的事情，本席所了解的，都是有關於城市外交，大部分談的都是姐妹市的互動，但是缺乏突破性的城市外交模式。也就是說，我所看到國際事務科做的事情，應該是來自國際委員會的策略之後，執行外交、公關、與城市的互動，都是由國際事務科來做，國際事務科最重要的是語言能力、公關能力，城市外交及城市內交能力。城市外交是主要而城市內交是外國人來到我們高雄之後，所做的一些事情。但是成果呢？我當議員當了九年，我所看到的都是跟姐妹市之間的互動，我沒有看到真正做城市外交的策略。當然，這個跟我們的研考會也有相當的關係，我們後續來討論，本席很想了解一下，請教秘書長，我們知道，高雄市就是缺乏一個宏觀的格局，所以也吸引不了很多的大型企業，對於大陸城市的互動，也可以說是顯得非常不足，高雄市整體的經濟環境本來就不好，工作就業機會顯然也比其他縣市不好，很多國際性的大型投資案，也少了很多大量來採購各項產品，觀光也是淺碟式的遊玩高雄，跟這樣都是難脫關係，我請教一下秘書長，本人也常常出國去考察，有時候是去旅遊，我們很多的局處首長，也常常出國去考察，國際事務科也常代表市政府到姐妹市或到其他城市去考察。可是如果今天我請教秘書處處長，雖然你是我同學，還是要站起來，OK，表示對本席的尊重，秘書處長，如果今天本席到日本去，我舉例，九州的福岡告訴我，我很想跟你們高雄市結為姐妹市，當你聽到這種訊息的時候，你要怎麼辦？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你說…。

童議員燕珍：

高雄市，日本的福岡市。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童議員，你接到對不對？

童議員燕珍：

我舉例啦！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是你接到？

童議員燕珍：

不管是你、不管是我，或是市府的代表也好啦！我本人也好，我當市議員，我出去國民外交也 OK，我聽到了這樣的訊息說，日本的九州的福岡市願意跟我們高雄市做為姐妹市的時候，我們聽到這個訊息，我們應該是主動或被動？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們可以主動，如果他們提起，如果童議員當場在那邊，當然就是說…。

童議員燕珍：

我還要打國際電話給你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NO！NO！NO！我們很歡迎，會後再跟國際事務科商討這件事，進一步，就讓國際事務科跟福岡市政府接洽，我們就表示歡迎。

童議員燕珍：

你知道我們姐妹市結交的愈多，市議會姐妹會結交的愈多，城市外交就表示做得愈好，觀光客是不是就來得愈多，這是必然的，是不是？但是本席從日本的福岡旅遊回來之後，處長跟我們講，他很希望跟高雄市結為姐妹市，當下，本席就把這個訊息告訴了我們陳菊市長，你有接到訊息嗎？沒有。你不敢說啊！沒有嘛！對不對？所以我覺得，不管從上到下，我們的國民外交怎麼可能做得好呢？對不對？人家都提出來，願意做我們的姐妹市，對不對？但是我們的城市外交確無動於衷，也沒有任何的訊息傳遞到對方。今天他們願意做姐妹市，就是願意來拜訪高雄市，當然也希望高雄市的人能夠到福岡來旅遊，福岡的人也到高雄市來旅遊，這不是一個很好的城市外交嗎？也促進了我們的觀光，處長，你說是不是？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啦！對啦！沒錯！沒錯！

童議員燕珍：

所以這件事，你要簡單的告訴我，這件事情你已經知道了，接下來你要怎麼做？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我想國際事務科黃科長也在這邊，他也聽到童議員敘述整個福岡市政府的過程，有一件事情我們可以檢討，不過現在童議員已經讓我們知道有這

件事,我們國際事務科會主動跟福岡市政府聯絡,我們可以跟他們做說明,童議員曾經提過,福岡市政府願意跟我們高雄市…。

童議員燕珍：

處長聯絡外交部的駐國際的代表。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聯絡上,國際事務科他們會去研究,找一個窗口,怎麼聯絡?讓國際事務科去辦,我們當然表示歡迎,沒有錯,我們表示歡迎。

童議員燕珍：

那也會是你的政績,又結交一個姐妹市,又是另外一個政績。所以我覺得市府做事要積極主動,尤其對城市的外交,更要積極主動,我也寄予國際事務科的科長,對這部分能積極去進行,我覺得要得到一個城市間的互動,要促進觀光是大有作為的,本席做以上的提醒。處長,希望日後你能關切這個,我只是舉一個小例子而已。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好,可以。

童議員燕珍：

好,你請坐。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好,謝謝。

童議員燕珍：

另外,我也希望我們高雄市能夠多一些突破性的城市外交模式,對於外勞的城市內交,也是沒有。所以我們整個國際行銷對於城市的外交及城市內交,都沒有一個完整的策略,我也希望處長能夠重視這樣的問題。

接下來,本席也希望研考會的主委站起來,研考會對於本市,我們透過市長信箱 1999 市政府的線上服務等方式,提供民衆服務的管道,所以這些案件都是統計相關的數據,本席在查閱相關資料的時候,我發現一個很特殊的現象,我們有一個線上服務的系統,對不對?有所謂的 FAQ 的人氣排名,研考會也應該對於這些線上即時服務的系統所詢問的問題,蒐集起來之後,就有做排名,而且在網頁上都可以查得到,研考會把這些問題列了 698 項,線上服務系統人氣第一名,也有第二名,第一名是高雄市免費法律服務資訊,一共有 132 萬 3,889 個人氣。第二名,是家中若有大型家電等巨大垃圾,如何處理?它是排第二名。總共有 132 萬 3,783 個人氣。本席是不管這個數據,它是不是顯示了查閱人氣,是顯示查閱人氣呢?還是瀏覽人數,本席是不管,但是本席感覺有些數據看來有些問題。各位可以

看到，前十名的第八個問題，是如何查詢英文地址？排名是列在第 8 項。你總共有 698 項，可是我們查詢英文地址，卻是列在這麼前面，第 8 項。所以本席聯想到，查詢英文地址的人這麼多，我就想，到底是假造呢？還是我們的觀光人口有這麼多？大家都到高雄市來查我們的英文地址怎麼寫？照理我們應該很開心啊！

本席又查一下，我們的觀光人數，高雄市今年 1 到 8 月份，高雄市旅館住宿的統計，它有 101 萬 4,951 的人次，在高雄的觀光旅館，或是一般的旅館。觀光的人比查詢的人還要多，所以我當然會懷疑這個數據啦！你看，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你們都有排列，可是我也體會不到，我們的觀光跟國外的投資應該很好啊！可是本席體會不到這片榮景。

接下來，有幾個問題，我要請教一下。主委，你先請坐。我請問一下，我們的人事處處長在嗎？你看，這 3 項題目。第一、公車路線查詢。第二、遊說法裡被遊說者在接受遊說之後，未通知所屬機關專責單位，或人員登記。是否有處罰的規定？第三、杉林永齡有機農場的受雇員工，是否得繼續參加農保？如果以這三項的人氣排列，你會把哪個排在第一名呢？如果以你的思考、你的思維，你會把哪個排在第一名？

人事處處長忠志：

公車路線的查詢應該是第一個。

童議員燕珍：

公車路線的查詢，好，你請坐，主委，如果是你的話，你會選擇哪一項呢？你是當事人呢！其實我不應該問你，不過我想問問你的看法。如果你在設計這樣題目的時候，你大概猜得出來哪個會排在第一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個人的經驗也是猜第一個，不過我想我們那個 F.A.Q. 那個人氣，完全沒有任何造假的理由跟動機。是不是這中間有什麼問題？我會去作個徹查，因此它只要點選進去，它就計算一次，不見得是今年的，這個是動態的。隨時市民有需要，我們會把這些整理起來。所以，它隨時會增加，減少是不會啦！坦白講，這個東西不可能造假，因為沒什麼宣傳目的，也沒任何理由跟動機來造假。

童議員燕珍：

對，我知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會查清楚。

童議員燕珍：

要查清楚。其實我覺得研考會做這個工作不是不妥，應該是你的目的應該是想要知道，到底誰是第一名。你看，答案揭曉的第一名，是杉林永齡有機農場的受僱員工，是否得繼續參加農保？有關係的人才會關心這件事啊！第二是遊說法的問題。第三是公車查詢。它是排在 463 名啊！你想想看，你們都會想第一名是公車查詢，它跑到 463 名去了，到底是設計的題目有問題，還是它的數據有問題？主委，本席的意思是說，你們排列這個，你看到這順序之後，其實它都在變動，就如你說的，每個月可能都在變動。可是，你看到這些數據時，你要去了解，大家最關心排名第一的是什麼？表示非常的受到重視。對不對？你就要告訴相關的單位，去重視這個問題。對不對？你應該做這樣的研考才對啊！那如果排列這麼後面的時候，還會呈現一個問題，是不是大家都不會坐公車？根本不想坐公車？也賴得去查詢，你公車的路線搞不清楚，大家乾脆就不要坐。或是我根本不想坐公車。我根本不願意搭公車，所以我根本不會去查公車的路線，這也是另外一個思考方向。是不是這樣子？

所以你研究考核，就要去了解。你看到這些東西 F.A.Q. 其實是很好的，我覺得這很值得你們去做你施政跟各所局處的聯繫，跟研究、探討、考核的一個方向。主委，你認不認同我這種看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百分之百認同童議員的講法。我想可能在統計上或資訊系統的設定有問題，我回去馬上去查，這部分，幾個熱門的話題，就如同童議員所講的，應該要做為我們市政上面優先，不管是改善或是精進的項目。這個意見的確非常好，我個人也非常贊同。坦白講，我還是要講一下，我們完全沒有造假的意義，是不是哪裡出現設定上的問題？我回去馬上查清楚這件事。

童議員燕珍：

我相信就連遊說法，很多人都不知道，哪來的遊說法？遊說法到底是什麼，也沒人知道。所以，它這個擺在前面是很奇怪的事。局長，請你去了解清楚。我也相信你的數字不會造假，可是本席還是要提醒你，這麼好的設計，就應該…。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給兩分鐘。

童議員燕珍：

像這麼好的題目，這麼好的回饋，你就應該叮嚀各局處，我不希望研考會淪為市府的化粧師，或是掩飾一些數據。但是這些存在的問題，你如果能夠研究考核，我相信我們市政府的施政會很順利。因為你每個問題都有

所屬的局處嘛！所以大家一看就知道，民衆一看就知道，啊！這件事原來屬於這個局處，以後我遇到這個問題時，我可以直接打到這局處，請他們協助。是不是你會得到雙重的效果。

所以根據這麼多的題目跟它的答案，我覺得可以做為研考會非常重要的施政參考。也跟市長報告你們的進度，你也可以追蹤，到底是環保局還是哪個局處做的不好。交通局做的不好、公車處做的不好，你都可以查得到，都可以去追蹤考核。我不曉得主委，你有沒有做這件事情？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部分有啦！我們每天 1999 未處理的事情，其實每天會直接送到局處首長的辦公室，去進行了解。但是，還是要向童議員報告，剛剛講的 F.A.Q. 其實並不代表那局處做的不好，而是哪幾件事情，如果數字正確，我說在這前提之下，應該是市民最關心的，是這些項目。

童議員燕珍：

所以我說了，那數據多並不是做的不好，那數據少，也不代表做得好。〔沒錯。〕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你數據做的不好，表示別人不在乎這件事，更不關心這個事情，而這件事是大家需要知道的，才能讓我們的公車有更多人去搭乘，更多的路線讓很多人知道，這就是你要去考核、去了解的。我想數字會說話，所以希望主委能夠重視這個問題。本席也希望，大家都能夠對市政的工作…。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童燕珍議員，他剛剛提到 F.A.Q. 的問題，我剛才看了一下，瀏覽人次只有 5，為什麼人氣指標那麼多？這也是個問題，你事後提供資料，向童議員報告。我們現在請陳美雅議員質詢，謝謝。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針對民政的部門，跟各位首長討論一些問題。針對高雄的市政，剛剛大家也非常清楚，城市外交是議會非常關注的議題，在這邊我要請教我們的秘書處，我們今年有承辦，2013 年的亞太城市高峰會，是不是請秘書處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處長，請回答。

陳議員美雅：

請問秘書處你們針對亞太城市高峰會扮演什麼角色？希望這高峰會辦了以後，能達到什麼目標跟成效帶給高雄市民什麼樣的願景，請說明。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這亞太城市高峰會，是在 6 月的時候，由李副市長帶隊。然後我們國際事務科也陪同，到澳洲的布里斯本，我們爭取到，這個城市高峰會最主要是以布里斯本為主，兩年輪一次，兩年就是在布里斯本，所謂的第二年，就是在其他的亞太城市，2013 年在我們高雄，我們爭取到了，當然他最主要是一個城市外交，這些亞太地區的所有城市在這個…。

陳議員美雅：

請問一下秘書處處長，我看你已經開始有點結巴，講不下去了，我直接用問題，你直接回答，這樣可能比較精確一點。2013 年在我們高雄市來舉辦，我們秘書處處長剛剛有表達了，這個爭取到來是我們秘書處的功勞，也是我們高雄市政府努力的成果，請問你我們秘書處編了多少的經費要來從事這個城市外交？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有關 2013 年的這個高峰會的主辦單位是都發局。

陳議員美雅：

是，沒錯，都發局嘛，所以我們的秘書處有沒有編任何的經費針對城市外交來努力？有沒有編？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有關這個城市高峰會，我們秘書處沒有編經費。

陳議員美雅：

一毛錢都沒有編嘛，好，那處長，好不容易爭取到這個城市高峰會了，你知道在都發局編了多少錢嗎？而且這個是不是都發局主辦的？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對，沒錯！

陳議員美雅：

都發局主辦的，他們自己辦的，還是委外出去辦的？你也不知道。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國際科是不是由你來，因為幕僚作業上面，由國際科…。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秘書處處長，沒有關係，你不是很清楚。研考會主委，請問針對於城市外交的成效，我們的研考會主委需不需要去了解每年的進度，甚至我們 2013 年要來承辦這個高峰會，相關的進度你這邊需不需要掌握呢？

主席（陳議員明澤）：

許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就我所知道在李副市長那一邊，如同我們剛剛黃處長所講的，主辦單位是都發局。

陳議員美雅：

你只要告訴高雄市民，針對於大家認為好不容易爭取到的 2013 年的城市高峰會，請問你，你告訴高雄市民就好了，以研考會的角度來看，研考會就是要管控各個局處有沒有落實，對高雄市原本你們預計辦這個高峰會，要對高雄市帶來什麼樣的成效？你就簡單利用這個地方告訴大家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有一個專案小組由李副市長的召集，這個小組我們並沒有參與。

陳議員美雅：

我直接給你選擇題好了，到底是要增加能見度，還是希望能創造高雄市更多的一些機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這兩者都有。

陳議員美雅：

我就知道你會回答都有。好，秘書處在我們的報告裡面有提到了，針對我們這個城市高峰會，秘書處認為這是他們的功勞，他們爭取到了辦這個城市高峰會。好，結果我們高雄市是怎麼來做的？他的經費是交由都發局來辦，編了 600 萬元辦了一次的高雄市亞太地區城市的高峰會，我們在議會這邊要表達百分之百支持城市高峰會，我們支持高雄走出去，支持全世界看到高雄，但是在這邊，研考會主委你有嚴重的疏失，還有秘書處在這邊你們也有嚴重的問題，本席提出來。第一個，針對於這個城市高峰會，我們光是今年的籌備會議而已，我們就花了 600 萬元在都發局，並且權利金又另外編了 600 萬元，這樣加起來就已經有多少了？光是今年的籌備會議就花了 600 萬元。好了，我們的秘書處，針對於各個城市的外交，編了多少經費？研考會主委，你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對於其他局處的業務，我並不是都很清楚，很抱歉！

陳議員美雅：

針對於高雄市對於全世界的城市外交，他們編了多少經費，你沒有概念，本席告訴你，我們的秘書處針對全世界，我們準備要來辦的城市外交、城市行銷，秘書處編了 89 萬 4,000 元，這樣子要來拚全世界的外交。好，我們再來問問看研考會主委，主委針對於我們兩岸的事務外交，你們今年編多少？本來編 30 萬，今年編多少？編 60 萬。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明年度，101 年度的預算。

陳議員美雅：

明年度，所以我們看到高雄市政府，在編列預算來講有沒有失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兩岸交流的預算並不全部在研考會。

陳議員美雅：

主委，現在不要跟我談兩岸交流，本席現在點出來的是全方位的，你既然認為說城市外交，認為所謂的城市高峰會是這麼樣的重要，希望能夠帶動高雄市的能見度，希望能夠創造高雄市，秘書處寫得多好聽，希望能夠帶動科技、專家、企業人士能夠來高雄市分享資源，更重要是要能夠開拓亞太區域的經貿商機。研考會主委，本席在今天的會議提出鄭重的建議，針對於我們的亞太城市高峰會，既然編了這麼多的經費在做前置會議，而這個前置會議還不是我們的市府局處自己來辦，還是委外出去，本席要看到你們將來在辦這個部分，研考會主委你要去了解後續的成效為何，不然你這個主委就有失職，可以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這個部分我們回去會進行了解。

陳議員美雅：

謝謝，我想你回答不出來，你各個局處編什麼，然後進度怎麼樣，你剛剛根本也都回答不出來。本席現在是要提醒你，針對於我們的編列預算來講，你是不是應該要了解經費有沒有用在刀口上，有沒有用在創造高雄市更多的經濟效益上，你知道高雄市目前的失業率是百分之多少嗎？

台灣平均是 4.45%，高雄市的失業率是 4.5%，遠高於平均值，你知道身障業者在高雄市失業率是高達多少嗎？你們的 1999 不是號稱說要多方的聘用這些身障者，而你針對於這些的失業率，你也搞不清楚高雄市有多少人身障者是失業的？身障失業者 23.8%。

所以，主席，本席真的覺得研考會主委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職務，秘書處也是，可是你們對於高雄市整個的進步指標也好，或是高雄市現在面臨的問題，你們都不清楚，我等一下再請教你好了。主委，請你好好思考高雄市的這些發展，各局處提出來的口號，到底有沒有落實，有沒有真的為高雄市帶來更多的機會，你不是只有沈默，如果你表現不好，本席建議你應該要自己辭職以表示負責。謝謝你，請坐。

民政局長，我們的民政局每年都有在辦集團結婚，這個我想每位議員都

非常的支持，但是我不曉得民政局長你清不清楚，高雄市目前的出生率、結婚率，你知道大約是多少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出生率我知道，出生率是 7.72。

陳議員美雅：

根據內政部的公布，台灣總平均都還沒有到 7.72，台灣總平均只有到 7.19，而高雄是 6.74，這個是 100 年公布的，那你的數據是今年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千分之 6.74。

陳議員美雅：

對嘛，所以你剛剛答錯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答錯了。

陳議員美雅：

你剛剛講的那個數據就已經高於台灣的平均率，這樣對我們高雄是好事，可是局長，你誤會了，你搞錯數據了，高雄市目前的出生率只有 6.74，是比我們台灣的平均值還要低的，所以高雄市要去正視我們目前少子化的問題，並且你知道像我們人口的自然增加率，在五都裡面我們是算高還是低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自然增加率是低的。

陳議員美雅：

為什麼高雄市的自然增加率是我們全台灣排名第二低的呢？為什麼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就是出生的人比較少，新出生的人口少，出生大於死亡，就是出生的人少。

陳議員美雅：

自然增加率有沒有包含是外來的人口呢？遷移居住到高雄市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那個是社會增加，那是遷入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人可以幫你回答這個問題？目前我們的結婚比，我告訴你全台灣結婚的比例是 6.01，那高雄市大約多少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結婚的比例，我手上沒有資料。

陳議員美雅：

你們不是每年都在辦集團結婚嗎？不是都在歡歡喜喜的說高雄市鼓勵大家來高雄辦集團結婚嗎？我們的結婚率，高雄市是 5.65，離婚率，台灣總平均是 2.52，但是我們高雄市非常遺憾的，我們的離婚率是 2.64，是全台灣離婚率最高的地方。

好了，民政局長，你擔任局長也一段時間了，本席在這邊再次的提出建議，希望你真的要虛心接受，要聽進去，目前高雄市面臨到了高齡化、少子化的現象，我們從這些相關的數據可以看得出來，出生率，高雄是第二低的；人口的自然增加率，第二低；結婚也是第二低的，我們唯一一項衝到最高的是什麼？離婚率，衝到全台灣最高，所以高雄市到底是不是一個適於人民來居住的地方，高雄市是不是所謂我們希望創造一個幸福的城市，我們從剛剛問了研考會主委，還有秘書處可以看到，第一個我們在做所謂的城市外交，拓展我們高雄能見度的情況下，我們做的努力是不足的，因為秘書處也好，研考會這邊也好，所編的經費看起來不到 100 萬。

而民政局，你應該在看到這些相關數據的時候，我不曉得研考會主委跟你們是不是應該在市政會議的時候，針對這些問題來探討，少子化、高齡化，甚至於高雄為什麼一直沒有人口增加，外來的人口也沒有增加，是不是代表著高雄市的就業機會是減少的，所以我們為什麼鼓勵城市外交，不是只是要高雄市走出去，我們希望高雄在提高能見度的同時，能夠創造更多的，讓高雄人民有就業機會，太多的年輕人沒有辦法回到高雄了，因為高雄沒有就業機會，高雄不是一個溫暖的城市，因為我們看到了就連一般的就業率，我們的失業率是最高的，就連身障者的失業率在高雄市，我們的市長曾經號稱是人權市長，可是我們看到身障者在高雄市的失業率是高達 23% 的。所以民政局長，本席希望你針對於少子化、高齡化，請你們提出一份檢討，有沒有什麼樣的方式，也許各局處需要來配合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數字的整理上，當然在我們的戶籍的資料裡面我們會掌握這些數據。

陳議員美雅：

主席，我可以延長 2 分鐘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是我想一個城市的自然增加或者是社會增加這些數據的顯示，他是有

很多的因素，包括剛剛議員所提到的就業，還有整個的居住環境等等，這些都是我們一個城市是不是吸引人口會進來的原因。

陳議員美雅：

對，所以民政局長，責任不在民政局，你們只是負責說應該把相關的這些訊息，應該是要彙整給我們的研考會主委，甚至於市長這邊，你們要提出來，因為這涉及到的不是只有一個局處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我們都有…。

陳議員美雅：

但是就連我們一個民政局長，你對相關的數據都不清楚，甚至你也誤會了我們的出生率，還比其他全台灣平均還要高的情況下，在這個部分，我希望你能多付出一點心力。

另外一個部分，本席在之前也跟你探討過，在高雄市為什麼我們的生育率這麼低，因為我們接到太多的陳情，是因為高雄市對於婦幼而言不是一個友善的城市，我就以我們的鼓山區，高雄市鼓山區來舉例好了，這邊號稱是我們高雄市算是一個高級的文教區，美術館、農 16，我以這邊來舉例，光是這邊有三個里，加起來就高達了，以整個鼓山區 13 萬 2,531 個人口，光是這三個地方就大概有 5 萬 6,844 人口，但是我們看不到婦幼活動中心，或是任何的婦幼館及任何適合這些小朋友可以活動的一些地方，局長，我之前也跟你探討過，在周邊有沒有可能找到這樣的地方，可以去研擬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美雅：

好，我先把問題問完，不好意思，在鹽埕以不到 3 萬人來講，本席之前跟社會局建議，社會局他們已經規劃了一個綜合社會福利館，在鹽埕區，而且也在今年…。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我們對於推動婦女參政或者婦女參與的部分，當然是民政局義不容辭的工作，我知道現在要講的是婦女參與的部分，當然我們…。〔…。〕我不是這個意思。〔…。〕跟議員報告，我不是這個意思。〔…。〕好，我們針對整個活動空間的部分，我們會跟整個鼓山區，尤其是議員所提到的區公所的部分，我們來討論看看有沒有相關的閒置空間，我們會跟社會局一起來討論，謝謝！〔…。〕好。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陳議員美雅，他所提出的相關數據，我們局裡面應該多了解一下，也提出一些我們整體的數據，這個統計學是有統計，就可以解決一些問題。謝謝陳議員。接下來由林議員芳如和李議員喬如聯合共用 30 分鐘時間。

林議員芳如：

對，然後包括我們的陳議員信瑜，還有翁議員瑞珠，我們 4 位一起聯合質詢。

李議員喬如：

謝謝各位民政部門的各位行政首長，謝謝主席。還沒有質詢之前，我在這裡要鼓勵我們陳議員美雅，美雅要加油，快點結婚生小孩，我們的出生率才會高，因為曾議員俊傑已經結婚了，給他加油一下。

我現在要質詢一個跟民政局比較直接的業務，曾局長，高雄市有 38 個行政區都有設調解委員，請你說明一下，調解委員會的委員身分及立場，是民營的或政府的公設機構，請你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調解委員的部分，目前是以任務編組，就是由各區去遴聘的委員會角色。

李議員喬如：

但是它是屬於你們公設的機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它在執行調解業務的部分，當然是執行公務。

李議員喬如：

好，我們知道調解委員是社會人士尊重的，是有法律專業的資格，我再請問你，議員的助理，可不可以兼任支領出席費的調解委員？有支領議員助理費的薪水的助理，可不可以兼任調解委員的身分？請簡單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在法的部分，並沒有文明的禁止。

李議員喬如：

沒有衝突。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它沒有衝突。

李議員喬如：

好，你請坐。我跟你說，必要性、適當性、超然性，我們要建立一個制

度，議員的助理兼任調解委員會委員，剛才局長有說過，調解委員會是有公信力的單位，調解不成就要送法院，它是公設的機構。議員的助理，本身有領議會助理的薪水，但是他兼調解委員，是公設機構，在做調解委員時，他在執行調解業務的時候，穿著議員助理服務處身分的背心，執行調解委員的任務，局長，你認為這樣可不可以？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我們的鄉鎮市調解條例裡面，對於調解委員的部分，的確有提到遴選出來的委員，必須具有法律或其他的專業知識，以及…。

李議員喬如：

社會尊重人士。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信、望、速、服之公眾人士，以這樣條文的規定，如果你穿著民意代表助理的背心，當然，我們認為在執行公務時，比較不恰當。

李議員喬如：

不恰當，不可以。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不適當。

李議員喬如：

局長，我跟你說，我們是要讓 38 區的區長不會得罪人，也比較好做人，所以我特別要求，如果他穿著議員服務處助理的身分，又去區公所當調解委員，當時進行公設任務的時候，人家會搞不清楚，你是代表議員或調解委員，所以我們要求局長，在民政部門會後，你就要很嚴肅的用公文發函給各區公所，訂定一個制度，一個秩序、規則，要求所有的調解委員，不得穿著議員服務處助理的背心，去從事調解委員的任務，要中立，不要政治化，所以我們要求你要發公文，最後，議員的助理擔任調解委員會的主席，可不可以？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我剛剛提到的鄉鎮市調解條例裡面，並沒有禁止民意代表的助理擔任調解委員，所以如果他已經是調解委員的身分，當然在合法性上是沒有問題，但是如果擔任主席，主席是推選出來的，依這樣，是沒有違法的。

李議員喬如：

OK，局長，助理背後有個議員，議員有權利、特權，所以他如果要去煽

動引誘其他的不是議員助理的調解委員，未來投票給議員的助理，很簡單，我舉一個例子。局長，我舉三民區的例子，三民區有八位議員，有一位議員用他的助理做調解委員，他又要搶調解委員會的主席。我請問局長，另外七位議員也知道，他們也要去爭，說他們的助理也可以做調解委員，八位都來做調解委員，我請問區長要如何做人？他又要搶調解委員會的主席，對其他的議員你怎麼去面對？你為了一位去得罪七位議員，我在這很慎重的要求，我們應該有一個秩序、自律的制度，而且要用公文、公函的方式給各區公所，讓那些區長知道怎麼處理這種事情，譬如我剛剛的舉例，三民區有八位議員，一位議員的助理在那裡做，剩下的也想做，局長，你有什麼辦法能滿足八位議員，解決調解委員的工作或調解委員會的主席，你有辦法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鄉鎮市的調解條例對這部分並沒有明文禁止，所以剛剛有提到，譬如穿著背心，我認為這個公正性就是有問題，這個我們會發函處理，但是在他擔任委員的部分，因為於法沒有禁止，所以這部分沒有辦法禁止他來擔任。

李議員喬如：

OK。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如果這個部分在法裡面我們有規定，民意代表是不可以的，包括里長，都不能擔任調解委員，因為這是內政部的條例。

李議員喬如：

局長，我知道，我也懂法律，我知道，我也懂法規，就是因為法規沒有這樣的清楚，我才在這要求。局長，你應該跟法制局商討，調解委員會應該訂出一個自律的、秩序的方法來做為配套，補強法面不足的部分，因為不宜、不當，也不適，這個會影響觀感，它會製告另外一個政治風暴，就剛才我舉例給你看，它會引伸為另外一個政治風暴，所以我提前告知曾局長，快點處理這個問題，不然後面的政治風暴會引爆，所以我們要求，你先針對制服方面函文給區公所，區長不敢得罪議員，你知道嗎？你如果發公文過去，區長較好做人，如果他還不聽，強勢傲慢，二次你就解聘，不要再聘他。主席，我不知道你們在高雄縣有沒有遇到類似的。

主席（陳議員明澤）：

時間先暫停，我加註一些看法：調解委員會的時候，你如果穿著議員背心，應該是不太適當。第二點，如果是擔任主席，更加敏感，如果是同區的，像鳳山區有八位議員，調解委員會主席才一位而已，他要是調解委員

會的秘書，或替議員執行的秘書，所以需要做到公平性，要做到公平。

李議員喬如：

主席，他穿著那個背心，百姓搞不清楚他是代表調解委員會或議員，你知道嗎？對其他不計較的議員…。

主席（陳議員明澤）：

這是公平性，局長，事實上有要求，里長就不能擔任調解委員，這是公平性的問題，行政中立，剛剛李議員要求的，我也希望局裡正式能行文給各區長，如果針對這個身分的應該避免一下，各區比較會公平。

李議員喬如：

我們聽聽另外三位議員的看法。

主席（陳議員明澤）：

其他的議員也都這樣的看法嗎？尤其調解委員會的主席，出去都說是某某議員的秘書，或某某鳳山區調解委員會的主席，以後會產生問題，議員的建議很好，希望民政局有一個公平性的做法，對這部分注意一下，謝謝。

陳議員信瑜：

主席，你問局長有為難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局長，回答一下你的看法，公平性要加強。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這部分，第一個，我們先處理制服的部分，我認為這個在調解業務的時候有不適當。第二個部分，針對有兼議員助理身分的調解委員，未來我們有一個遴選的機制，這個機制會由區長來做提名，而且我們會提供兩倍的名單送給法院，做身分的篩選，這個部分在程序上，會有一個遴聘的程序。我想剛剛主席也有裁示，是不是希望能請各區兼議員助理身分的委員，在調解業務時，因他本身要調解，必須要公正。所以在調解業務時，要排除本身是民代助理的身分，以公正調解委員的角色來做調解，是不是這樣來因應？

李議員喬如：

對，但是背心制服不要穿著，不然當然會說我很公正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們會來要求。

翁議員瑞珠：

議員助理原本就在調解事情了，不用再去掛調解委員的名義。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這樣講區長會搞不清楚，你一定要明文規定，如果法令的規定，民意代表包括里長，不能擔任調解委員。廣義的來說，民意代表的助理當然是代表他的老闆，去行使他所交付的任務。所以他也一樣代表是民意代表，所以他也一樣不能擔任調解委員。其實是同樣的道理，這個就有法源了，所以你為什麼要寫得更模糊，讓區長難做人。

林議員芳如：

廣義的說，他們負責的東西很多，所以我們條文寫得愈明確，他們愈看得懂也愈能執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第一個在法規的部分，因為我們不能夠自己去解釋法規，這衍生的意涵。所以第二個部分，如果需要修法，我們會針對這個部分，提修法的建議給中央，是不是把這個部分明文的訂定進去，我們才會有一個依據，可以去禁止他們兼任。

李議員喬如：

謝謝曾局長，請法制局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明澤）：

法制局許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因為現在的鄉鎮市調解條例，他只有明文規定民意代表不得兼任。但是剛才議員所講的沒有錯，議員的助理，這個部分也廣義的代表某個民意代表。所以我覺得，當然法律現在是這麼訂定，我們不能把它擴張，但是在聘任時要有法律、專業或訴服眾望的公正人士。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在日後遴選的時候，如果是民意代表的助理，其實就不要提報這個名單過來遴選，這樣就解決了嘛！

李議員喬如：

對啦！這樣就對了。

林議員芳如：

謝謝法制局長。

主席（陳議員明澤）：

許局長有加入這些意見非常好，我是覺得調解委員不要穿背心，那主席更不應該由議員秘書來擔任。

陳議員信瑜：

委員也不行來當。

主席（陳議員明澤）：

委員也可以這樣來處理，好不好？我們請民政局長能夠針對這個問題通盤檢討一下，在法令允許上，我們自制一個公平、超然的態度出來。這樣以後每一區就比較好處理事情，不用爲了以後要爭取某某的主席，到時候又出問題，民政局也是頭痛，這樣好不好？

林議員芳如：

大樹的攔河堰是大高雄市的水源保護區，也是重要的飲水區，大樹的水源保護區是從小坪頂一直延伸到佛光山，大樹區的中區跟北區全部都是水源保護區，也就是大高雄市飲水的水源出水口。可是我一直有一個疑問、一直很好奇，在大樹村的小坪頂很多公墓，這都會影響水源。我是覺得那些公墓，有 1,000 多門，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幫我們想個辦法，那裡是不是可以遷移。我們現在有一個小坪頂的納骨塔，可是小坪頂納骨塔的周邊，除了塔以外，周邊完全沒有停車位。

所以每年要掃墓、祭祖，全部高雄市的都來，因爲我們那邊的風水太好了，從高處可以看到高屏溪、屏東那邊，所以很多人都放在那裡。每年那些巡守隊說那些車都無處可停，我是建議，我們那邊公墓的地方，若有辦法遷到納骨塔，就會有停車位，而且也方便管理。那裡好山好水，連去世的人都喜歡住在那裡，所以我們就把環境弄得更好一點，讓喜歡這裡的人以後也有一個依歸，請民政局。

主席（陳議員明澤）：

局長還是處長回答，局長好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大樹區的部分，我們區長已經提報了公墓的部分，資料也已經有看到。因爲我們對於整個公墓，墓園、墓地要做綠化是我們的政策，所以我們有排了一個優先順序，明年我們針對大樹會進行一個處理。

林議員芳如：

因爲那個是水源，水源就盡量將它維護好，那個山坡盡量將水土保持做好，那裏離攔河堰雖然也有一點距離，但就是歸類在水源保護區，所以我才會這麼緊張，謝謝局長。〔謝謝。〕

翁議員瑞珠：

殯葬管理所目前停車的問題已經改善很多了，可是還有一個問題，最近好像編一筆經費 400 萬，我想爲什麼要編那麼多？希望殯葬管理所的所長、處長跟我們解釋一下，這個錢是要怎麼花？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有關殯葬管理處明年 101 年，編列有停車場的補助 400 萬元這個案子，這個我跟四位議員做一個說明及報告。這個緣由早上已經有做說明了，在今年的 3 月 17 日在議會黨團會議裡面有決議。請我們針對殯葬管理處的收費，能夠免費停一個小時，它的緣由是這樣。當然殯葬管理處接獲議會的決議，我們就著手來規劃，因為這個契約已經在去年 7 月就訂定了，在去年 11 月底就開始收費了。

議會在今天的 3 月 17 日有做這個決議，那我們就請廠商來，因為我們契約訂定了，而且訂定三年。我們當然以誠信、衡平原則來跟廠商協調，要看如何來符合議會的決議。我們翻開契約的條文，它的規定是，跟民衆收費是半個小時內免費，31 分到 60 分鐘是收 30 元，之後超過半小時收 15 元。它契約的條文大概是這樣，但是要符合議會的決議，要把它提高到 60 分鐘都免費，所以跟廠商做協調。原則上，本來是 30 分鐘免費，提高到 60 分鐘免費，所以原則上是 30 分鐘，這也是感謝議會，給市民的福利。但是我們要規劃這些，要考慮到公義原則、公平原則，每個民衆到殯葬管理處，都要享受到 30 分鐘的福利。

所以第一點，議會的決議我們尊重也照做，30 分鐘是議會送他們的。我們回歸到我們的契約，我們的契約是 30 分鐘免費，所以 30 分鐘跟契約的 30 分鐘，剛好 1 小時免費。但是如果到 90 分鐘時，我們要跟民衆收 30 元，因為我們的合約是 30 分鐘免費，31 到 60 分收 30 元，所以現在是 61 分到 90 分收 30 元，超過就開始收 15 元，回歸到這樣子，對民衆是這樣，對大家都一樣。回歸到合約裡面，30 分鐘以內免費，但是 31 分到 60 分要收 30 元，所以我們是補助 31 分到 60 分這 30 元的部分，這個部分由殯葬管理處吸收。但是 61 分到 90 分又要收 15 元，依照委外契約是收 45 元，因為 60 分以下是 30 元，到 90 分又加 15 元，等於 45 元，但是我們只向民衆收 30 元而已，剛才向四位議員報告過了，所以我們要補貼 15 元，照這個方式計算，從 5 月實施一直到 9 月，進入殯葬管理處收費停車場的車輛，每個月平均是 2 萬輛到 2 萬 4,000 輛，其中 60% 到 70% 都是 1 小時以內，所以大約有 70% 到殯葬管理處的民衆都沒有收費，按照這個辦法都是免費。根據我的統計，平均一個月要補貼廠商 29 萬，當然這是實報實銷，因為才實施五個月而已，一年十二個月，所以我們才會再預估後編 400 萬，但是這 400 萬是一個預估數，我們是採取實報實銷的方式來計給。至於程序上的問題，3 月 17 日在黨團會議的協議以後，3 月 22 日我們在高雄市政府就把整個委外契約書由市函報給高雄市議會，但是我們事後去修正的議定書，我們

可能沒有報，最近我們會再補報這個程序。

翁議員瑞珠：

400 萬不是全部要給他的，是要實報實銷的，〔對。〕有可能會剩餘，也有可能不足，〔是。〕這個程序要弄好，而且不要浪費公帑。

林議員芳如：

今年過世的人比較多，所以他也很難用今年去評估，這個只是一個大概。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感謝四位議員。

陳議員信瑜：

請教民政局局长，前鎮區的明正里在紅毛港遷村前後，那個里大概增加多少人數？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根據戶籍行政科的資料，明正里有 28 鄰。

陳議員信瑜：

明正里有 28 里：是鄰，還是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鄰，28 鄰。一共是 5,886 人，其中 1,671 人是由紅毛港遷入的。

陳議員信瑜：

那邊的地形是以中山路、中安路分成二個區塊，都包括在明正里，局長，你知道那個地方嗎？〔知道。〕目前中安路那裡的人口增加非常明顯，再加上往後延伸到鳳山區的話，在中安路附近，其實都是紅毛港遷村以後加進去的人口，在這個狀況之下，那邊的治安人力已經超出原來明正里的負擔。局長，包括治安、人力和資源，你有沒有其他的思考。

主席（陳議員明澤）：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38 區裡面，其實里的大小差距很大，明正里這裡比較特殊，因為當時有紅毛港遷入的一些人，這個部分：第一個，我跟區政監督科說，我們會針對這個里的狀況去做一個了解。第二個，我也查詢過相關的法規，如果要把它獨立出一個里，或者是要去做一些處理，目前因為接近選舉，所以沒有辦法做這樣的動作。根據里鄰調整辦法，它必須在下一屆的里長選舉之前，我們提出規劃，是不是要拆成二個里？我們再來討論。

陳議員信瑜：

局長有講到一個重點，這裡和其他人口多的里有一點不一樣，就是紅毛港遷村以後，這裡變成一個有文化特色的社區了，這個具有特色的社區已經逐漸形成了。我們建議在下一屆的里長選舉之前，你可以朝這個里獨立出來，包括派出所的人力都可以分散，不然這裡經常發生竊案，很多治安不好的狀況也都發生在這個地方，這裡是三不管地帶。當地的里民希望這裡可以成為代表紅毛港文化特色的社區，未來你們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形塑，說不定這裡就是一個新的紅毛港文化社區。

研考會許主委，前一陣子文化局在舉辦紅毛港文化園區開園說明的時候有很多民衆建議，雖然紅毛港文化園區保留了當初的記憶，可是大部分的居民已經遷到中安路附近，包括鳳山區有一個里也在裡面，所以要在這裡設第二個館，這是一個文化館，但是本席認為我們不應該再多蓋蚊子館。因為一個文化館成立之後，不見得有這麼多的人力或預算可以永續經營。可是我們可以去看一個地方，紅毛港小學，它剛好在這個社區當中，非常有代表性，目前它的空間使用度比較低，我要請你做一個研究，有沒有可能我們將紅毛港文化館，放在紅毛港小學裡面，曾經有外地遊客問我說，紅毛港小學是在紅毛港那邊嗎？我說，錯了。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聯想和誤會？因為它叫紅毛港小學。我建議你，如果文化館成立在紅毛港小學當中，我們可以去找固定的空間，然後去使用它，可不可以在這個地方跟教育局一起合作？更名為紅毛港文化小學。第一個，可以為這個學校正名，甚至定位這個學校是一個特色小學。再來，我們可以訓練這裡學童成為紅毛港文化的小小導覽員，因為現在紅毛港小學的學生不見得都是紅毛港遷出來的，確實是這樣，因為當初紅毛港小學的學生，事實上他們家庭的經濟能力較差，他們大部分都留在大林蒲地區，沒有真的來到紅毛港小學，在之前遷村的時候，政府本來就要因應的事情，但是這些學生已經散了，我們沒辦法再講。我們希望用文化小學的學生，來成為紅毛港文化的導覽員，請主委等下一併回答。

第二個問題，我要和民政局討論，局長，以前我們就講過很多次，剛才陳美雅議員也提到，結婚率低、少子化問題嚴重，加上離婚率高，這就是婚姻教育失敗，包括家庭教育也失敗。怎麼辦？民政局在民法當中也有規定，結婚前的未婚男女本來就應該要接受四到六小時的婚前教育，可是我們只有鼓勵沒有罰則，沒有罰則當然就不會落實啊！局長，這個問題從黃昭輝局長到目前，都一直在研擬，我希望在你的任內可以做出具體的效果，我提供你一個建議，台中市政府的民政局他們很聰明，他們撥了部分的經

費，甚至跟婚紗業者或觀光業者結合，提供很好的獎品，鼓勵這些結婚前的男女去接受四至六小時的婚前教育，這個沒有用到政府部門一毛錢，甚至你們編一點點的錢跟一些團體合作，就可以吸引這些未婚男女願意去聽這些婚前教育的課，難道聽了這些課就會幸福嗎？但是我問你，如果沒有這些課，我們是不是多一些教育給他們，讓他們多一些認知和了解。

再者，常常都是委託給這些社團，我們建議你，也讓這些新人有更多的選擇，他可以到他所信仰的宗教團體裡，去參加這樣的婚前教育課程，包括我自己也是基督教徒，我的牧師要求我要上六個小時，我才可以結婚，他才要給我證婚，我相信每一個人有個別的信仰，他就可以做各種不同的選擇，不管是佛教、道教或什麼教，他們都可以來做婚前的教育，我相信結合他們自己的信仰，去做的婚前教育，會比一個社團去告訴他們怎麼做還要來得成功，所以我剛才提到的兩個重點，第一個，你要先鼓勵他，我希望在下一個年度，我就看到你實際執行的成果。

第二個，民政局有多強，台中市的民政局，我要誇獎他們，他們辦的爸爸學校，已經辦了 4,000 多場了，他們教每一個父親怎麼當一個好爸爸，他們的民政局是這樣做的，改天我把所有的爸爸學校的資料給你，因為他們是引進韓國的一種教材。他們是怎麼做爸爸的，他們也鼓勵所有男性公務人員先去上課，再鼓勵民衆去上課，要怎麼當一個爸爸、怎麼當一個先生。所以民政局你們的責任很重大，家庭教育似乎是教育局要關心的。但是，民政局，你們促成人家結婚，總不能促成後，前後的問題都不管了，結婚和離婚都是你們管的啦！所以從結婚到離婚都是你們的事情。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延長 5 分鐘。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積極的要求你，就是希望政府能做多少就盡量做多少，打政府的招牌去募款是免費的，而且很容易募款。如果你們的出發點是正確的，我相信非常多的業者願意和你們合作。我們每一次拿到這個，包括孕婦手冊、結婚手冊，和我去戶政事務所登記時，一堆資料給我，甚至送我一盒黑松的糖果，我拿那一盒黑松的喜糖回去，對我有什麼幫助啊！沒有什麼幫助。但是如果在這對新人要去登記之前，你就告訴他：「不好意思喔！你還沒有完成這個登記。」也許有的新人他已經看好日子來登記，怎麼辦？所以你們在提早作業的因應之下，你們一定要告訴那些新人，讓他們知道，他們要怎麼去上婚前教育的課程。因為唯有在民政局的控管下，才會知道有多少人結婚了。我們要鼓勵人家怎麼結婚，當然就是要吸引他們結婚，

用什麼方式吸引，如果政府有很多，包括集團結婚，其實我覺得集團結婚的禮物也很少，也沒什麼新鮮啊！集團結婚只是因為和大家一起結婚很熱鬧，有意義性，可是事實上集團結婚真的不能吸引他們想要結婚，因為人家本來就想要結婚的。但是如果他們認為我可以去參加市長福證的集團結婚，我可以領到很多的好東西，我可以留下特別又更不一樣的紀念的時候，大家會想啊！

再來，最後一個問題，我要請研考會主委，我還是覺得要和你討論才像在質詢。你所知道的明年度整個市政府在縣市合併之後的預算，到底增加的比率有多少？請你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許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的歲入、歲出，大概 1,300 億左右。

陳議員信瑜：

和今年來比，增加了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應該是略為減少一點，但是…。

陳議員信瑜：

好，謝謝，我已經聽到你的答案了，沒錯，就是略為減少。請坐下，可是我們有一個擔憂，其實是爲了市政府，也爲了我們縣市合併後的高雄市非常的擔憂，爲什麼？高雄市是全台灣最不被重視的直轄市，因爲縣市合併，唯有高雄市是真的實質合併，其他早已經是現況的合併，但是我們高雄市預算沒有增加，我們的工作變多、業務變多，人力也沒有比較多，在這種情況下，長久下去，這對高雄市真的是好的嗎？但是這個惡果已經形成了。我們的馬政府昏庸到現在，他還是沒有看到高雄人的痛苦，如果馬總統真的敢到高雄市議會，我們真的要一起來罵他，你讓我們高雄市在合併之後得到什麼好處，就是一堆事情做不完，一堆公務人員都快得到憂鬱症，一堆公務員都不知道到底哪些事情是最重要的，因爲每一件事都很重要。主委，你們未來要怎麼施政，至少你要提出一些施政的建議給市長啊！主委，你有什麼看法，你若沒有看法，我想市長也要很傷腦筋了，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其實沒有錯，爲什麼略為減少，事實上，中央對高雄市的補助分爲三部分，第一、是統籌分配稅款；第二、是一般性補助；第三、是計畫型補助。這三項加起來，雖然我們在 101 年的統籌分配稅款只有增加 19 億，可是這

三項加總，我們總共減少了，中央對高雄市的補助減少了 127 億，這其實是非常嚴重的，那也導致我們要稍微勒緊褲子來…。

陳議員信瑜：

只能勒緊褲子嗎？能不能有辦法搶錢或開源的做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第一、我們還是希望國家財政能夠做一個比較公平的、比較宏觀的分配。對市政府來講，有沒有責任，當然有，我們也不能把所有的責任都推給中央。我想最主要是除了節流之外，但是我們不能緊縮建設的經費，坦白講，人事費也很難再緊縮。我想必須朝著未來創造土地的價值，這個部分是我們未來非常重要的一個開源的手段。其實累積在整個大高雄地區的財富，尤其來自於廣大土地的財富，這個部分，當然還有很困難的路要走，但是，我覺得這是我們必須要走的路，否則整體的財政狀況，如果國家的財政狀況沒有改善的話，真的會很難經營下去。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加兩分鐘。

翁議員瑞珠：

現在每一局處好像人員都很缺乏，尤其他們的工作量都很多，我希望局裡能不能再幫他們，了解一下他們的工作性質，有哪一個局處需要增加人員，我覺得這是不是應該由人事處處理吧！希望人事處要特別去了解一下，幫忙他們，有些人都想換工作了，有些乾脆說要辭職了，所以我希望市府，尤其是人事處這裡要特別關心一下，針對這個問題是不是有什麼看法？請城處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城處長回答。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縣市合併後，我上任還不到兩個月的時間，我聽到很多磨合期間產生的一些歧見。事實上，我有很多好朋友在區公所服務，他們也給我反映，在員額編制部分，我們會多花一些時間，看看各局處在合併後工作上的一些差異性，我們會做個整理。

翁議員瑞珠：

好，謝謝。希望人事處長能夠特別關心，一定要用心去處理這個事情。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感謝翁瑞珠議員、李喬如議員、林芳如議員、陳信瑜議員，針對所提出的問題，我們請相關單位該行文的我們要行文回答各位議員的質詢，

聽說我們四位議員要籌組「小豬柔性問政聯盟」，感謝你們的辛苦，謝謝。
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請李順進議員發言。

李議員順進：

民政部門的局處長、我們的團隊、市民朋友、還有關心我們市政所有的好朋友、媒體先生、記者，大家午安。

首先，本席就民政部門相關的業務和我們市政有關係的幾項事情，來請教和督促我們的有關單位。本席請教我們的研考會，在這幾天很熱門的，有關大林蒲的遷村案，地方很重視。研考會主委，最近你也有表示，就是大林蒲的遷村案，有很多當地的鄉親表示贊成、支持，並且期望市政府可以來解救。但是這麼大的工程，主委你也有表示過，我們有那個責任，但是市府沒有那個能力。也有很多市民朋友和大林蒲當地的鄉親，甚至本會的同仁，也有對你一些指導，就是說在前年，本席向你反映做民調後，我們地方的民調也出爐了，到現在把責任推給中央，都沒有進一步的消息，好像沒有在關心我們的市政，沒有在關心我們的大林蒲的環境污染，本席在這裡要替你講兩句話。這個議題在前年，紅毛港遷村以後，還有一些重大的建設進來我們南高雄，在我們南星計畫區以後，百姓一直有所期望。

目前大林蒲可以說被污染來包圍，一些公共設施、公共建設，也沒有實際性、也沒有這麼大的功能性，而且人口數越來越萎縮。雖然有一些人口的增加，但是有一些都是預約，我在這裡先向主委報告，你也知道。所以市府在這方面，對公共設施就有暫停，加上地方遷村的聲音這麼大，我們的市府和市長，一直有在努力，這些我們可以肯定，主委，你也一直在關心這個問題。監察院在 10 月底、11 月初到市政府來考察，陳市長為我們地方來發聲，向監委趙榮耀和錢林慧君反映，這和我們地方稍微有些淵源，向他們反映並希望他們轉達給中央知道，儘速來辦理遷村。雖然市府有表示，也有關心，但是進度目前還看不出來，在百姓盼望和一切工作都停擺的時候，污染卻一直在增加。楠梓後勁煉油廠在 104 年，產能要移轉到我們大林廠，在這個民調出爐後，七成四、七成五的大林蒲鄉親贊成來遷村。但是這三個月，百姓希望看到市府和中央來定案，但是沒有看到定案的狀況，市長有來關心我們，不要說沒有，這不公平。

市長雖然有關心我們，但是引入的是南星開發土地的第一期，第一期的開發土地，市府要來運用包括太陽能產業、遊艇專區、大林污水處理廠等等，總共有 19 項的產業。港務局說他這塊土地是跟我們市府撥用的，我也

很奇怪，在很多項的說明會，都沒有看到我們市府單位來參加，都是港務局在主導。我一直在想，到底南星這個開發土地，二、三百公頃，我們花了這麼多人力、花了這麼多的經費，但是我們地方完全沒有置喙的餘地，市府那時候是怎麼跟人簽的？為什麼南星填好了，土地卻都是港務局的？港務局是做什麼，就做什麼，地方上的意見，他也不要聽，里長和議員的反映，不管有沒有聽見，他就是要做；環評、說明會有通過或沒通過，他也都是要動工。到底我們市府是和人家簽了什麼合約？為什麼南星的土地港務局可以向我們撥用？市長或主委，你也曾經表示過、你也曾經問過交通部，也問過港務局，需不需要大林蒲的土地嗎？他們也說不需要。這個問題這麼嚴重，主委，你對大林蒲的遷村案，和對港務局的互動，還有對南星開發土地的權屬、歸屬，到底是怎麼樣？有辦法早一點定案嗎？有辦法和紅毛港遷村案的成敗來做參考，拿回這個主導權，請主委慎重研究，將你所知道的跟我們市民朋友來報告。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李議員長期對大林蒲、鳳鼻頭這個遷村案的關心。確實到目前為主，遷村的計畫還沒有確定，這個是事實，我也不敢跟我們的鄉親和議員，捏造一些不實的希望。但是從7月份，我們的民調公布後到現在，我們市府包含市長、副市長及我本人和都發局的局長，在不同的場合包含行政院院會向吳院長報告，也向行政院秘書長林中森秘書長做報告，去經建會也請他要處理這件事，然後到交通部、港務局，看港務局需不需要這個自由貿易港區擴廠。甚至剛才李議員也講到，我們市長真的是很重視這個部分，所以才這個禮拜一監察委員錢林慧君和趙榮耀來這裡。

他們都是南部出身的監察委員，所以市長在這麼多市政的項目裡面，他獨獨為我們大林蒲和鳳鼻頭的居民，去說遷村的事情，希望中央可以採取更積極的行動。我昨天講的意思，如果要市府獨力來完成這個遷村案，即使市府有再大的意願，真的我們也沒有這個能力，但是不代表市政府沒有責任，所以我們會去嘗試和掌握各種機會。昨天我也講得很清楚，我們不希望產業的引進，為大林蒲和鳳鼻頭又增加任何太多的污染。所以在很多國、公營事業裡面，我們比較傾向跟港務局合作。透過整個紅毛港遷村之後，我們的洲際貨櫃碼頭的優勢，把它做為自由貿易港區的腹地，這是比較低污染性。我們希望朝這樣的方向來做，所以我們比較積極跟港務局來尋求合作。

李議員順進：

那土地的權屬是怎麼樣，你就你知道的說明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南星計畫確實是我們填土出來的，大部分的產權，過去是屬於市政府的，沒有錯，有部分是屬於國有財產局，還有一點點是私人的。那時候所有的撥用，是有償撥用，不是無償撥用。我們其實是讓港務局去開發，做為自由貿易港區，但是這是有償的，不是無條件給他的。因為我們那邊緊鄰著洲際貨櫃碼頭，做一個緊密的結合，未來的產業才有較大的機會做一個發展，我想當初的思維是這樣的。

李議員順進：

好，主委，謝謝。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作緊密的結合，未來的產業才有更大發展的機會，我們當初的思維是這樣子。

李議員順進：

我想南星開發土地出來，目前港務局計畫將進駐 19 種產業，每種產業它的環評都很重要。如果有衝擊到相關的事項，研考會要用心來研究。地方希望在遷村還沒定案以前，所有的工程先暫停下來。他們強烈的要求，我向主委提醒和報告。希望對這方面要注意，因為合併之後，新都市要有新思維，如果讓百姓來抗爭就很難看了。所以我向主委報告，也替地方請求，希望遷村案沒定案之前，如果不利用這個機會跟中央講，中央一直只會要土地，要把產業帶進來。我們是很支持，但是不能因為支持產業的發展，影響到居民的健康。現在的死亡率，我們是五都中最高的，在此，向主委報告。主委，對於這部分，希望多用點心，本席隨時和你討論、請教。

另外，本席想要請教民政局。在縣市合併後，最近聽到很多聲音，莫非是沒錢還是沒人？或是制度的問題，我剛剛有向團隊報告，新政府要有新思維，今天有很多同仁，對於殯葬管理處有一些請教，這是好的。本席在這邊對殯葬管理處是很肯定的，而且很讚揚它，尤其是鄭處長到任，許多作為都不一樣了，我希望處長好好的做。我想局長和市長都會全力支持你，但是要好好的做，本席對你的表現是打 100 分，在此，我先對民政部門表示我的想法。

另外，小港毗鄰林園和大寮，所以本席常去林園、大寮。在這些地方，百姓常有些心聲。像今天議會也有說到，合併之後遇到很多問題。在以前高雄縣叫縣政府，他們說，百姓們去到區公所，民意代表、村里長去到區公所、縣政府，他們都很熱情的招待，之前叫「管政府」現在，這邊沒錢、那邊也沒錢，他們叫做「養政府」。百姓還說要養政府是穩倒的。

因為沒經費，這裡沒做好、那裡也沒做好，因為經費不夠，百姓們說養政府是穩倒的，因為政府要讓我們養，他們原本是管政府，管得好好的，現又成了養政府，我想這是制度的問題，讓我們的團隊去研究、改進。

我有個想法，我剛才說到殯葬管理處，我常去，那裡有很多鄉親。我覺得，許多人是悶死的、有些是氣死的。還有些人是我們經費不夠，沒照顧到他們，他們過不下去自殺死的。我常常在想，像我長得這麼醜的人，哪天我去區公所，先不談高雄縣、高雄市，像我這樣的人去區公所，如果貧戶申請不過，或是低收入戶的資格被取消，或是路壞了都不來修理。種種的狀況，如果我臨時昏倒在那邊，民政局長，你要怎麼幫我急救呢？你有什麼方法救我呢？像我長得這麼醜，你們有什麼法子來救我？如果像昭輝兄這麼英俊，一定有很多小姐跑來救他了。像許立明主委他也是個帥哥，一定很多人來救他。像我這樣的人，可能沒有人要來救我吧！局長，答覆一下。現在區公所，對於一些衝突的案件，它怎麼處理？它怎麼替百姓急救？這裡常有很多問題發生，摔桌子、摔椅子的情況常發生。怨氣沖天的回到家裡，之後馬上送到醫院去，如果你社會課、民政課的服務台前面，在經建科爲了馬路的問題，發生意外倒在那邊，局長，你怎麼處理呢？這種情況你們會遇到的。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曾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區公所的服務絕對是第一層的服務，對我們的人民，所以我們的基層人員，不分你是誰，身分是什麼，不論是里長或是百姓，你只要來到區公所的服務台，我們絕對給他最好的服務，不會看你是什麼身分再來服務。至於他如果在區公所發生什麼緊急事故，當然要馬上緊急處理，如果他身體有狀況有什麼問題，我們會看狀況再找解決的方法。如果因爲道路問題或其他需要我們協助的部分，我們也要馬上的服務。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再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謝謝，像我這麼醜，你要怎麼替我急救呢？我有嚼檳榔，你敢幫我做 CPR 嗎？敢口對口來急救嗎？你們團隊都滿英俊的，當然敢啊！很多人會來幫忙。但我這麼醜，你們敢口對口來救我嗎？你們有什麼設備來急救呢？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你敢救我嗎？

另外，你有什麼設備來救我呢？回饋金這麼多，寧願拿去做什麼用，我

不好意思說啦！很多里長卻出問題。你們區公所有什麼辦法來救百姓的生命呢？當百姓怒氣沖天的來到這裡，低收入戶的資格被取消了，一個孩子剛畢業，低收入戶的申請也沒過，一條路也沒修理好，你敢幫我做 CPR 嗎？我也算是有些醜的啦！你敢做口對口的 CPR 嗎？你有什麼設備可以來救我？

局長，我告訴你一個賺錢的機會，這可是好事。團隊注意聽了，現在問題非常多，拿椅子丟服務台的，進到區長室打破花瓶的人一大堆，出來之後氣沖沖的，因此送到醫院去的人很多。如果在那邊，你們是不是採購一個叫 ADR 的自動電擊器，用它來急救，否則我真會悶死呢！如果真的死了，你們就慘了。區公所至少要準備個自動電擊器。像我這麼醜的人，你們要準備面膜，不然怎麼敢口對口的救我呢？局長，你們有這個設備或是有這種準備嗎？這不用花很多錢，我告訴你們賺「功德財」，這個你們要有些想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當時如果有緊急的狀況，當然一般知道打 119 是最快的。但是，如果有需要緊急處理的部分，在區公所方面，第一、我會去了解區公所目前的人員，是不是有一個會緊急救助的人員。第二個部分，有沒有接受這樣的訓練？如果在設備上有不足的部分，那我們回去檢討。〔…〕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李順進議員，他針對急救提出他的看法。不會醜啦！你也滿英俊的，說到救人，應該是不分身分和美醜的，這是救難人員應變抱持的態度。另外，就是要加強一些措施和設備並函覆李議員。

向大會報告，因為各區長有公務要做，而且還有路途的問題，我詢問其他質詢的議員，議員也充分了解。現在請鳳山區長、三民區長、左營區長、楠梓區長留下，其他區長，先行回去處理公務。

接下來，我們請陳議員粹鑾質詢。

陳議員粹鑾：

謝謝大會主席。民政部門的局處長和民政部門的市府團隊…。

曾議員俊傑：

主席，因為後面是我們三位，所以我們聯合質詢，這樣比較快。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請陳議員粹鑾、曾議員俊傑及陳議員玫娟聯合質詢，時間 45 分鐘。

陳議員粹鑾：

記者媒體小姐和先生、議會同仁及關心市政的朋友們，大家好、大家辛

苦。本席針對民政部門，我們來探討，縣市合併之後，我看人事處針對公務人員部分也都增加了，所以有開辦很多的講習和活動，要深化專業知識和提升行政效能。高雄市的公務人員平常也非常用心和辛苦，本席非常認同，但是縣市合併之後，公務人員也有增加。針對工作不力、不適任或犯法的這些公務人員，人事處要怎樣處理？去年到今年，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考核有幾個丙等？有多少不適任公務人員？人事處有處理嗎？請人事處城處長簡單說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縣市合併之後，在整個大高雄都的公務人員數並沒有明顯的。第二個，陳議員提到去年的年終考績考列丙等的，我看到的資料一共有 7 位。另外，你提到在過去一年中，公務體系有涉案的大概有 141 位左右。

陳議員粹鑾：

城處長，縣市合併以後，公務人員數絕對比原有的人數有增加，對不對？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增加的有限。

陳議員粹鑾：

有增加嗎？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有限。

陳議員粹鑾：

有增加嘛！犯罪、有瑕疵或不適任的公務人員絕對也有增加，去年到今年的懲處人數有 6,018 人次，換算每個月平均有 309 件的懲處案發生，每天平均有 10 人次受到懲戒處分。城處長，你看這個數字很多，尤其我們…。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所有的這些懲處案件有一定比例都是在警政系統，警政系統…。

陳議員粹鑾：

雖然警政的懲處跟一般公務人員不同，但是以人事的管理角度來看，都是一樣，我們也是要來嚴加控管、監督，監督我們的考核啊！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一般來說，警政系統它是重懲、重罰，雖然懲處的有這麼多，但是獎勵的也有一定比例。

陳議員粹鑾：

對，因為城處長你們的人事管理都是一致的，所以我們要嚴加的來考核、來監督，加強他們的法治講習或再教育，使得懲處的人數能降低，你有沒

有認同？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我認同就是在公務體系，因為有人對法規的不了解而涉案，所以我們的法治概念要強化。

陳議員粹鑾：

所以你們要予以再教育，再教育啊！要加強教育，而且我們的教育一定要落實，讓他能了解什麼是違法的，來避免他們犯罪，這個你要督導和嚴加來考核，好不好？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是。

陳議員粹鑾：

另外，我要請教政風處陳處長，去年到今年 8 月份遭到起訴的高雄市公務人員有 20 人，平均每個月就有 1 人被起訴。針對這些被起訴的人員，我們是怎樣處理？是免職或等判決確定後才來處理？請陳處長簡單回答。

政風處陳代理處長榮周：

在起訴之後，因為依相關的規定在人事法規裡面有一些規範，就是以他觸犯的刑責或以它相關的規定，用個案來認定。

陳議員粹鑾：

本席不是針對個案在討論，我希望人事處或政風處針對整體問題要加強考核和嚴加監督，好不好？〔好。〕因為我覺得懲處人數太高，尤其在起訴部分，平均一個月就起訴 1 人，我們要怎樣來教育公務人員避免犯罪、遠離犯罪，我們要再加強教育，同時提升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的形象——清廉，對不對？所以政風處陳處長和人事處城處長，你們要嚴加把關、控管，要嚴加督導、考核，希望下一次懲處人數可以降低，這也是大家所期望的，對不對？

另外，我上次在財政部門有提到縣市合併後很多局處的財產沒有完全列管和登記，所以有時會有些疏失或財產遺失的問題。針對這個，原高雄縣民政局 12 個戶政事務所在縣市合併之前，受到審計處查出和糾正的有 6 項：第一、零用金備查簿及現金出納備查簿，相關人員未依規定核章。第二、列報加班費支領時數和實際加班時數存有差異。第三、未定期核對戶政規費申請書與收費收據。第四、未確實辦理財產或非消耗品之盤點及檢核工作，購置物品未依規定辦理登記。第五、購置財產皆未依規定登載於財產分類明細帳，部分財產已逾使用年限且不堪使用，仍懸列帳上未辦理報廢。第六、購置電腦軟體未辦理登記等缺失。民政局曾局長，這些缺失

你有去了解嗎？這些缺失有改善嗎？請你簡單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曾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陳議員提到的這幾個部分，是審計處查出的，在戶政事務所被查到的這些，我們有針對審計處的意見，已經要求各戶所進行改善，這一次民政局的戶籍行政科有做一個業務督導。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這一件你了解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知道，我們…。

陳議員粹鑾：

現在有改善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都有改善了，我們…。

陳議員粹鑾：

我們希望縣市合併之後，曾局長針對這些缺失要嚴加督導和好好把關，不要再發生這些問題，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我們一定要求各戶政事務所要改善。

陳議員粹鑾：

今年左營的萬年季，我非常高興，這是縣市合併之後，首次舉辦的萬年季，又適逢建國 100 年，還有我們建城 350 年的一些擴大慶祝，所以左營萬年季也把我們鳳山區納入舉辦，可惜針對鳳山部分的內容很少，像左營萬年季開幕那天，本席在鳳山國父紀念館這邊現場有視訊連線，看到左營那邊開幕是人山人海，本席在鳳山國父紀念館這邊，只有鳳山區公所這邊的區長、工作人員和一些民意代表，四、五十人在現場而已，冷冷清清的，真的相對有落差，本席也在市長這次施政報告時，有向市長反映過，市長也跟曾局長這邊反映說，下一次麻煩加強鳳山區這個部分的內容，因為這次的活動有 7 項跟鳳山區比較有相關，大多數都是帶動地方，都是要動員地方的人來參加，比較沒有外縣市旅遊的遊客，來我們鳳山當地觀光、參觀，所以很可惜，真的很可惜。本席有看到活動裡有一個萬年季趴趴 GO，在 10 月 8 日、9 日，還有 10 月 15 日、16 日，他利用兩日遊，就利用 10 月 9 日和 10 月 16 日早上 10 點到 12 點，2 個鐘頭參觀 8 個地方，像是曹

公廟、大東藝術文化園區、鳳儀書院等，像這樣 2 個小時參觀 8 個地方，加上路程，一個地方只能看 15 分鐘而已，等於是騎腳踏車比賽，走馬看花，很可惜。我認為下次如果還要再辦這個活動，希望加強鳳山區的內容，讓它更加豐富化，更加多元化，讓他有充實性，看能不能下一次，跟左營萬年季變成新舊鳳邑雙城季，讓兩個行政區更緊密的結合，因為他們有共同的歷史、故事和文化，如果可以把這兩個行政區特別來緊密結合，來推廣，來城市行銷，我想更能帶動不同年紀層次的遊客，像其他外縣市或國外的遊客，來我們左營或鳳山區旅遊、參觀，因為這是一個古城，有文化和觀光景點，希望曾局長下一次左營萬年季可以變成新舊鳳邑雙城季，尤其以後鐵路地下化，也有第三條的捷運路線，左營車站、高雄車站、鳳山車站，這一系列帶動我們左營和鳳山的特色以外，可以讓兩個行政區緊密的結合，舉辦活動更加多元化，更加豐富化，相信這也是帶動我們地方的繁榮和城市行銷，在這裡期待曾局長，針對這些，你的看法如何？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陳議員在上次我們的市長施政質詢也有質詢到這個議題，我也有仔細的聆聽，這次的萬年季非常感謝我們鳳山區和左營區，不管是在廟宇或者是在宗教，還有我們的各級學校及當地尤其是我們區民的支持，所以這次的萬年季非常的成功，對我們的左營和鳳山都帶來了一些商機和遊客。

當然這次的辦理，因為萬年季當時就是從左營出發，就是說我們從地方去凝聚一個共識，要辦一個地方特色的活動，所以他叫做萬年季，那個萬年是紀念萬年縣的意思，所以他才叫做萬年季。這已經有很長久的歷史，今年已經是第 11 屆了，這個萬年季的部分如果要改名，可能有一點困難。但是我們的雙城會是有一個很大的意義，就是從舊城到新城，名稱的部分我們可以再討論，但是我想實質是它的內涵，所以我也希望明年我們要辦理的時候，可以讓我們鳳山這邊，除了像今年這樣的視訊連線之外，明年的辦理，可以再讓我們鳳山這邊再多辦一點活動，甚至是我們用一個新舊傳承的概念，萬年季在左營辦 9 天，是不是在 9 天之後，我們的鳳山也來辦一個大概 3 天到 4 天或者 5 天這樣的活動，我們來連結寺廟以及我們地方的一些特色，美食和文化，來辦一個我們鳳山這邊跟萬年季一樣的活動。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你說的我了解，本席希望這兩個行政區可以緊密的結合，可以均衡的發展，針對原高雄縣市這兩個區可以均衡一點，內容可以平均一點，

不要像今年這樣，因為今年比較來不及，希望下一次可以把不好的缺點或是缺失改善，盡量辦得更緊密更周延更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

陳議員粹鑾：

尤其是我們鳳山區，這裡要特別加強活動，好不好？比照左營區這樣，好不好？麻煩曾局長。

另外，曾局長，我看我們的業務報告，有寫到要提升四合一服務，這個便民措施也是很有幫助，我知道四合一這個服務，新竹市、桃園縣、新北市、台南市和台中市，五個縣市政府都有四合一的服務，他們去年就開始提供這個服務，高雄市應該是第六個縣市政府提供四合一服務的。本席在這裡認為，我們高雄市是一個現代的都市，是一個進步的都市，我們可以思考看能不能有五合一的服務，像我們新竹縣政府就提供五合一的服務，從去年7月1日就開始了，他把創新便民四合一修正為新竹縣創新便民五合一，他又納入瓦斯管理處為共同執行單位，新竹縣政府辦的五合一服務，他們是將新竹縣各戶政事務所、各地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監理所還有瓦斯管理處，聯合來服務，本席覺得這個很好，希望我們高雄市能不能思考，來參考看看，我們高雄市能不能提升為五合一或六合一的服務，像是跟自來水公司或是電力公司，跟百姓比較緊密的單位來結合，提升這個服務，請教曾局長，你認為這個可行性如何？可以考慮嗎？我希望我們可以五合一或六合一，提升我們高雄市的行政效率，不要讓我們大高雄的市民這樣奔波，因為我們大高雄的幅員遼闊，所以我們提升五合一或六合一，麻煩曾局長說一下你的看法，可行性如何？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曾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的部分和經驗，我們當然是要學習，但是我跟陳議員報告，在我們的戶政事務所，我們最重要的是資訊化 plus，所以我們的重點是遠距，是目前我們高雄市的首創，不過陳議員所建議的，我們會再去洽談，是不是有其他的機關，我們是不是能夠再推動更多的譬如五合一、六合一，我們再來討論，謝謝！

陳議員粹鑾：

曾局長，麻煩你了，新竹縣政府都可以，我們高雄市絕對一定也可以的，看能不能五合一或六合一，麻煩你，拜託你，謝謝！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我們延長 10 分鐘，加 10 分鐘。

曾議員俊傑 :

請教曾局長，你覺得區長的職務是在做什麼？麻煩你簡單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區長依照地制法的規定，他當然是一區之長，所以是綜理整個區政的部分，他必須要受到市政府、市長及民政局長指揮。

曾議員俊傑 :

他是替市民解決問題。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是。

曾議員俊傑 :

也是幫市長解決事情，我問你，如果區長害他的老長官市長被人家告，也害三民區的里長分派系、分裂，這個區長到底適不適任？你回答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我想請問曾議員，有沒有什麼具體的事例？

曾議員俊傑 :

你知不知道中區焚化場回饋金的事情，這件事你知道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這個事情我知道。

曾議員俊傑 :

你知道嘛！我本來在協調這件事，已經快要協調好了，市長也答應了，三十個里的回饋金就按照原來的分配，不會變，也不會移到別區或別里使用，現在剩下一個委員的問題，我請教區長，局長，你先請坐。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謝謝。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區長。

曾議員俊傑 :

我請教一下，那天我們協調的，洪平朗議員也有出來幫忙協調，我們找台階讓你下，你到現在還不給我們回消息，事後你有找這些里長溝通嗎？你答覆一下。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區長，請回答。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這件事謝謝曾議員一直在幫忙疏通，我跟曾議員報告，這些里長，不管是邀約七位或個別拜託，我已經跑了很多趟了，原來三十區的區長，大多數都知道，目前為止，他們認為當初成立時，一直要求重來、重處理，但是當初…。

曾議員俊傑：

區長，這已經協調過了，沒有關係，我們也可以幫忙你處理，讓這件事情圓滿，其實我一直幫你找台階下，你自己要知道，如果可以，三十位都找來，沒有關係，跟這七位里長道歉，也沒有關係，爲了大家的和諧，大家是互相的，大家有緣做里長，當然三十里一起來訂一個遊戲規則，看看是要照輪或用選的，以後按照這個遊戲規則來走，就沒有問題了，爲什麼拖到現在都沒有處理？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不是拖到現在都沒有做，中間我有找過他們好幾次了。當初這些里長都充分了解，包括現在鼎金那邊的七位里長，也都協調過了，已經找這些里長好幾次了。

曾議員俊傑：

那天說的意思，是主任委員召開一個會，把這三十里的里長叫來，我們列席幫忙你說，大家訂出一個遊戲規則，希望這七位里長能體諒一下，爲了三民區的和諧，不然，現在里長是分派系，看到對方都不講話，以前三民區的區長從來沒有這樣。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跟議員報告…。

曾議員俊傑：

這是你的辦事能力，我很懷疑耶！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只有一些人在搞派系，其他的里長並沒有分派系，他們要分派系，其他的里長也無可奈何，只是說當初在黨團協調的時候，洪議員也有出面，當初洪議員也有協調過這些里長，甚至他也知道我有協調，甚至那些里長…。

曾議員俊傑：

區長，我是覺得這樣，給你一個期限，難聽的話先說在前頭，因爲這個會期要審預算，我就限你在這個會期結束一定要完成，你做得到嗎？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會盡力。

曾議員俊傑：

不要說盡力，一定要做到。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所謂做到，到底是要做什麼？因為管理會的產生是合法，我一定盡力跟這些里長疏通，因為疏通也要有合法性，疏通的中間…。

曾議員俊傑：

沒有啦！就是當初我們說的，你把三十位里長都叫來，我們幫你協調，當場說清楚，你個別拜訪，根本沒那個效果。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這些里長，我有跟他們說，大家一塊出來吃飯或座談，但是他們並不答應，我也一直跟他們表示：大家出來疏通一下，如果我邀約他們，大多數里長不出面，其他的人出面，也不能解決問題，其實最近有一些里長經過協調，有達成一些進展。

曾議員俊傑：

如果你繼續這樣下去，你看，像那天里長表揚，是不是有人讓市長「洗臉」，何必呢？你做一個區長，應該幫市長解決事情，這是你可以解決的，為什麼會變成這樣？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要出來表示抗議，表達不同的意見，這是他們個人的意願，但是疏通方面，他們表示要求的部分，我們不能做的，他們就不接受協調，他們只要不要出來表示反對的意見，讓場面難看，我必須做某方面的…。

曾議員俊傑：

很簡單嘛！我相信當場叫來那三十位里長，當場處理，跟那七位委員我道歉也沒關係，因為我也希望這件事趕快圓滿啊！每位里長互相做人情，遊戲規則訂出來，我相信以後就沒有這個困擾了，就很簡單的解決。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對，對，是，曾議員。

曾議員俊傑：

包括他們告市長的，告你的，我來溝通協調，相信他們也會撤告啊！就很簡單，這個會期你做得到嗎？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盡量促成，不是做得到或做不到，其實我們一直在做，曾議員也了解，最後一次我們大家協調時，他們三十個里長都有到，為什麼到了無法談妥，因為有些里長言語上刺激到對方，並不是大家坐下來就能處理的，有一些

刺激性的話，應該是不要講，不然那時曾議員也有到場。

曾議員俊傑：

我已答應要從中幫忙，這件事要落幕，沒關係，我可以去跟那邊說。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當然，當然，是，是。

曾議員俊傑：

這個會期看看能不能解決，好不好？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們盡量解決。

曾議員俊傑：

一塊努力看看。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好，謝謝。

曾議員俊傑：

你也不要那麼堅持，好不好？

三民區公所駱區長邦吉：

我知道，謝謝。

曾議員俊傑：

好，以上。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在這邊針對剛剛的質詢，提出我再一次的聲明及建議，民政局長及研考會主委，本席剛剛秀出了一些數據，針對高雄市目前的低生育率，以及高雄市的低結婚率，希望高雄市各局處，大家能夠同心協力，創造一個讓青年能夠安心回高雄成家立業結婚的好地方，希望各單位努力促成，但是剛剛有民進黨議員表示，言論當中有歧視單身的言論，曾局長，不要再看數據了，注意聽本席的問題，你現在再看數據也來不及了，本席要告訴你的是，請你們要把高雄市面臨到的低生育率，少子化問題，低結婚率的問題，要讓市長去正視這樣的問題，希望你們創造一個讓高雄市樂於讓人民居住的城市，不是要你們去歧視單身，單身族在高雄市也可以過的很好，並且民進黨幫你們護航說，鼓勵本席趕快去結婚，本席是單身，單身不見得要受到這樣的言語暴力，本席也要藉這個機會，要告訴所有台灣人、甚至高雄市的單身人民，單身族在台灣及高雄，還是可以受到很好的尊重，這部分請民政局、研考會主委，你們要針對這部分特別去注意，與其讓別的民進黨議員，鼓勵本席來結婚，倒不如請你們好好關心一下民進黨蔡英

文主席，他目前也是單身，難道你們也歧視蔡英文嗎？我們的陳菊市長也是單身，難道民進黨執政之下的政府團隊也是歧視單身嗎，本席再次強調我們的立場是創造高雄市是一個適於不管什麼樣的人來居住都會是一個幸福城市，如果他覺得住在這裡非常得好，樂於安居立業，甚至能夠結婚生子，但是絕對不要有歧視單身的言論。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感謝陳議員美雅，剛才也有針對這個問題，我們李喬如議員私下也曾表示，他是好意，也剛好提到這個議題，深感抱歉，我相信這不是政黨問題。

陳議員美雅 :

主席，如果他是好意，請他發起鼓勵蔡英文結婚的活動，在這裡我第一個連署，請他馬上辦連署鼓勵蔡英文結婚的活動，謝謝。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若非出於惡意就好，你的問題同樣反映。我們請陳玫娟議員質詢。

陳議員玫娟 :

各位民政部門的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我首先要就教研考會主委，市政府的預算編列，我想大概了解一下，針對年度預算編列，我們都會有一個小組再針對預算編列時有些討論。你可否跟我提一下，如果每年年初市府各局處就會彙整他們的預算到市府哪個單位去，然後做什麼樣的工作，再針對怎樣的項目、什麼樣的研討去取捨這預算、你等會兒簡單答覆。

主席 (陳議員明澤) :

請許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

大概在年終時，主要歲入是財政局，歲出部分是主計處，會針對來年，明年度歲入歲出的狀況先初抓一個規模，然後我剛提過，歲出部分主要是主計處，主計處會將整個歲出規模，好比我們設定是 1,300 億，這只是第一步先假設的預算，然後他就會分配給按照經常門及各種不同類型包含油、電、車等不同類別分配給不同局處，那當然有部分，比較資本門部分必須先經過先期作業的審查，然後初審、複審，最後再把這一大筆歲入歲出的預算彙整起來，我們有一個預算會議，是由副市長主持，然後進行預算最後的審定，最後還要去歲入之間的差距有多少，是否在合法的舉債範圍之內能夠被容納？不然回過頭來歲出的部分還要繼續刪，大致流程是這樣。

陳議員玫娟 :

請問研考會是擔任什麼樣的角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研考會基本上按照市府規定，每年度 3,000 萬以上計畫都必須要做先期作業的審查，研考會是這個先期作業審查的幕僚單位。

陳議員孜娟：

也就是說超過 3,000 萬的預算要經過研考會來做審查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是幕僚單位。

陳議員孜娟：

你們是幕僚單位，你們有沒有決定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剛剛向陳議員報告過，這些包含先期作業的初審、複審，到最後的預算會議及最後平衡會議，事實上都是由市政府裡面各單位組成的會議來共同審查的。

陳議員孜娟：

我請問那次我們有去會勘，就是我們在榮塑那塊土地旁邊開闢 40 米道路，我記得那時剛好選舉完，我還有黃石龍議員、周鍾澐、藍星木，那時我們都有到現場去會勘，誠如你說的我也看了你的報告，因為這條路一開通之後可以造就加工第二園區的就業機會與產值，那條路花的經費是幾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印象中是 3 億 2,700 萬，還是 3 億 7,200 萬，我有點忘了。

陳議員孜娟：

我記得你來看過，回去之後，你給我們允諾這條路會開，再過來好像是否同時，我記得你好像又跑去看重立、文自路那條路，也就是我和黃柏霖，那時候我們爭取很久，終於這條路在與市府和地主打官司之後、然後也因市府敗訴，所以也終於要還給地主一個公道，那條路我記得你也有到現場勘查過，也有編列預算要來開闢，目前大概快做好，要通車了。我就是看出來，幾次在重要道路開闢時，我都看到你的身影，所以我感覺到你的重要，那研考會到底扮演什麼角色，其實我也一直想要了解。你請坐。

我想在編列預算的角色，你是舉足輕重，這在我的觀感裡，市長一定非常重視你，不然不會把這麼重大的建設都交給你來勘查，你勘查之後，大概就可行了。應該你僅次於市長，讓我感覺你的分量。你不要這麼謙虛。但是我今天要來特別跟你提的是，也就是說，我看到你的本子有提到一個，在 19 頁裡寫到一個受理人民陳情，落實追蹤考察，也就是說我們手頭上事

實上有很多陳情案件，但是到目前為止，我們都一直看不到這個結果，但是你們研考會的職責是在受理人民陳情，落實追蹤管考。我現在先請主委看一下，我幾次在工務部門，甚至在市長施政報告裡都提過，左營大路有一條左營大路 372 巷，這條道路目前只有 2 米寬，記得十年多前，新工處大概發放 2,100 萬的土地費給前段部分的地主，那時準備開闢，但議會後來做成決議，決議是開闢這條道路要附帶決議把後面一併的編列預算開闢，但是這土地款已被領走十多年了，花也花完、有的不願屈服的也被法院沒收了，因為超過十年年限，這條路的土地款，領完了，也花完了，但是後續為何到目前為止將近十一年，目前都沒有編列預算來開闢這條道路，我覺得很奇怪，這已經過好多次陳情，我光是接到陳情書就很多個，已經有很多老百姓，這條巷子裡面的人都向我陳情，這裡有好幾份，都是陳情書，為什麼研考會沒有注意到這件事情？

第二個，這條路當時只有 2 米寬，今年年初，大年初五時有死了獨居老人，死在裡面 3 天，竟然沒有人知道，因為這巷子很窄，2 米寬而已，死在中間的附近，後來人被發現叫救護車，結果救護車進不來，這條路共計 184 公尺，結果救護車進不來被擋在外面，結果這大體就這樣運送出去，沿路很多人在看，這情何以堪，包括小朋友都看到了。我覺得這對大體，一來大不敬、二來對旁邊看到的人我是覺得非常不好，可是為什麼這條路已將近十年了，市府到現在為什麼都不追蹤？那總經費是超過…，這條路我們扣掉先前領走的 2,100 萬以外，剩餘的土地款 2,500 萬，地上物補償 1,600 萬，包括工程費才 628 萬，加起來一共是 4,782 萬而已，到目前十年多了都沒有追蹤嗎？都沒人討論嗎？這是我們議會有提議過的，為什麼沒去檢討？4,800 多萬也是如你所說超過 3,000 萬歸你們所負責，不是嗎？下一條、這條就是目前我們在討論的，這一條我是給你們建議，我不知道這陳情案也已經到市長那裡也到市府了，這條路就是目前吵的做厲害哈囉市場前面那條水利會，那天我和秘書長和水利會會長已經取得共識，要分期來開闢這條道路，但是我們也很擔心會不會淪為剛剛那條一樣只是說一說又沒了。我秀給你看，就是這條路現在就是這紅線的居民在陳情，這細項我不在這裡討論，這也是因為水利會委外廠商，把這紅帶位置委外業者來經營，結果擋到這裡出入住家，這邊要出來要交一個月 3 萬，這邊出來要交一個月 6,000，才能從家裡走到馬路上去。這社會在民主國家還要買路費哦，過路費還要繳才行。這實在是不合理。但是那天市長施政報告，我有向市長陳情，老百姓也來到這議事廳，市長也接受這陳情，後來有指派秘書長來協商、那天也陪同到水利會也取得共識，這條路聽說也要好幾

億，一億多的樣子，這部分我也拜託研考會，不要再步入剛剛那條路的後塵，拜託趕快研議要怎麼去開關，分期水利會已經同意，你們趕快用，不然最近那委外包商一直在干擾、趕他們走，說那是他們的權利，一直騷擾。現在有個兒子到我服務處告訴我，他媽媽已瘦到剩下 35 公斤，每天被人吵，每天叫警察來、不堪其擾，所以這條路拜託不要像左營大路 372 巷一樣又石沉大海，這已在進行中，拜託你要繼續監督。

惠心街和青埔街這條路，那天我也向市長報告過，這停車場目前快完成了，這條路也是在民國 95 年，工務局和地主協商過也願意分期攤還，來把這條路…，因為交通局同意開關這裡，然後這裡能夠通行只有一條而已，這紅色、黃色還有包括這一邊，目前 3 邊的路都是不通的，只有靠這紫色帶通行。那時我講好也是分期編列預算開關這幾條道路，那裡的總經費是 2,982 萬，也將近 3,000 萬，這條不算，只有這條和那條，本來也希望可以合併來徵收這既有道路，但是我知道既有道路要徵收有困難度，沒關係，我們現在跟你要求這二條，將近 3,000 萬，也是五年、將近六年了，也沒有啊！市民也去陳情，陳情好幾次，市府也是置之不理。這條路青埔街 1,685 萬，這 3 條路加起來共 4,667 萬。我覺得市府裡面、為什麼你們在編列預算比例配置上，好像工務部分都遠遠不如他其部門，我覺得開關馬路很重要，那是人的行的安全。住家品質、交通順暢。為什麼我總覺得你們在辦活動，我不是不滿意那個活動。你們甚至有活動花個幾千萬，辦個幾個小時，甚至 1 至 2 天就結束了，曇花一現，但是幾千萬你們都花的下去，但是要你們開一條路，這 1,000 多萬，這一條才 900 多萬，這條 2,000 多萬，這條 1,000 多萬因為都不是很多的錢，可是你們就是沒辦法做，一放六年，市民陳情再陳情，結果沒有用，到目前為止，我問過工務局為什麼已經都同意，而且會議也開了，地主也同意分年攤還，願意讓你們開關，結果那個會開完就真的都玩了、六年完全沒有消息，完全沒有回覆，結果他們一再陳情，你們也都置之不理，所以我覺得很奇怪，你們研考會也接受人民陳情，在追蹤管考的，為什麼有那麼多案件，而且這都違反交通安全，人民生命安全的，到現在都沒消息，十年也有，五、六年的也有，我只是列舉，還有很多都沒有解決，所以我看到你那時候在開關重立、文自路的魄力，我很欣賞你，我希望我今天提出來這幾條路，我拜託你好好追蹤，落實研考會真的能夠去追蹤、研考、去重視受理人民的陳情案件的宣示上，既然你們能夠寫在你們的本子上，我相信你們要有這樣的執行力，還有我還要說的，是你們研考會的本子第 5 頁上，明明有提到針對市議會建決議案裡，為了全面掌握民意追蹤，議會對本府的建言，針對議員所提

每部門九大類民生議題，你們也是會彙整，然後去追蹤嘛！可是不要說以前，光是這個會期，我在前 2 個部門質詢過的，我請他們給我書面資料或是來和我說明，到目前也都沒有，我也不知道，那天交通部門講完，交通部門有和我去會勘，可是教育部門我講完後到現在也沒有消息，他也在大會上告訴我會給我書面資料，也沒有。

這部分是不是要研考會真正去落實，是不是在這部分要去追蹤案件，不是我們在議會講一講就算了，我們也要對所執行的事情要負責，你們也要追蹤啊，因為我們面對的是我們市民，我們幫他們爭取權益，也要給他們交代，不能講一講就沒了，不是在這裡講完出去就完了，你懂嗎？所以這部分我們請研考會主委，我今天給你這些建言，希望你能好好去落實，在我們預算編列裡，再次要求你們工務或者環保部分，能夠多給百姓一點公平的對待，因為這預算每次在爭取道路總是一句話：沒錢，然後每次會開完就是給我們兩個答案，那就是「送本府研議」、「列入年度預算檢討」，你們給我總是這兩個答案，我看到這些文就知道打入冷宮，這又沒效，怎麼會這樣呢？所以我再次要求你們，宣傳要宣傳、行銷要行銷，這些我們都支持，但是在比重上，請多重視基層的建設，如果你們基層建設做不好，你們把觀光客帶到高雄市來，讓人家看笑話，看到高雄市的建設很差，路也不平，大小路也不通，對不對？我覺得這個也不對，你們基層建設做好以後，你們要去大量行銷觀光客來宣導高雄的漂亮、高雄的好，這才是正確的。

所以這點給研考會主委一個很大的建議，我相信你在市長面前是絕對有份量，我希望我今天提及這幾條路，包括會後我這裡還有，我還會就教你。我希望你能給我們一個好好對待，市民的陳情案件絕對要重視，不要只是放著，放十年、五年、六年，那實在是很不公平，對這些陳情者情何以堪。然後一定要透過民意代表一講再講，而且有的也沒消息。還有我還要請教研考會主委，1999 是你們控管的，我請問你 1999 如果老百姓打電話進去問，例如我們反映一個案件，這個案件有多少人來電或多少通數反映，你們會答覆他嗎？會不會很明確告知目前已經有幾通電話來反映了，你可以告訴我，可以回答嗎？可以很明確的答覆一般老百姓嗎？你簡單回答我。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許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於個人資料是嚴格禁止外露，至於事後，這是媒體在追問，坦白講這部分比較沒規範，爾後我們會注意，就是次數部分，不涉及到陳情人個人

資料部分。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說一般人打電話過去 1999，要問針對那件事有多少人在檢舉或多少人在反映的數字，你們是不會透露給詢問的人嗎？對不對？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基本上除非有必要，不然是不會，不過…。

陳議員玫娟：

好，我要再次跟你提出嚴重抗議，上次在教育部門，我提世運主場館辦「5 天月」活動的時候，你們體育處核准他到 11 點半，結果你們給人家吵到 12 點 40 幾分，快凌晨 1 點，那時居民打電話給我反映，包括很多人打電話給我，也有透過立委來告訴我。

說你們怎麼這樣子在吵。結果我們去跟你們反映之後，那天在議事廳的時候，我重點不是在批評「五月天」，我也不是批評世運主場館不能辦活動。我的重點是時間點，你們時間點也管控不好，那是一個開放空間，你們怎麼可以允許他到 11 點半，我們選舉都到 10 點就不行了，就怕會干擾到市民的安寧。那你們也允許他們到 11 點半，11 點半 OK，你們也跟居民都溝通好了，可是問題是你們不是到 11 點半結束，你們到 12 點 40 幾分才草草結束，多延長了 1 個小時。

今天換個立場，如果今天是在你家門口吵成這樣，你不會有反應嗎？結果有人竟然在我的部落格裡面留言嗆聲，一疊資料我將它下載下來，輪番在罵我。我搞不清楚，我們是民意代表替市民發聲有什麼不對嗎？他竟然還告訴我，研考會 1999 給他們資料。其實那天只是 5 通電話而已，為什麼我說塞爆了。我就覺得很奇怪，研考會 5 通電話我都不知道，為什麼他知道？為什麼他知道研考會告訴他 1999 那天只有 5 通電話，可是我不知道。那天質詢的帶子我又重複看，聽了一次，從頭到尾我們都沒有提到，研考會有講過 1999 只接到 5 通。但是為什麼這個人知道，我就覺得很奇怪啊！為什麼會這樣，他怎麼會用這種方法，而且他竟然還跟我挑釁說等我選舉的時候，他要每一個場次都給我測分貝，怎麼會這樣？我們身為民意代表只是在為市民發聲，我們在爭取的是市民安寧的權益而已，人家已經容忍你們到 11 點半，也夠了吧！我們不是不讓「五月天」來辦演唱會，只是很不巧，兩場剛好都是「五月天」，我沒有針對「五月天」。

因為我對這種偶像級我不了解也不認識，可是我沒有針對任何一個人，我只針對那天的時間控管非常不好。上一趟「五月天」也是，因為他沒有申請時間的點，後來議會大家也都在罵這件事情，那也要你們檢討啊！結

果這一次還是「五月天」，爲什麼那麼巧，我不是針對個人，我只跟你們說時間應該好好管控吧！那個是開放空間，那旁邊有醫院、有 3 個里，僅隔一條 6 米巷會吵到人，你們在裡面唱，人家要睡覺睡不著。難道我們是民意代表代表民意發聲，不行嗎？一直跟我嗆聲，跟我說只有 5 通，這 5 通不是人嗎？這 5 通都是市民啊！一通都不行。我希望跟我在網路上嗆聲的，我希望你有聽到，我合理的懷疑他是市府的人，爲什麼他可以知道這個數字，我就覺得很奇怪。我只是爭取市民安寧的權益，有什麼不對？你們吵到快凌晨 1 點。我覺得研考會這個部分你們是不是要檢討一下，爲什麼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好不好？因爲時間的關係，待會我請你就剛剛我講的那幾條路的事情，希望你給我一個善意的回應。

我再請教一下民政局長，那時候我記得我們議會黨團，各黨團有協商過，針對市殯的各項檢討過。那時候有達到四個協議，第一個協議就是，那時候我跟曾俊傑議員有聯合質詢過，希望停車場免費停車時間由半小時延長到 1 小時。後來政黨也達成這個共識，延長 1 個小時，然後就是喪家可以免費，就是喪期時間可以免費。再過來就是永寧、永懷、永安前面那條路，我們一直希望它能夠打通，這個案子我已經談了 N 次了，希望能夠有一個迴轉的空間，不要每次都塞車打結。在這邊我也很慶幸，我們各黨的黨團也已經達成這個協議。

再過來就是懲處失職的人員，這四項共識，局長我想你應該知道。我要請問一下，延長一個小時這個經費的問題，我想劉德林議員他們早上已經談過了，因爲時間關係我就不再講了，這部分我們都密切在監督。再過來我要問，永寧、永安、永思、永懷前面那條路，到底你們有沒有要做打通的動作，因爲到目前我們都看不到，這是我們政黨協商通過的案子，到底你們有沒有在重視，到目前也都沒有收到你們的回應，你們要做嗎？曾局長我滿欣賞你，你有柔軟的一面，我想民政局長處事和氣，因爲他滿中性的，可以來調解一些剛硬的東西，但是我也希望你兼顧到。因爲那時候我跟你聊天的時候發現，你也有很細緻的一部分，包括我在跟你講殯葬很多繁瑣的事宜，包括火化場的事情，我說火化場要看到火葬的狀況你都有…。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曾局長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那條路的部分，我後來有去了解。因爲那個部分在殯葬園區裡面有一個觀念，就是希望能夠人棺分道，所以我們不希望那個部分能夠打通。〔…〕我們後來針對這個部分有做了一個研究，大家針對這部分有討論。

[...。] 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許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問題很多我盡量簡短，第一個，研考會做爲幕僚單位，坦白講所有的新興的計畫，我大部分都會要求我自己能夠到的我就盡量到現場去看，因爲我覺得這是做爲幕僚的本分。事實上，372 巷我有去看過，並不是說我看過就會開，真的沒有這樣，我也是幕僚之一而已。那個部分甚至包含後面的二、三條，我們會來研議。但是我要跟議員報告，其實工務部門，我有一次跟新工處、養工處的處長一起出去，我笑說我的預算可能還不到 1 億，他們 2 個處長的預算加起來，超過 100 億。每一區，我們都希望投入多一點的公共建設，我也常常跟主計處的處長，就這個分配額上面，其實大家講的有點不高興。但總是在財政許可的範圍之內，這個優先順序，我們會盡量去貼近民意的需求及市民的需要，及盡量滿足大家對公共建設的需要。這一點我們盡力做到，但是這真的是要在整個市府的財政許可之下去進行。至於剛剛議員講的部分，我們控管的部分是正式的議決案，370 幾案那是議決案，尤其在小組裡面，議員對個別局處的質詢，坦白講我們真的是沒有能力去做到這個部分。這個恐怕要請各個局處自己，真的要對議員的質詢要重視，而且如實的回覆議員的意見，這一點我真的很抱歉，沒有辦法每一個議員，每一個小組的發言，我們都去把他掌控，這個還望請議員能夠海涵。

那 1999 的部分，剛才我已經報告過了，對個資部分的洩漏，如果有這個部分，我一定個人會要求，包括我自己內依法議處，這沒有寬貸的餘地。就我所知道，我知道議員在關心這件事情，其實今天有初步的詢問過，當初大概是有媒體來詢問過次數，次教的部分，坦白講是照實去講。這個部分我也承認，這是比較沒有規範的地方，因爲我們對於這 5 個人是誰，這是絕對不能講的，那次數的部分比較沒有規範，但是我們願意去對這件事情進行檢討。如果這部分對陳議員造成困擾的話，我個人願意在這邊代表 1999 跟陳議員致歉。但是我想當公衆人物，不管是市府也好、議員也好，因爲這個社會是多元的，有時候做很多事情，難免被另外一邊的人罵。我相信只要我們共同爲大多數的市民做努力，其實我想少數人的一些意見，是我們都應該共同去承擔的。這個部分如果造成陳議員的困擾，我願意在這邊鄭重的跟陳議員致歉。

主席（陳議員明澤）：

剛才有講到超過時間的問題，我們在法令還沒有改變之前，還是該處罰就要處罰，對不對？超過時間能勸導或者處罰，就應該處理。現在向大會報告，距離我們散會時間還剩 9 分鐘，建議會議延長到吳益政議員發言完畢後才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現在請周議員玲玟和陳議員慧文聯合業務質詢，他們將成立「小豬柔性問政聯盟」，請發言。

周議員玲玟：

謝謝主席，我們就共用時間。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共同時間，就請林議員芳如、陳議員信瑜、周議員玲玟、陳議員慧文聯合質詢，時間 30 分鐘。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

陳議員信瑜：

主席，我謝謝你為我們另外 4 隻小豬的問政聯盟團在質詢時做一些說明，我覺得我們議員之間是彼此相愛，主席剛剛說明了，可是事實上議員同仁好像還是產生了一些誤解。我相信剛剛說話的李議員喬如，其實他是在祝福陳議員美雅，所以也請他不必要太過度的緊張，但是他剛剛做了一個很棒的提議，就是讓我們連署來請蔡英文總統候選人可以結婚，然後首先做示範，我想蔡英文總統候選人一定會非常的高興，我們也非常的樂意來連署，我們會請蔡英文主席趕快找對象，趕快來做一個好的示範，先結婚生小孩。但是我們議會有二位單身的貴族，他們現在也願意加入被連署的名單當中，所以我們也請陳議員美雅真的要加緊腳步，我們要向曾議員俊傑看起，向我看起，我就是在任內結婚、任內生小孩。因為民意代表如果沒有率先敢生、敢結婚，民衆當然就怕了，所以民意代表可以率先來做，也請陳美雅議員不要過度的緊張，因為他們二位如果有對象，他們二位一定會想要結婚了。

林議員芳如：

祝福陳議員儘快有好的歸宿，如果他需要連署，我們幫他連署，我們也是很樂意幫他連署。我們交給玲玟。

周議員玲玟：

謝謝。既然這麼喜氣，都來講結婚好了。其實以業務單位來看，民政局是高雄市主管結婚的登記單位，也是一個集團結婚的承辦單位。在觀光局業務質詢和經發局的業務質詢裡面，其實我們曾經多次去倡導結婚觀光這件事情的配套，它的緣起來自於哪裡？

在今年初時，我們發現有一團的所謂大陸結婚團 100 對要到台灣來，結果二個城市競爭，一個是高雄市，另一個是台南市，結果台南市勝出。原來高雄市的觀光局可能一開始比較不積極，也沒有感受到這件事情的商機。我們本來說是叫做「百年好合、永浴愛河」，這是高雄市很難得的，我們有愛河、有真愛碼頭、有情人碼頭，我們有很多結婚適合去的點，我們有愛河之心，可是我們的 slogan 叫做「百年好合、永浴愛河」，我們竟然爭輸了台南「百年好合、億載金城」，我實在不知道它是贏在哪裡，但是這一團到台南去了。當然，我們的觀光局後來發現事態是很嚴重，為什麼？我要請教各位，一對新人的周邊光是親友團，就有多少人？一對男女結婚最起碼有 6 個人，雙方的父母，正常狀況，二個人即使是很簡單的集團結婚，每個人身邊大概也會搭配一位伴娘和一位伴郎，所以基本上一對新人結婚，其實是 6 到 8 人的旅遊團、親友團，如果這 100 對可以到高雄，其實他們預計這一團是 800 人。

我們的集團結婚其實今年很夯，為什麼要跟民政局討論這件事情？我們的預算編的太少，我們每一次的集團結婚，每次即使不是秒殺，大概都是 2 天就報名完畢。我們的辦公室常常有接到向隅的新人，他們其實是很想參與的，但是我們目前的規範是，高雄市市民設籍的才可以，對不對？因為我們自己的預算有限，所以我們有設了這樣的限制。可是你想想看，我們光是今年編了 100 萬的預算，今年因為民國百年，大家應該有感受到終於結婚的熱潮出現了。我們今年二次集團結婚，一次 100 對，另一次 168 對，你想想看，如果是 500 萬的預算，我們可以爭取到 1,000 對，這是預算和對數。可是當我們的規模夠大的時候，觀光局和經發局他們的預算要加進來，我們民間的企業、產業，我們的婚紗業、飯店業，我們周邊所有的產業都可以加進來，它會是一個很大、很棒的食物鏈、經濟鏈，民政局其實有機會做這樣的帶頭作用。

還有一件事很重要，我們把預算編好，我們去開放不是高雄市的市民，你要知道全台灣有多少菊姊的粉絲，他很希望陳市長幫他證婚啊！當他來高雄參與了這個愛河的景點，我們這個集團結婚，我們有愛河之心、情人碼頭、有永浴愛河。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我們跟觀光局結合，我們有這麼多好的，戶外的、室內的適合集團結婚的點，我們為什麼不力大的開放？當他來，就是我講的，來了一對新人，就是來了 8 位親友團，最少嘛，對不對？其實這整個周邊帶動起來就相當的大，搞不好他未來在高雄結婚，他也開心了，他發現這些新人到高雄結婚，400 對也好，300 對也好，他發現只要爸媽有一人在高雄市設籍，他第一、二胎有 6,000 元的福利，他第

三胎有 1 萬元的福利，是不是後面我們有可能衍生新的高雄市的移民潮也出現了。局長，我們的集團結婚，說不定將來我們有可能辦到金氏世界紀錄 100 對、1,000 對的集團結婚，對不對？我們要有這樣的格局去看這件事，搞不好你辦完了，我跟慧文也有機會了。

陳議員慧文：

也要結婚了。

周議員玲玟：

局長，你回答我這個問題，好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曾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今天要談的，是非常輕鬆的結婚議題，民政局辦了 2 場，一次 100 對，一次 168 對，這 2 場我都有去參加，市長是證婚，我是在旁邊當介紹人，就是媒人婆，我們的預算編得很少，只有 130 萬，非常少，但是我也盡了微薄的力量去募款，為什麼要募款？因為每一對來參加的新人，我們爲了要鼓勵結婚，所以我們有給誘因，每一對來參加的新人都送他們 1 台冰箱，這個禮品是我們去募來的。另外，我們還跟珠寶業合作，就是請他們也提供，他們就是拿到一個小小的廣告效益，就加上一個協辦，他們珠寶就提供 3 份，珠寶也不是人人都有，要玩遊戲…。

周議員玲玟：

抽籤。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玩遊戲，在打破汽球後，裡面有那個籤，所以只有 3 份珠寶。今年因爲辦了 2 次，每一次報名都是秒殺，人家都以爲我們有「暗槓」那個名額，事實上是沒有，真的一開始就秒殺了，報名的人非常的多，報不進來。在辦這二場時，我到現場看到那個親友，真的就像周議員講的，一對新人身邊帶來約 8 到 10 人左右，所以一個場次下來，現場就有 1,000 多人。

周議員玲玟：

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認爲目前看起來，結婚真的是還滿熱烈的。我也跟市長報告這個狀況，市長 2 場也都有到，而且市長跟每一對新人都分別照相。所以這樣的狀況之下，當然大家都非常的踴躍，市長也看到這個狀況，所以我有跟他說，是不是我們能夠來爭取要擴大辦理。但是預算的部分，就像剛剛議員講的，

我們的預算真的非常有限，所以我們只能夠限於是有一方設籍高雄市，或有一方他是高雄市工作的人，我們就可以讓他來參加。在預算的部分，明年我們希望能夠擴大。剛剛玲玟議員講到一個重點，就是你怎麼跟這些產業做一個結合，讓它變成是一個產業鏈，這個我也跟我們的承辦科一直在討論，所以明年我們希望能夠打破今年的做法，不然我募那些禮品也募得很辛苦。是不是可以跟我們的產業界能夠做一個討論，要跟哪些產業，可以做什麼樣的，我也希望明年民政局會主動跟觀光局、經發局一起來討論，一起來進行這個集團結婚的活動。

周議員玲玟：

對。如果你們 3 個局處可以一起下來跟相關的婚紗等，就是結婚產業這個往下結合。那麼他的後段也都會出現，前段可能是婚紗、飯店、化妝、新娘秘書，後半段未來長遠一點還會有婦產科，對不對？甚至到下一代關於小孩的東西。你們要主動，其實我覺得這樣的預算以公共建設來看，你看每一個民意代表都在提，即使是剛才質詢的幾位民意代表，其實我們在公共工程所消耗掉的錢也不少；這種軟體的經費，一般我們會比較不重視，所以編列的預算就會比較少，籌措經費這件事情是要跨部會的，我們可能就需要一些協助。如果市長許可，我們可以由副市長來做跨局處的首長會報，其實這個東西有一個主力是在觀光局和經發局下的產業，我相信你的預算不夠，他們兩個局處的預算很好補，如果他們兩個局處編不出這類的預算，那麼真的也是不應該，因為已經有和觀光局溝通，在每一個配套上都應該做，還有什麼是比你們自己局處還更好的，有關於這件事情，我希望今年就可以好好研究明年度的部分，今年下半年先讓我們審預算，我希望這個部分在明年可以開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可不可以補充報告？剛才信瑜議員在提到婚前教育的時候，我們在婚前教育的部分，目前是由教育局在進行，但是我剛才有一個想法，如果我們辦理的集團結婚能夠有這麼多對，因為當他報名到結婚還有一段時間，我們就可以利用這段時間也把婚前教育加進去，所以教育局也可以一起。

周議員玲玟：

好，謝謝。希望明年我們也能夠看得到。

陳議員慧文：

經過玲玟議員剛才用食物鏈的方式來形容，請市政府能夠全力積極促成，講到最後本席也想結婚了，但是還沒有遇到如意郎君，我想這應該和我的職場有關係，從議場一眼望去，好像沒有一個是適合的，但是我期待你們

的弟子，也許你們的子弟有比較適合的。

周議員玲玟：

我要在這裡做一個小小的抗議，你們辦未婚聯誼從來都沒有發過邀請函給我們。〔有。〕真的嗎？

陳議員慧文：

真的有，集體結婚我有參加過好幾場。剛才是比較輕鬆的議題，今天其實有滿多的議員同仁都很關心市府相關政策，據我本身的經歷以及了解，其實我在這裡也可以做些微的補充。因為今天我剛好有看到其他的議員在質詢有關於鳳山好吃、好玩，方便好地圖，我想區長應該是最清楚的，我身為在地的議員，也擔任過合併前的縣議員，一直到目前大高雄合併之後的市議員，所以整個歷程我都很清楚，我也很了解鳳山大大小小的事情。我想請問鳳山區區長，因為我們議員同仁今天所質詢的內容是，鳳山好吃、好玩，方便好地圖，好像有行政不中立的狀況，我想先請問一下，因為它有分兩個版本，對不對？兩版看起來很相似，但是細節的部分其實都有做修改，舊版和新版是有修改的，我先問一下區長，舊版是什麼時候印刷的？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鳳山區區長答覆。

鳳山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在這裡向議員報告，鳳山區公所印製「鳳山好吃、好玩，方便好地圖」，這個地圖市民非常喜歡，舊版是在去年 8 月印製，新版是今年 6 月印製。

陳議員慧文：

對。可能原高雄市的議員同仁可能比較不了解這個細節，因為這是當初鳳山市公所爲了要推動鳳山美食節，辦理網路票選以及民衆實際參與投票，然後以這兩種票數，也就是以市民對整個大鳳山所有地方小吃的觀點，吃完以後針對喜好程度來投票，再彙整這些徵選出來的鳳山特殊地方小吃，製作出這本手冊，以提供市民，或者外縣市的觀光客到鳳山遊玩。因為鳳山是一個古城，是一個美食之城，這本手冊可以提供他們做最優質的導覽，從中可以知道要到哪裡吃好吃的東西，可以怎麼遊玩，地圖也都介紹的非常詳細。

我覺得每到選舉期間，不要什麼事情都要扯上選舉，在政策的推動上，我們有時候如果太政治化，凡事都用政治的角度來思考，我覺得這給市民朋友也不是個好印象。在這裡我非常清楚，因為我們的議員同仁一直在質疑，高雄市政府在替某個候選人做置入性行銷，做一些行政不中立的輔選，其實不然，因為他是前任的鳳山市長，當然舊版的地圖會有他的照片，因

為民衆會珍藏，會把舊版的地圖繼續珍藏，高雄市政府後來發行的再版，我將兩個版本拿起來做對比，裡面的人物都已經改成我們的花媽，陳菊市長的照片，或者一些和選舉無關的照片，其實都已經將最公平、沒有爭議的照片印製在地圖裡面，都已經有做再版的變化，我在這裡做以上的補充。接著我想要詢問的是，什麼叫做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我可不可以請人事處長做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人事處長答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議員想要了解行政中立法法的相關規定？

陳議員慧文：

我想要請教處長，行政中立法所規範的公務人員是指政務官，還是事務官？還是都一同比照？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在國外沒有行政中立法。〔對。〕在台灣經過 15 年的努力，在 98 年 6 月通過，行政中立法最主要是用來保護常任文官，避免受到政黨政治的干擾。〔是。〕因為他的對象…。

陳議員慧文：

是。重點你已經講到了，常任文官，也就是我們俗稱的事務官。〔是。〕我很質疑的是爲什麼每到選舉年，什麼事情都要政治化，不該扣的帽子都要硬扣上，我覺得有時候我們的民族素養也真的需要提升，很多事情應該對事不對人。今天友黨開記者會，一直抨擊李副市長行政不中立，李副市長是一位政務官，他請假爲自己的夫人輔選，我想這應該是人之常情，我們自己平心而論，今天如果是我們的家人加入這場選舉，你難道會不擔心嗎？相信大家一樣都會全力輔選，副市長在這期間也有請假，難道這部分也要將他政治化嗎？一定要把帽子扣得這麼大頂嗎？有時候我真的覺得每個民意代表的民主素養需要考量，若提出類似的議題及指責時，有時反觀自己黨內的候選人，是否也有比照辦理，否則最後反而會波及到自己，這樣也不見得比較好，在此做以上的補充。

今天也有議員同仁質疑，高雄市政府好像也有前例，之前也有行政不中立的跡象。在此我也做一些補充，因爲我剛也有講到，鳳山市大大小小的事，只要我知道的訊息、活動或是有關公共議題，如果時間允許，我都會一起去參與、去了解。一樣的道理，今天不管是任何人，一般的市民也好、民意代表也好，如果他願意用一點心去關心，只要他願意，任何的活動、

任何的公共議題，都歡迎大家一起來參與。因為有議員同仁反映，高雄市政府替鳳山的許姓候選人，也是鳳山市前任市長做特定的輔選，有行政不中立之嫌。包括勘查大東公園或是其他的公共議題的場所時，都沒有通知對營的候選人，只有通知許前市長。我想這些都是公開的，包括議員同仁、我本人也都有接到通知，我想所有的議員都會接到通知，至於參不參與，則要視個人時間去做安排，如果是自己不參與又質疑，我真的覺得很不可取，所以在此我也要做一些的回應，包括大東公園當初的會勘，我有接到通知，我也有參加，其他的人選擇不參加，你不能用任何的理由或是行政不中立亂扣帽子，只因對手沒去而許前市長有去，就將他扣上帽子，我真的覺得這種行為很不可取，在此做以上的補充。

請教曾局長，之前在陳菊市長施政報告後，我一直有提到南成區段徵收，你有印象嗎？目前進展如何？因為南成區段徵收附近有許多寺廟，也有許多空地，這些空地目前都處於荒廢狀態，我想那的寺廟很多，也是一種文化，民政局的工作報告也有提到未來的方向，有提及這個點，提到大高雄的寺廟一共有 1,000...。〔1,400 多。〕1,400 多所寺廟等各式宗教，你們也希望將他們做區別及規劃後變為地方特色或是民衆旅遊景點、心靈寄託或洗滌的規劃，不曉得這部分目前規劃為何？紅毛港的部分，我之前市長施政報告時，有提出意見，不曉得目前的進度為何？兩個一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議員在上次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所提出的問題，會後馬上請宗教禮俗科科長到現場會勘，我們希望由寺廟...，當初市長的裁示是希望由寺廟認養並做綠美化，所以我們已經請宗教禮俗科科長到現地會勘。所以接下來是要和每一所寺廟洽談會勘及認養的工作。

陳議員慧文：

有關 1,400 多處宗教團體、寺廟等，你說你們內部有一些規劃，目前是如何規劃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宗教寺廟的業務，目前的 1,400 多家皆是登記有案，但是目前寺廟遇到很多困難，包括補辦登記，因為對於法規的不熟悉、以及過去的寺廟尚未正式登記等，目前針對這些部分給予很多的協助，最近也召開兩場有關寺廟的講習，邀請相關建築法規及土地的部分，針對這部分...。

陳議員慧文：

局長，這並不是我要問的重點，我的重點是將他變成寺廟之旅，因為你所講的並不是我要的重點，我看你的內容也是這樣寫的，該如何將他變成

為宗教之旅並將其分門別類，以及提供個各路線和各種合法建築物或是現有狀況，也就是他們的歷史等等，我認為可以將沿革和觀光局合作，我認為這值得推動，可以變成另一種旅遊的賣點，這個方向可以去思考，請坐。

剛才也有其他的議員一直在講 400 萬的事情，有關殯葬管理處 400 萬的事件，請處長起立，我聽到處長的解釋，真的會讓我會錯意，但是我後來仔細思考一下，簡單來說，你聽聽看我的解讀是不是你原來的意思，其實這 400 萬元並不是要補貼業者，而是要補貼高雄市民，原來高雄市民是享有半小時以內免費停車，超過半小時才須付費。但是後來因為政黨協商，議長召集各位協商後的結果變成延長到 1 個小時，所以 30 鐘到 1 個小時是優惠給高雄市民，其實這筆錢是花在高雄市民的停車費，是不是可以這麼解讀？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處長，請答覆。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剛才陳議員所說的是事實，本來應該是由高雄市市民付費，31 分鐘至 60 分鐘是由市民繳 30 元，但是現在調整為 1 個小時內免費，本來應該由市民繳納 30 元的費用，變為由市政府付擔，所以負擔的是市民的部分。

陳議員慧文：

對啊！你這樣講比較簡單明瞭，也比較容易聽得懂，我剛才一直聽很久，你到底是要表達什麼，後來想想也不是要補貼業者，其實是要補貼市民，這筆預算是編出來要給市民朋友免於繳納 1 個小時的費用，只須繳納 30 分鐘的費用即可，30 分鐘是由市政府買單。〔是。〕是這樣嗎？〔是。〕那就很簡單了，只要解釋清楚就不用再讓其他聽不懂的議員再次質詢，那你就站很久。〔是。〕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休息 5 分鐘，等一下繼續質詢。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繼續開會，請楠梓區、左營區區長留下來。接下來是陳議員麗珍與吳議員益政聯合質詢，時間 30 分鐘。

吳議員益政：

主席、民政各首長，大家晚安。本席簡單提出兩個問題，第一個請教研考會主委，我認為現在不論以工商展覽中心或其他，最近聽說要…，雖然是經發局的個案，可是我覺得這是要跟通案一樣的處理方式，就是現在還要再出租、委外，也不容易找到廠商，我認為最好不要再委外，因為委外

光是它的成本及地租、房屋稅、地價稅就好幾百萬，你還要繳交這些錢，事實上要租也不容易租出去。我認為高雄要轉型，要將一些新的產業引進來，你要找出哪個產業是我們要的，然後讓它進駐到高雄來，不管是工商展覽中心，或者我們如果有新開發工業區，或者市政府可以主導的工業區、工業廠房。

哪些產業包括駁二需要什麼空間？如果我真的要這個產業，你一塊租金租給他也沒有關係，但是你不要委外，因委外由廠商經營一定要將本求利，我跟市政府租多少錢，我做二房東或轉租，我一定要把房租算進去嘛！所以工商展覽中心不好出租是什麼原因？這個概念跟公車、捷運系統一樣，如果要資本投資，營運要再攤提折舊很不容易，如果我們把地租降低，但是重點是什麼樣的產業要進駐，這是最重要的。關鍵產業帶進來，租金很便宜或者前幾年不要錢，五年不要錢、十年不要錢，前提是這個產業我們要的，進駐就是能帶動就業，包括我們之前講不論是綠能、太陽能都可以，就是我們想要有的產業是哪些？所以我想請研考會思維針對我們的財產，不論是工商展覽中心或類似的財產、土地，你要什麼樣的產業？我們辦一個特案、專案，如此高雄的經濟才能活絡，這是一種手段，也是一個策略，請主委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研考會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事實上這個方向非常正確，坦白講，這幾年已經往這方向走，好比南星計畫遊艇製造專區，那個是我們選定的，當然選並不是市政府自己隨便想一想的，事實上是我們去尋找市場上有潛在未來發展性的，所以我們就把那一邊規劃出來，為什麼不是一般的工業區而是遊艇製造專區，事實上就是這個方向。包含目前在岡山附近的一些金屬園區規劃中，甚至雖然沒有園區，但是我們目前在整個駁二的帶狀地帶，事實上都是按照這樣的發展，就我所知道工商展覽中心跟台鋁，我們也希望朝這樣的方向去處理。其實比較可惜的是，就我所知道工商展覽中心之前是希望成爲一個太陽能的展示館，但是後來真的是因爲在市場上，民間的…。

吳議員益政：

你真的要商業運轉，他就將本求利嘛！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對、沒有錯。所以吳議員提到的部分其實沒有錯，針對不同的產業類別，應該要有不同的刺激手段，但是要符合市場的需求，我覺得這個是最重要

的道理，據我所知道這次的委外應該是滿有機會的，也有一些…。

吳議員益政：

你不要講前面可以，你租第一年收到租金，第二年收到租金，再來租不出去，如上次那個案子，一綁就綁十年，你十年可以告法律啊！你就趕不走，與其委外不如替我招商就好，不是委託你幫我做二房東，而是你幫我招商，我三年看你績效好不好？你不要付錢給我，我付你錢你幫我招商，如此才能得到利益，不然委外出去合約要幾年？假設九年，第一年、第二年給你，如上次一樣正常的一年，後面就跟你耗下去，今天要問研考會就是希望你針對從一個高度的整個高雄市政府特別是對於那個案子不要再重蹈覆轍，如上次這樣的錯誤，不要用轉租的概念；租不租得出去是你們家的事。到時候受傷的是市政府、是我們的產業，所以我請你重新思考這件事情，謝謝。

陳議員麗珍：

我請教民政局長，民政局是為地方民衆服務最直接的，所以繁瑣的事情會很多，民衆有需要尤其是經費不多且比較急迫性的業務，我希望民政局長能夠儘快積極的去處理。如五個月前我有建議果貿社區的門牌號碼要更換，那地方是已經好幾年都沒有門牌號碼，房屋的地形有圓環、有直、也有橫的，所以要找地址也是非常的不容易，我有建議民政局要把門牌號碼做上，結果跟我說沒有編這項的經費，要民衆自己出錢，這件事情我一直跟局長建議，因為這項經費不多，尤其縣市合併後的門牌號碼更是重要。

日前我去林園要找一條路找多久呢！我相信左營區、楠梓區也有很多民衆的故鄉、祖厝是住在大寮、內門、梓官、田寮等，所以時常不論是喜事、喪事都會往返，或是這邊的親戚朋友會去造訪，現在已經縣市合併了，我們一直在講市容整齊、美觀。局長，從我們的門牌號碼開始做起，因為高雄市過去是有部分，但是我發現高雄縣是大部分門牌號碼很缺乏、不整齊，日前民政局長業務報告滿細心，有提到要做大型的門牌號碼，是有中文與英文一起的門牌號碼，這樣的作法很好。但是從每一條社區街鄰、里，因為這個也是大的工程，經費應該也不少，是不是有一個期程，大概兩年或三年把已經合併的高雄市處理完整，請局長答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先針對陳議員所關心，也就是我們在上個會期，議員有提到左營果貿門牌的換發。現在門牌換發是由左營戶所的經費去支應，果貿社區據我了

解，他們已經先去會勘，然後有做免費的分批製作，已經換發了 174 面，甚至在大型門牌製作的部分也有 15 面，所以在果貿的部分，我們是有做了一些處理。另外就是剛剛議員有提到的整體性，這部分我會再要求戶所加強，因為戶所在第一線，其實是更了解各區門牌老舊的狀況，我們一定會要求戶所去巡查，針對門牌老舊的部分提出一些計畫，我們來辦理。

陳議員麗珍：

這個工作很重要，因為我發現縣市合併的市容整齊及美觀要從門牌號碼開始做起。再來，有關登革熱最近又有發生兩件出血性死亡案例，我們環保局、衛生局一起來做這個業務的推展，民政局的業務報告有提到要積極的去做市容整齊、清潔、巡、清、倒、查報等。不知道局長你有沒有考慮到左楠區的里，因為現在小的里跟大的里人口數的差距很大，我們也瞭解基層的工作很繁瑣，沒錯大的里有兩位里幹事，但是小一點的里就不一樣，也有兩個里甚至三個里才一位里幹事。

但是我們里幹事如果依實際計算起來，大概一個里幹事所管的戶數還是有差距，我們不能說我們計畫很好，要市容查報，但是我們的里幹事要做的事情很多，每到有什麼政策面的時候，不論是工商調查、市容查報，還有一些地方的問題、生活困難、低收主動發掘及支援等等，這個都是歸屬里幹事。但是我們有沒有想到從登革熱的病例，因為登革熱不是我們在這邊講一講而已，一定要務實的去做，而研考會的報告裡面有寫到，實際有統計的像衛生局今年到 10 月底為止是 1,661 件；另外養工處是 1,315 件，它是有系統真正的去把它規劃做好，我不知道民政局是否有用心的做到這一塊？

我們要做登革熱的查巡，清、倒、掃，不是只有里幹事就夠了，現在我們有短期就業人員，或是可增加其他人員到基層地方社區鄰里去做這一些清潔工作，不是等到登革熱病例發生的時候才來消毒，是在還沒有發生之前我就要去防範。局長請你答覆一下，對於這一塊你有沒有比較具體的計畫去做？等到發生了再來消毒整理就已經來不及了。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當然今年從統計上可以看到我們有兩個登革熱死亡病例，而這兩位都是有慢性病所以併發身亡。但是今年確定的病例到目前為止總共有 437 例，跟去年比起來，其實市政府真的很盡力在做登革熱的防治工作，我想在區長的角色上，因為現在市府有成立一個登革熱的小組，一個月都有定期召

開兩次登革熱的會報，也就是所有的區長都要來開會，加上環保局及衛生局都會定期召開這個會報。區長在地方針對登革熱的部分，我們要做的是剛剛議員所提到的，包括髒亂點的查報、空屋、空地的查報，這些都是區長要我們的里幹事去查報。當然里幹事的工作相當的繁忙，所以我們讓里幹事結合里鄰長一起來做這個工作，甚至我們地方也有一些志工，我們會配合衛生局、環保局、警察局的專業一起去做登熱的防治工作。

陳議員麗珍：

還是要有一些人力，因為現在里幹事的人力比較不足，你要里幹事不論是什麼政策或工作，基層第一線就是里幹事，里幹事的能力是有限的。所以我們一定要考慮到，當然有里長、鄰長及志工，但是這些畢竟是比較義務性的，我們還是要有一些比較短期就業的這一類人員，來支援地方上的清潔及市容查報或是環境衛生的維護，我們要做長期的規劃，希望我們要有個具體的數字統計，像我們可以很清楚看到養工處到 10 月底有 1,315 件；環保局是 1,661 件，很具體的一個統計，我希望民政局要去重視到這一點。

再來，我要請教市立殯葬管理處長，我有兩個建議在此向處長建議，第一點，我們的市立殯儀館在縣市合併之後，因為現在民衆的傳統觀念也比較改變，有時候長輩往生，就在市立殯儀館舉辦告別式及火化的也越來越多了，但是有一點，就是現在我們已經有整修改造過，停車場及告別式的禮廳都有比較新，進去讓人感到氣氛也比較溫馨。但是寄棺室後面那一排，要如何進去真的找不到路，這如果是親朋好友要去公祭上香，在那個地方轉來轉去一定找不到地方，完全沒有路標，也沒有特別為他們開路進去，所以就要自己去找巷口啦！不然就是自己去找永思堂、永寧堂的後門進去，找進去之後又沒有編號，即使是有編號也是很小的，整個環境比較沒有人性化，這一點要儘快的做改善。當然處長到任沒多久，但是這個問題已經存在很久，我常想市殯花了那麼多錢來整頓，為什麼當初整體設計，偏偏把那個地方遺漏掉，沒有特別去把它整理出來，它進出的動線還有現場的坪數、地方的寬廣，最起碼親朋好友要去上香，應該要有個地方可以讓人站立，讓人可以有坐的地方，標示要清楚，什麼廳？幾號？出入口從哪裡進出，這是基本的第一點；第二點，市殯現在已經整理得很好，停車場及大廳也都整理好了，但是要進去福字輩、福寧、福安這四間告別式會場的這一條路，現在是 10 米或是 12 米寬？它靠近停車場旁邊是有圍牆，所以講一個實例，在上個月我去參加一場告別式，當我公祭完之後向孝男問候的時候，他突然間跑來跟我講他的車子被拖吊了，因為在告別式會場沒辦法

又走不開，接下來他還有很多事情要辦理，都沒有車子可以開要怎麼辦？

我比較堅持的是，希望在那個時候不要拖吊喪家家屬的車子，你想想看，會去那裡停車的大概都是孝男、孝女，如果是親戚朋友一定會去找停車場停車，然後再到現場去上香。那一天有拖吊兩台車，我在旁邊有看到，它完全是沒有擋到別人的進出，它只是靠在畫紅線違規停車，我覺得我們可以用另外一種替代辦法，可以用其他處分，不要將這一台車子拖走，服喪期間家屬是最悲傷的時刻，我們去就是要去安慰，大家去是要關心他們，你又有在短短的 3 個小時內，將這一台車子拖吊走，將心比心我們想像一下心情是什麼滋味？我覺得執行單位為什麼要這麼堅持？一定要拖吊這一台車，而且當時他又沒有擋到其他人的進出，這是我的建議，當然我是不鼓勵違規。但是看到現場的情形，幾乎會停在那邊的都是孝男、孝女，其他貴賓或是來賓都不會停在那裡。處長請你答覆一下，對於拖吊的這個情形，是不是可以停止拖吊？是否有其他指揮的方法？早上只有四小時而已，請一個人在那邊指揮也不需要花很多錢，而且會去那裡的人也許都是第一次去，所以對那個地方的路形都不熟悉，有時候可能時間的關係，因為有吉時良辰的限制所以會比較急，所以有地方就停，請答覆一下。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請處長答覆。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因為陳議員非常認真對選民服務，常常到殯葬處公祭，剛剛陳議員所講的第一個意見，這有很多議員也都同樣的關心，這個我回去再研究看看，因為議員所說的都是事實，因為有一些比較弱勢的民衆去辦理喪葬的時候，他沒有去租禮廳，有時候就在寄棺室簡單辦個靈堂，之後就辦理告別式，原則上這方面我回去會再來研究；第二個，議員所講的吉日的時候，在外面那一條路 600 巷，包括旁邊福字廳的前面處，原則上市政府爲了要改善殯葬管理處附近的交通，有做分工協議。針對殯葬管理處的部分，我們將吉日，也就是農民曆或者通書上標記的吉日，我們會告知三民二分局，三民二分局會爲了交通順暢做勤務分派，所以可能會在吉日的時候，三民二分局會派警員來疏導，如果有違規的車輛，他們就會派拖吊車到場進行拖吊，在市政府裡面有做這項業務分工。對於殯葬管理處的停車場而言，不管是家屬，尤其包括治喪的時候，我們的停車場都有對家屬做優待，停車在 20 小時以內都免費，如果家屬需要使用到我們的停車場，他們都可以來使用，不要到外面違規停車；因為這不是我的權責可以來向議員做報告的，外面的交通是由三民二分局來分派勤務，我們是提供吉日…。

陳議員麗珍：

處長可以和三民二分局做溝通，可以用照相或者交通指揮的方式，因為紅線本來就是不能停車，這沒有錯，如果他在紅線停車，還是一樣要以違規來開罰單，但是你如果將他的車子進行拖吊，除非他的違規已經擋住車道非常嚴重，影響到交通，那麼再來將車子拖吊，不然在短短的二、三小時將車子拖吊；會到那裡的人不是去逛街、吃飯，都是去辦理喪事的，我們要體諒他們一下，當然有違規就是要開罰，但是開罰的方式有很多種，你突然將他的車子拖吊，他後續要處理的事情都沒辦法做了，他要進塔位，還要去辦理很多事情，但是車子被你們吊走了，他該怎麼辦？所以我們要考慮到當時的情形，而且大家本來就知道紅線不准停車，那麼會將車子停在紅線上的，我想他可能對那個地方不熟悉，如果用另外一個方法來向他開罰，也是行得通的，我在這裡也要請處長能夠盡量去協調溝通，在那裡看到車子被拖吊，心裡覺得應該還有其他的方法，請處長再研究看看。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

陳議員麗珍：

我要請教研考會主委，業務報告裡面有一項，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裡面有一篇寫著，我覺得研考會用這樣的方式來施行還不夠完善。我們就是要鼓勵青年來參與公共事務，所以我們會製造一些活動，讓他們有個社區平台去訓練、磨練、創意，能夠走入社區來服務。目前我們只有做一項，也就是將生日公園委託給大專院校的高師大青年學生，讓他們去經營。如果只有這樣，那麼我們要鼓勵青年來參與公共事務可能會不足。其實我們有很多做法可以做，例如青輔會有辦一些圖書禮卷或者徵圖比賽，我覺得我們現在還是需要一些青年能夠來參與公共事務，這方面也是需要靠市政府來推廣。主委，請你向本席做答覆，是否能夠針對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做多廣的推行？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許主委，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謝謝陳議員對青年事務的關心。會選擇生日公園，事實上，當初生日公園是一個一直沒辦法成功委外招標出去的建築物，當初市長也認為生日公園很適合，因為造型也不錯，只是他的內部設計有一些問題，這是很久以前做的東西，我們就不再去檢討它的原因。因為種種的因素下，後來市長也有指示，要將他當成青年，也包含社區的藝術交流中心。當然陳議員所

說的，如果我們能力所及，有其他的方面也適合做這樣的平台，我們願意來評估，我們總是希望現在的青年能夠有多一點的參與。但是我們所做的也不是只有這個具體的點。例如我們廣泛的和高雄很多所大專院校有做定期密切的交流，這部分也是屬於青年事務的一部分。其實各局處也都有很多青年的活動，回過頭來看陳議員剛才所講的這部分，我們願意積極評估其他地方是否有合適的，可以讓我們進一步更積極的處理。

陳議員麗珍：

謝謝主委。青年，年輕又有活力、創意、體力、時間，所以如果讓他們來參與公共事務，我想這對我們的施政品質，或者其他的協助也都有滿多的幫助，我也希望能夠看到更多的青年來投入公共事務，謝謝。本席以上的質詢，也希望局處首長能夠重視與改進，謝謝。

主席（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謝謝陳麗珍議員，我們今天的質詢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散會（下午 6 時 52 分）。